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披露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相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晨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丽琴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发展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相应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70,705,3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7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吴相君先生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吴相君先生、财务负责人李晨光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人员）蔡丽琴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岭医药科技	指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OTC	指	非处方药。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公布的，不需要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消费者可以自行判断、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FDA	指	Food and Drug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ANDA	指	AbbrevitiveNew Drug Application，简略新药申请，根据美国《食品、药品和化妆品法》，专利期过后的通用名药均按此程序申请上市
NDA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新药经过临床试验后，申报注册上市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审计机构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以岭药业	股票代码	00260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以岭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IJIAZHUANG YILING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ILING PHARMACEUT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相君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山大街 23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山大街 23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5		
公司网址	www.yiling.cn		
电子信箱	002603@yiling.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瑞	王华
联系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山大街 238 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山大街 238 号
电话	0311-85901311	0311-85901311
传真	0311-85901311	0311-85901311
电子信箱	002603@yiling.cn	002603@yiling.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天山大街 238 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235658000XC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石朝欣、常素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512,734,471.77	10,318,312,851.48	10,318,312,851.48	-36.88%	12,532,841,028.58	12,532,841,02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4,515,582.24	1,352,379,242.86	1,352,379,242.86	-153.57%	2,361,804,714.55	2,362,756,48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2,499,673.79	1,264,730,860.67	1,264,730,860.67	-162.66%	2,323,145,344.72	2,324,097,11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1,013,171.11	155,457,433.79	155,457,433.79	293.04%	3,487,736,416.11	3,487,736,416.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37	0.8095	0.8095	-153.58%	1.4137	1.41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37	0.8095	0.8095	-153.58%	1.4137	1.41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12.16%	12.16%	-18.85%	23.62%	23.62%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319,171,088.28	16,979,326,536.89	16,979,326,536.89	-21.56%	16,336,112,689.27	16,340,660,18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23,487,732.27	11,449,722,316.51	11,449,722,316.51	-10.71%	10,932,217,365.93	10,932,091,167.5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该项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22,632,691.84	2,081,853,125.05	1,760,955,184.28	147,293,47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927,918.74	226,529,190.41	24,319,734.26	-1,279,292,42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250,893.01	212,430,371.62	2,571,866.06	-1,299,752,80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05,271.96	147,161,607.95	58,462,951.17	288,383,340.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49,915.22	-819,304.68	-3,111,749.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	137,317,984.27	139,421,624.37	78,944,305.65	

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160,967.81	76,389,479.68	24,884,803.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85,155.50	153,335.72	100,590.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633,822.40	-95,616,169.65	-48,915,312.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05,005.21	1,617,093.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48,751.75	33,959,253.07	14,837,539.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7,526.66	-373,664.61	22,821.69	
合计	67,984,091.55	87,648,382.19	38,659,369.8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2 年 10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31 号），公司的行业属性属于“C27 医药制造业”。

（一）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和周期性特点

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强盛的重要标志，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医药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由于医药行业具有较强的消费和刚性需求，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因此其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仍能保持稳定发展。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随着“健康中国行动”的深入推进和努力普及，人民群众健康意识不断提升，健康消费的重视度显著提高。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治理和发展。国家持续加大医药产业的投入，鼓励新药研发、优化审评审批，常态化开展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并优化完善采购规则等，持续提高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水平，推动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落实和完善异地就医结算。常态化推进医保目录动态调整，实施职工医保普通门诊统筹等。同时全面推进药品价格治理，开展药品追溯机制建设，加强医保基金监管，严厉打击医药领域腐败问题，促进我国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工业生产平稳增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仍处于下降区间。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2.10%，利润总额比上年下降 3.30%。其中，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 25,298.50 亿元，较去年基本持平，实现利润总额 3,420.7 亿元，较去年下降 1.10%。

中医药学包含着中华民族几千年的健康养生理念及实践经验，是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和中国古代科学的瑰宝，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及健康保健等方面都发挥着极为重要的作用。近年来，我国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党中央把中医药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中医药改革发展，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2021 年以来，中医药行业政策频频出台，持续迎来政策利好，国家对中医药的支持政策由顶层设计逐步过渡到了落地执行阶段。在国家政策持续利好背景下，随着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和医疗保健消费支出也将进一步提高，叠加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慢性疾病高发多发且向低龄化蔓延、公众医疗保健意识增强等中医药消费需求进一步加强，中药传承创新发展驶入

“快车道”将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需求。同时把做大做强特色优势放在首要位置，遴选发布中医治疗优势病种和适宜技术、疗效独特的中药品种，加强中医优势专科建设，促进中医医疗机构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推进中西医结合，持续优化中医药服务供给、提升中医药服务质量。未来中医药发展的政策体系将持续发力，全方位系统性地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加快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

与其他行业相比，医药行业的需求具有刚性特征，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小，属于弱周期行业。医药行业也没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在我国，由于冬季属于心脑血管疾病和感冒呼吸系统疾病多发季节，因而这类药物市场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二）新发布的政策对行业的重大影响

我国高度重视中医药事业发展，并根据中医药发展的需要相继发布了一系列的重要政策，积极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2020 年国家药监局发布《国家药监局关于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改革中药注册分类构建“三结合”审评证据体系。 2021 年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强调进一步扩大中医药医保覆盖范围，从支付端加大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保障和支持力度。2022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提出七大发展目标、十大主要任务，促进中医药发展。2023 年持续优化中药新药研发和注册管理，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有效实施。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保障中医药发展规划有效落地。

2024 年，国家从政策层面“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包括研发、审评审批、准入、配备使用、支付等全方位支持新药研发，持续强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以患者获益为核心的药物研发。2 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建立新上市化学药品首发价格形成机制鼓励高质量创新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坚持药品价格由市场决定，同时首发价格五年稳定期凸显对创新药的扶持。7 月国务院常务会审议通过《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指出要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同时，医保局谋划制定丙类医保目录，引导商保更多支持创新药，并将于 2025 年推出第一版。去年，中医药政策频出，2 月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发展银发经济促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利好中药行业发展，3 月政府工作报告指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大力发展银发经济。4 月以来中成药集采逐步推进，主要包括湖北牵头全国中成药联盟第三批集采及首批续约，广东推进第一次中成药集采扩围并续约，安徽开展 2024 年度中成药集采等，整体降价延续相对温和态势。

今年 3 月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3 月 20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从 8 个方面对中药

全链条、各环节提出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要求，致力于形成传承创新并重、布局结构合理、质量安全可靠、竞争能力强的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

总体来看，中医药发展的政策体系基本建成，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制度供给前所未有，政策红利正助力中医药产业发展，同时在深化行业改革、优化行业结构、规范行业健康发展的大环境下，传承、创新并举将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专利创新中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专注创新中药研发的同时，公司积极布局化生药和健康产业，构建了专利中药、化生药、健康产业协同发展、相互促进的医药健康产业格局。

1、在专利中药板块，公司形成了独具优势的以络病理论指导临床重大疾病治疗研究，带动专利新药研发的科技核心竞争力，建立了“以临床实践为基础，以理论假说为指导，以治疗方药为依托，以临床疗效为标准”的创新中药研发模式，开展复方中药、组分中药、单体中药多渠道研发，构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研发体系，科技创新能力居中药行业前列。公司围绕重大难治性疾病、中医特色优势、市场需求广泛的产品布局，开发系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中药，在医药行业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产品阵列优势。公司目前拥有专利中药 17 个，覆盖 8 大临床疾病系统，其中心脑血管系统和感冒呼吸系统疾病用药领域已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凭借强大的科研实力，公司先后多次承担国家及省部级科研计划项目，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4 项、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及省部级科技奖励 20 余项，获得中药发明专利 400 余项。

2、在化生药板块，公司从人才储备、技术深化、经验积累、资源成长等多角度出发，制定了“转移加工—仿制药国际国内双注册—专利新药研发国际注册全球销售”齐步走的发展战略，已经建立了化药研发平台、国际标准生产平台和海外销售网络，培养了一支国际化的高水平的研发、生产及质量管理团队。

公司化药板块在石家庄、北京建立了普通口服固体制剂、非细胞毒性口服抗肿瘤固体制剂研发生产基地，以及抗肿瘤药物、控缓释剂研发平台，生产车间已通过中国、美国、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的 GMP 认证。在合同转移加工业务方面，公司已经成为国内制剂出口欧美等规范市场规模较大的企业之一，产品已出口至英国、加拿大、新西兰、澳大利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在仿制药业务方面，针对美国市场，目前公司已持有 13 个美国 ANDA 产品的批文，并全部在美国上市；同时持续引

进新的 ANDA 产品积极扩充产品管线；针对新兴市场，已在全球 53 个国家递交注册申请，并在危地马拉、智利、阿联酋等国家获得 8 个注册批件。针对中国市场，目前公司已有 13 个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并有 3 个美国 ANDA 产品根据共线生产途径取得国内批文。在新药业务方面，公司多个化学新药研发工作正在顺利推进。

围绕产业链，公司在衡水建立了以岭万洋中间体及原料药生产基地，打造了原料及制剂一体化的生产平台，可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一条龙的原料及制剂 CDMO 服务。同时，公司还依托完善的国际认证质量体系，提供高质量的中美、中欧双报的 CDMO 业务；利用优秀的国际注册经验团队，协助客户完成国际市场的注册及认证工作。公司遍布全国的化药销售团队，可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处方药及 OTC 产品的销售业务。

3、在健康产业板块，公司依托三十余年发展积累的理论创新优势、科研创新优势以及完善的医疗资源和产业资源，积极开拓布局大健康产业。公司专注健康产业的发展平台——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通络-养精-动形-静神”养生八字为文化统领，以“健康需要管理、身体需要经营”为创新理念，充分挖掘中国传统养生的理论精髓，融合现代科技，开展全方位的健康产品研发与健康管理服务，建立了“医、药、健、养”一体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健康产业体系。公司目前已研发上市了系列健康产品，包括通络健康心脑系列产品、养精抗衰老增强免疫力系列产品、动形抗疲劳护关节系列产品、静神助眠及改善情绪系列产品、连花呼吸健康系列产品。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心脑血管病领域

在心脑血管病领域，公司研发了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和芪苈强心胶囊三个创新专利中药，治疗范围涵盖了心脑血管疾病中最常见的缺血性心脑血管病、心律失常、心力衰竭三个适应症，实现了心血管事件链的系统性干预，突破了心血管事件链单病种防治国际瓶颈难题。

（1）通心络胶囊是治疗冠心病、脑梗死的专利创新中药，为国家医保甲类品种、国家基本用药目录品种。“通心络治疗冠心病的研究”获 2000 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络病理论及其应用研究”获 2006 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虫类药超微粉碎技术及其应用研究”获 2007 年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通心络胶囊上市后再评价实验与临床研究，揭示了通心络胶囊独特的药效机制及临床特色，研究证实：通心络胶囊具有调脂抗凝抗炎、保护血管内皮、稳定抑制斑块、保护微小血管，解除血管痉挛的作用，对冠心病、脑梗死等临床疾病疗效确切。由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张运院士主持完成的“通心络干预颈动脉斑块的

前瞻性、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进一步证实：应用通心络治疗可降低双侧颈动脉内膜-中膜厚度平均值、缩小斑块面积、改善血管重构指数，降低主要心血管临床事件发生率，且安全性良好，该研究论文于 2019 年被国际科技期刊 *Nature* 子刊 *Scientific Reports* 收录，为临床医生药物选择提供了确切的临床依据。2023 年在全球四大顶尖医学期刊之一的 *JAMA* 期刊上发表了“中国通心络治疗急性心肌梗死心肌保护研究（CTS-AMI）”，该研究共纳入国内 124 家医院发病 24 小时内的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STEMI）患者 3,797 例，开展随机、双盲、多中心、安慰剂对照临床试验。结果显示，通心络显著降低 30 天主要不良心脑血管事件（包括心血管死亡、再次心肌梗死、紧急冠脉血运重建和脑卒中）风险 36%，降低心血管死亡风险 30%；研究一年时通心络持续降低不良心脑血管事件发生风险 36%，降低心血管死亡风险 27%，降低 1 年再次心梗风险 27%，且安全性良好，出血风险与安慰剂相当。一项通心络治疗缺血性脑卒中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 - TISS 研究，是首个创新中药治疗发病 72 小时内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 RCT 研究，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发表于 *JAMA* 网络公开版。研究结果显示：在标准治疗的基础上加用通心络后，通心络以 1.33 的优势比（OR），显著提高了急性缺血性卒中（AIS）患者 90 天独立生活的比例，为卒中患者带来更多临床获益。

目前，通心络胶囊已先后入选《冠心病合理用药指南》《冠状动脉痉挛综合征诊断与治疗中国专家共识》《冠脉微血管疾病诊断与治疗中国专家共识》《急性心肌梗死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急性心肌梗死中医临床诊疗指南》《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PCI）术后胸痛中医诊疗专家共识》《中风病临床路径》《慢性脑缺血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中国脑梗死中西医结合诊疗指南》，并被《中西医结合内科学》（新世纪第三版）大学教材列为治疗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的常用中药制剂。临床指南是基于系统评价的临床证据和平衡了不同临床干预措施的利弊，形成的能够为患者提供最佳医疗服务的推荐意见集合，为临床专家治疗相关疾病提供了权威的用药依据和指导性建议。通心络胶囊进入上述指南为产品在临床的合理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在防治心脑血管疾病中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2024 年 3 月，《通心络防治冠心病临床应用中国专家共识》（以下简称“《共识》”）发布。《共识》内容覆盖了急性冠脉综合征、稳定型和不稳定型心绞痛等多种疾病类型和患者群体，并对通心络在不同类型冠心病治疗中的使用方法进行了推荐。通心络在一、二级预防和急性冠脉综合征（不稳定型心绞痛、急性心梗）防治方面获得 8 个 I 类推荐，9 个 A 级推荐，是首个在急性冠脉综合征获得 I 类推荐的创新中药。

（2）参松养心胶囊是首次应用络病理论探讨心律失常发病规律与治疗指导研发的专利中药，为国家医保甲类品种、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参松养心胶囊治疗心律失常应用研究”获得 2009 年度国家

科技进步二等奖。在络病理论指导下，首次提出“整合调节-心律失常药物干预新策略”，开辟了从抗律到调律-心律失常治疗有效新途径。经实验证实具有多离子通道和非离子通道整合调节作用，经临床循证医学证实可安全有效治疗早搏、阵发性房颤、窦性心动过缓等。2006 年在国内开展多中心、前瞻性、随机双盲与阳性药或安慰剂对照治疗心律失常的循证医学研究，证实参松养心胶囊治疗室性早搏和阵发性房颤疗效明显，对缓慢性心律失常疗效确切，且具有良好的安全性。2014 年由武汉大学人民医院牵头完成的“参松养心胶囊治疗轻中度心功能不全伴室性早搏患者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以及 2015 年由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牵头完成的“参松养心胶囊治疗窦性心动过缓伴室性早搏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临床研究”，两项研究结果证实参松养心临床疗效确切，为心功能不全伴室性早搏治疗提供了新药物，填补了窦性心动过缓伴室性早搏快慢兼治、整合调律的药物治疗空白。

2024 年 8 月，国际心血管病领域顶级期刊 *European Heart Journal* 发表了由武汉大学人民医院黄鹤教授团队牵头完成的“参松养心胶囊对经射频消融房颤患者预后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临床研究（SS-AFRF）”论文，研究结果表明参松养心胶囊降低持续性房颤患者射频消融术后 1 年内复发风险 40%。

参松养心胶囊被《心房颤动：目前认识和治疗建议-2015/2018/2021》推荐用于维持窦性心律的首选中成药，《室性心律失常中国专家共识-2016》推荐治疗室性早搏的中成药，并被国家卫生计生委合理用药专家委员会组织编写的《心律失常合理用药指南》收录。参松养心胶囊被第 9 版全日制大学本科教材《内科学》中 “室性心律失常”“心房颤动”等章节推荐为治疗用药，其中“室性心律失常”一节指出参松养心胶囊具有减少期前收缩和减轻症状的作用；“心房颤动”一节指出参松养心胶囊对维持窦性心律有效果。2020 年 7 月 3 日发布的《室性心律失常中国专家共识-2020》推荐将参松养心胶囊用于未合并或合并结构性心脏病的症状性室性早搏（推荐级别 IIa 类 A 级证据）、心力衰竭合并室性心律失常、窦性心动过缓合并室性早搏的治疗。

2018 年 6 月，由国家卫生计生委、中华医学会心血管病专业委员会、中国药师协会组织完成的《冠心病合理用药指南》（第 2 版）发布。《冠心病合理用药指南》是由国家卫生计生委合理用药专家委员会发起，主要面向对象是广大的基层心血管医生，旨在促进正确用药、合理用药、规范用药。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均被收录其中。

（3）芪苈强心胶囊是首次应用络病理论探讨慢性心力衰竭发病规律与治疗指导研发的专利中药，国家医保甲类品种，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上市后再研究揭示其独特的药效学机制，结果显示：芪苈强心胶囊既具有强心、利尿、扩血管作用，改善血流动力学；还能通过抑制 RASS 及交感神经激活、减

轻心肌炎症反应、减轻心肌细胞凋亡与自噬、促进心肌细胞增殖分裂、改善心肌能量代谢模式、抑制心肌胶原合成等多途径干预心室重构，改善慢性心衰发生的生物学基础，体现了芪苈强心胶囊标本兼治慢性心衰的干预特色。

2013 年，由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和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为组长单位，联合国内 23 家综合三甲医院对“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评价芪苈强心胶囊治疗慢性心衰患者有效性与安全性的多中心临床试验”的循证医学研究结果显示：芪苈强心显著降低慢性心衰患者血清 NT-proBNP 水平，下降 30%的比率及下降的绝对值优于对照组；显著改善慢性心衰患者生活质量；显著改善慢性心衰患者心功能；提高左室射血分数；改善慢性心衰患者 6min 步行距离优于对照组。该研究 2013 年 6 月发表在国际心血管领域顶尖级期刊 JACC。

2024 年 8 月，国际医学领域十大核心期刊之一 *Nature Medicine* 刊登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芪苈强心胶囊对慢性心衰复合终点事件的评估研究”。该研究在大陆及香港地区 133 家医院进行，共纳入 3110 例 HFrEF 患者，研究结果证实，与对照组相比，芪苈强心胶囊联合标准化治疗显著降低主要复合终点事件发生风险 22%（降低心衰恶化再住院风险 24%、降低心血管死亡风险 17%）。

2018 年 11 月，由中华医学会心血管病学分会心力衰竭学组、中国医师协会心力衰竭专业委员会、中华心血管病杂志编辑委员会组织完成的《中国心力衰竭诊断和治疗指南》2018 版发布，芪苈强心胶囊被收录其中。2018 年 4 月我国首部《中国扩张型心肌病诊断与治疗指南》重磅发布，该指南由中华医学会心血管病学分会与中国心肌炎心肌病协作组联合制定，芪苈强心被推荐用于扩张型心肌病中期阶段的药物治疗（IIa 类推荐，B 级证据），同时指南推荐芪苈强心胶囊用于扩张型心肌病的早期与长期治疗，调节免疫，改善心功能（IIa 类推荐，B 级证据）。2024 年 3 月，由中华医学会心血管病学分会、中国医师协会心血管内科医师分会、中国医师协会心力衰竭专业委员会、中华心血管病杂志编辑委员会共同制订的《中国心力衰竭诊断和治疗指南 2024》颁布，指南推荐：芪苈强心胶囊通过改善氧化应激、抗心脏适应不良性肥大、心肌细胞凋亡以及促炎和促纤维化途径发挥对心血管有益的作用。对于已接受指南推荐的标准抗心衰治疗的 HFrEF 患者，联合应用芪苈强心胶囊可显著降低 NT-proBNP 水平，改善 NYHA 心功能分级、心血管复合终点事件、6 min 步行距离以及生活质量。2024 年 12 月《慢性心力衰竭芪苈强心临床应用的专家共识》颁布，共识推荐：对于 HFrEF 患者，推荐在指南指导的标准药物治疗（GDMT）基础上加用芪苈强心，以进一步改善心功能、心肌重构、提高运动耐力及生活质量，降低心衰再入院率及心血管死亡率，为 I/A 类推荐；对于 HFpEF 患者，建议在指南指导的标准药物治疗基础上，加用芪苈强心或单独使用芪苈强心，以提高运动耐力及生活质量，改善左室舒张功能。同时，

芪苈强心胶囊先后被纳入国家卫健委颁布的《心力衰竭合理用药指南》、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颁布的《慢性心力衰竭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舒张性心衰早期防治专家建议》等多部指南与共识。

2020 年 1 月，由公司子公司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作为第一主研单位完成的“中医脉络学说构建及其指导微血管病变防治”项目获得了 2019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这是该年度医药卫生界唯一一项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该项研究分别从理论、实验、临床三个方面开展研究并取得了突破，一是系统构建了指导微血管病变防治的脉络学说，属于中医药学术研究的重大理论原创成果；二是该研究阐明了严重危害人类健康的心脑血管疾病及糖尿病肾病等难治性疾病发病的共性机制是微血管病变，而保护微血管内皮细胞则是治疗微血管病变的核心机制；三是该项目利用国际公认的循证医学研究方法开展了大量临床试验解决了医学界重大难题——通心络胶囊解决了急性心梗无再流医学难题；参松养心胶囊为心功能不全伴室性早搏治疗提供了新药物，填补了窦性心动过缓伴室性早搏快慢兼治、整合调律的药物治疗空白；芪苈强心胶囊明显提高了慢性心力衰竭临床治疗效果。

2、感冒呼吸疾病领域

（1）连花清瘟胶囊/颗粒是首次应用络病理论探讨外感温热病发病规律与治疗，指导研发的专利新药，为国家医保甲类品种、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是我国应对呼吸道病毒传染性公共卫生事件的代表性药物。基础研究证实，连花清瘟不仅对甲型 H1N1、H3N2、禽流感 H7N9、H5N1、H9N2、乙型流感病毒等流感病毒具有杀灭作用，而且对多种容易引发呼吸道感染的常见病毒如副流感病毒、呼吸道合胞病毒、腺病毒、SARS 病毒、新冠病毒、手足口病病毒、单纯疱疹病毒等均有明显抑制作用，同时可有效抑菌抗炎、调节免疫、退热、止咳化痰。临床研究显示，2009 年，连花清瘟胶囊治疗甲型 H1N1 流行性感冒的随机、双盲、阳性药物对照、多中心临床试验研究证实：连花清瘟在病毒核酸转阴时间方面与奥司他韦相当，退热时间及缓解咳嗽、咽痛、乏力等流感样症状优于奥司他韦，且具有很好的经济性，显示出综合干预优势。进入市场 20 年，连花清瘟成为国内开展临床评价研究最多的创新中药之一，先后被列入《流行性感冒诊疗方案（2018/2019/2020 年版）》《甲型 H1N1 流感诊疗方案》《时行感冒（乙型流感）中医药防治方案》《人感染 H7N9 禽流感诊疗方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四/五/六/七/八/九/十版）》《国家卫健委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基层诊疗和服务指南（第一版）》等 34 项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急性呼吸道病毒感染性疾病诊疗指南、方案；“连花清瘟治疗流行性感冒研究”2008 年荣获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中药连花清瘟治疗流行性感冒研究”2011 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中药连花清瘟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研究及应用”2020 年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肺疫病证治指导新冠病毒感染防治及应用”荣获 2024 年度中医药国际贡献奖-科技进步奖一等

奖。 2020 年 4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连花清瘟胶囊/颗粒在原批准适应症的基础上，增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轻型、普通型”的新适应症。

（2）连花清咳片是以中医络病理论为指导，组方融汇“麻杏石甘汤”和“清金化痰汤”加入通络化痰顺气药物化裁而成，具有“宣肺泄热，化痰止咳”的功效。用于治疗包括急性气管-支气管炎等常见呼吸系统疾病咳嗽咳痰的独家专利创新药物。基础研究证实，连花清咳片通过阻断以气道炎症反应为核心的级联反应链，展现出广谱抗病毒、抑菌、解痉平喘等独特药效，同时具备保护气道黏膜及改善呼吸功能等综合作用。临床试验结果显示，连花清咳片针对新冠病毒感染、急性支气管炎及重症肺炎等，在提升咳嗽咳痰症状消失率、缩短病程、减轻肺损伤、改善呼吸功能等方面疗效显著，凸显其清肺化痰、高效止咳的明确治疗优势。特别是有助于减少痰液生成、降低痰液黏度、促进痰液排出，可以有效解决多种呼吸系统传染性或感染性疾病中，因病毒或细菌感染引起痰液阻滞气管，影响肺之通气换气功能，导致病变复发或加重的临床难题。

2020 年 5 月，连花清咳片获得药品注册批件。2020 年 12 月即通过医保谈判，首次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 年）》，成为医保乙类药品，并于 2024 年纳入最新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版）》常规药品目录。基于确切的临床疗效和科研证据支撑，连花清咳片已 50 余次获得国家级、省市级新冠、流感诊疗等呼吸道感染诊疗方案推荐。2023 年 11 月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连花清咳片由处方药转为非处方药。

3、糖尿病领域

（1）津力达颗粒是首次应用络病理论探讨消渴（糖尿病）发病规律与治疗所指导研发的用于治疗 2 型糖尿病的专利新药，药效实验证实其具有保护胰岛 β 细胞、改善胰岛微循环，抗氧化应激、调节血糖调节激素、调节糖脂代谢紊乱等作用，同时还可改善胰岛素抵抗。津力达颗粒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2015 年被列入《中国药典》目录。2015 年，由中国中医科学院首席研究员仝小林院士牵头，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美国芝加哥大学中药研究室等多家单位参与完成的“二甲双胍单药治疗的 2 型糖尿病患者加用津力达颗粒后疗效和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临床试验”发表于 *Plos One*，其结果表明，在饮食控制、运动治疗和二甲双胍稳定剂量治疗的基础上，联合使用津力达颗粒可降低患者 HbA1c、降低空腹血糖，同时改善患者的胰岛素抵抗、提高胰岛素敏感性及 β 细胞功能指数、改善患者的临床症状、减轻体重，安全性良好。2023 年将该研究进一步分析发现，津力达可有效改善患者血糖达标率，改善 2 型糖尿病患者口渴、乏力、饥饿、多尿、口干、盗汗、烦躁、便秘等临床症状，其作用可能独立于改善血糖，该研究发表于 *Frontiers in Endocrinology*。2022 年由贾伟平院士牵头完成的“津力达对初诊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变异性的疗效研究”发表于 *Journal*

of Diabetes Research，其结果表明，津力达可改善初诊 2 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和血糖变异性，提高患者 TIR。2024 年 “津力达对代谢综合征糖耐量异常的干预研究”发表于 *JAMA Internal Medicine*（影响因子 39），其结果表明，津力达可以降低 IGT 人群进展为糖尿病的风险 41%，同时还可以减少腰围和 BMI、改善胰岛素抵抗、增强胰岛素敏感性，降低总胆固醇水平、LDL-C 水平、甘油三酯水平，降低动脉硬化关键指标 ABI 和 CIMT 水平。2016 年发布的《糖尿病中医药临床循证实践指南》中，将津力达颗粒推荐为 2 型糖尿病气阴两虚兼血瘀者用药。《中国 2 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 年版）》中推荐“在应用二甲双胍等降糖药基础上，加用津力达颗粒”治疗。津力达颗粒同时还被列入《国际中医药糖尿病诊疗指南》。2022 年 3 月，由中华医学会糖尿病学分会、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办公室共同制定的《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2022）》正式发布，该指南明确，在协同控糖、改善症状方面，推荐 2 型糖尿病患者在常规治疗基础上可联用津力达颗粒。2024 年 12 月，《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在《中华糖尿病杂志》官网在线发布，针对糖尿病前期，《指南》推荐：津力达颗粒可增强胰岛素敏感性，降低 2 型糖尿病发生相对风险 41%，适用于伴多代谢紊乱的糖尿病前期患者。针对 2 型糖尿病，《指南》推荐：津力达颗粒通过减轻胰岛素抵抗及促进胰岛素分泌，降低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和血糖变异性，而且能缓解口干、自汗和便秘等症状。

（2）通络明目胶囊是络病理论指导糖尿病视网膜病变治疗的 1.1 类创新专利中药，于 2023 年 10 月获批上市，2024 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纳入医保目录乙类药品。其功能主治为化瘀通络，益气养阴，止血明目，用于 2 型糖尿病引起的中度非增殖性糖尿病视网膜病变血瘀络阻、气阴两虚证所致的眼底点片状出血、目睛干涩、面色晦暗、倦怠乏力，舌质淡，或舌暗红少津，或有瘀斑瘀点，脉细，或脉细数，或脉涩。药理学研究证明通络明目胶囊具有改善糖代谢紊乱、保护视网膜微血管和改善视网膜功能、保护视神经细胞的作用，从多途径、多靶点有效治疗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由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牵头完成的区组随机、双盲、阳性对照、多中心临床试验，选择羟苯磺酸钙为阳性对照，结果表明通络明目胶囊可以提高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综合疗效，改善中医证候疗效、视力、眼底改变和眼底荧光血管造影，且安全性良好，可以为糖尿病视网膜病变患者提供一种新的治疗药物。2024 年 12 月，《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在《中华糖尿病杂志》官网在线发布，推荐通络明目胶囊可用于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的内科治疗。

4、神经系统领域

（1）益肾养心安神片是公司应用络病理论以经方为基础化裁研发的治疗失眠症的专利新药，具有益肾、养心、安神的功效。益肾养心安神片于 2021 年 9 月获批上市，2022 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首次纳入医保目录乙类药品，2024 年国家医保谈判成功续约。适用于失眠症中医辨证属心血亏虚、肾精不足

证患者。药效学研究证实，益肾养心安神片通过保护海马区脑神经元细胞，抑制下丘脑-垂体-肾上腺轴激活，改善应激状态，发挥镇静、催眠药效作用，同时增进记忆、抗疲劳，显示出不同于西医镇静催眠药的作用优势。经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牵头开展的随机、双盲、多中心、安慰剂对照 III 期临床研究证实，益肾养心安神片睡眠障碍评定量表（SDRS）和匹兹堡睡眠质量指数量表（PSQI）总分下降率显著优于安慰剂，提高睡眠质量；多导睡眠图结果显示，觉醒次数降低、总睡眠时间增加、觉醒比降低、睡眠效率提高；中医症候量表显示，总有效率 88.3%，明显改善入睡困难、睡而易醒、早醒、睡眠时间短等失眠症状，同时改善神疲、健忘、头晕、心悸、腰膝酸软等躯体症状，临床应用安全性良好。

（2）解郁除烦胶囊是以汉代仲景经方化裁研发的治疗轻、中度抑郁症的国家 1.1 类创新专利中药，具有解郁化痰，清热除烦功效。解郁除烦胶囊于 2021 年 12 月获批上市， 2022 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首次纳入医保目录乙类药品，2024 年国家医保谈判成功续约。2023 年纳入《抑郁症中西医结合诊疗指南》，推荐用于痰气郁结证患者。药效学研究证实，解郁除烦胶囊可提高脑组织单胺类神经递质水平、改善神经内分泌系统、保护神经细胞、提高神经元突触可塑性，既能显著改善抑郁焦虑精神障碍，又能缓解非特异性躯体感觉异常，显示出不同于单靶点西药整体调节作用特点。由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牵头开展的随机双盲、多中心、安慰剂和阳性药平行对照 III 期临床研究证实，解郁除烦胶囊降低汉密尔顿抑郁量表评分与盐酸氟西汀片相当，优于安慰剂；降低汉密尔顿焦虑量表评分及改善精神抑郁、心绪不宁、胸脘痞闷 、失眠多梦、食欲不振、善太息、口苦咽干、大便秘结等抑郁焦虑躯体症状优于安慰剂和盐酸氟西汀片，显示其治疗轻中度抑郁症具有综合干预优势。

（3）枣椹安神口服液属 OTC 产品，在改善睡眠质量、提高脑力效率、缓解压力紧张综合征引起的失眠、多梦、心烦、注意力不集中、头昏、脑力活动效率低方面具有良好效果。河北中医学院研究发现：枣椹安神口服液具有提高睡眠效率，改善记忆力，保护缺氧脑组织，且能够提升运动耐力和抗低温能力。由河北省人民医院、河北医科大学第二医院、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开展的随机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证实：枣椹安神口服液可明显延长失眠患者夜间睡眠时间，改善患者健忘、眩晕、神疲乏力、腰膝酸软等症状。

5、肿瘤用药领域

（1）养正消积胶囊是应用络病理论探讨肿瘤中医病因病机研发的专利新药，为国家医保乙类品种。大量基础研究及临床研究证实，养正消积胶囊联合放化疗治疗恶性肿瘤，具有显著改善食欲，增强体力，提高生活质量疗效，并且可增强放化疗抑瘤作用，调节免疫，减轻放化疗骨髓抑制和肝脏毒性的作用，并能够抑制肿瘤新生血管生成，抑制肿瘤细胞黏附和迁移能力，抑制肿瘤生长和转移。由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北京肿瘤医院、天津肿瘤医院、江苏肿瘤医院、中日友好医院等开展的随机、双盲、多

中心临床研究证实：养正消积胶囊提高化疗疗效，降低化疗对血红蛋白、白细胞、血小板的抑制，升高 NK 细胞；减轻肝功能损伤，同时改善癌症相关性疲乏和厌食，提高患者生存质量。基于循证研究证据支持及临床疗效，养正消积胶囊获 2020 版《中国肿瘤心理临床实践指南》、2020 版《乳腺癌中西医结合诊疗共识》、2021 版《中国癌症相关性疲乏临床实践诊疗指南》、2024 版《中西医整合乳腺癌长期用药专家共识》“北大医学”研究生教材《心理社会肿瘤学》推荐用药，均推荐养正消积胶囊用于肿瘤症状管理，在改善厌食、恶心、疲乏方面有很好的疗效。

（2）参灵蓝胶囊是在络病理论指导下研制的专利药物，是在养正消积胶囊基础上加减，加入冬虫夏草作为主药，进一步加强扶正固本疗效。药理学研究显示，参灵蓝胶囊对肿瘤具有显著抑制作用，可增强免疫、降低毒性作用，提高机体免疫能力，助力杀伤肿瘤。相关研究证实：参灵蓝胶囊对多种肿瘤细胞的黏附和迁移具有抑制作用，提示这一药物在抑制肿瘤转移治疗中具有应用价值。除此以外，参灵蓝胶囊能够改善症状，提高肿瘤患者的生存质量：通过改善厌食，恶心，乏力，消瘦，腹胀等症状，明显增加饮食，增强体力；同时配合放化疗使用能够减轻消化道反应，减轻骨髓抑制，保护肝功能，抑制肿瘤生长，提高临床获益。对于肿瘤术后的患者，服用参灵蓝胶囊可以增强体质，调节免疫，防止肿瘤复发，促进康复。在中晚期肿瘤的治疗中使用参灵蓝胶囊可以改善食欲，增加饮食，增强体力，提高生活质量，延长荷瘤生存期。2024 年参灵蓝胶囊被《中西医整合乳腺癌长期用药专家共识》列为推荐用药。

6、抗衰老领域

八子补肾胶囊是公司应用气络学说精气神理论指导研发的 OTC 甲类药品，是通过填补肾精、燮理阴阳、温扶元气、充养形神实现抗衰老的代表性品种。北京中医药大学糖尿病研究中心实验证实，八子补肾胶囊可通过调节蛋白 Sirt6、端粒酶逆转录酶 TERT、肿瘤抑制蛋白 P53 相关信号通路提高机体免疫功能、改善端粒酶活性，从而发挥其延缓衰老的作用。2023 年，“八子补肾延缓自然衰老小鼠表观遗传衰老并延长其健康寿命”的研究论文发表在国际药学领域 SCI 期刊 *Biomedicine ＆Pharmacotherapy*（影响因子 7.42）。研究结果显示，八子补肾胶囊可改善自然衰老小鼠的记忆力和肌肉耐力，逆转自然衰老小鼠增龄性的甲基化变化，显著降低其 DNA 甲基化年龄并延长其健康寿命。

由国内多家权威机构开展的一系列研究发现，八子补肾胶囊不仅具有抗整体衰老作用，对神经系统、运动系统、心血管系统等多个系统的功能减退或衰老相关疾病均表现出确切改善作用。

a.干预神经衰老：南京中医药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哈尔滨医科大学开展的多项实验研究证实：八子补肾胶囊能够减少脑组织衰老细胞，通过改善神经细胞突触密度与可塑性，增加脑海马区再生神经

细胞数量，抑制大脑皮层神经元凋亡，从而显著改善脑衰老情况，提高学习、记忆、运动协调等认知功能（文章发表于 *Journal of Ethnopharmacology*，影响因子 5.4 和 *Pharmaceutical Biology*，影响因子 3.89）。天津中医药大学采用 SAMP6 衰老小鼠，证实八子补肾胶囊可上调自噬相关蛋白，改善氧化应激，调节衰老相关蛋白，延缓 D-gal 诱导的 ARPE-19 细胞的衰老，减少 ROS、降低促炎细胞因子水平，增强细胞活力和改善细胞周期，促进自噬通量的流通，改善衰老小鼠视网膜衰老（文章发表于《药物评价研究》《天津中医药》）。

b.干预痴呆：河北医科大学采用转基因痴呆小鼠动物模型评价八子补肾胶囊对认知功能的改善作用。研究证实：八子补肾胶囊可以降低血脑屏障通透性，减少 β 淀粉样蛋白在大脑内的异常积淀；同时能增加脑血管体积，增加大脑中后动脉收缩末期血流，提高大脑中后动脉搏动指数，调节脑血流量，起到改善认知功能的作用。网络药理学发现，八子补肾胶囊通过调控 ERK1/2、NF-κB 和 GSK-3β/β-catenin 信号通路，对阿尔茨海默症具有潜在治疗作用（文章发表于 *Heliyon*，影响因子 4.0）。

c.干预骨骼衰老：天津中医药大学通过 SAMP6 小鼠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骨保护作用，发现其可以抑制骨髓间充质干细胞衰老，促进成骨分化，抑制成脂分化。河北医科大学采用双侧卵巢切除大鼠模型，模拟女性绝经后的激素水平，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骨保护作用。结果发现八子补肾胶囊能升高雌激素水平，调节骨代谢，促进骨形成，抑制骨破坏（文章发表于 *Journal of Visualized Experiments*，影响因子 1.200 ）。北京中医药大学采用 D-半乳糖衰老小鼠模型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骨保护作用，发现八子补肾胶囊能明显抑制 D-半乳糖诱导的骨形态破坏，提高骨组织矿物质含量，调控 Sirt6/NF-kB 信号通路，调节氧化还原平衡，从而降低骨流失，提高衰老小鼠的骨质量（文章发表于《中国骨质疏松杂志》）。

d.干预肌肉衰老：河北医科大学采用后肢悬吊和自然衰老小鼠动物模型，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肌肉保护作用，以及对肌耐力、抓力等指标的改善效果，结果显示：八子补肾胶囊可以促进卫星细胞向肌细胞分化，进而明显提高骨骼肌纤维体积和数量，抑制肌肉萎缩，减少肌间纤维沉积，有效改善肌力下降，提升肌耐力、抓力、平衡力，提高运动功能（文章发表于 *Journal of Traditional and Complementary Medicine*，影响因子 4.5）。

e.干预皮肤衰老：天津中医药大学采用 SAMP6 小鼠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皮肤保护作用，结果显示：八子补肾胶囊通过增加干细胞数量，促进细胞自噬，减轻氧化应激损伤，从而减少衰老细胞，最终达到维持皮肤结构、延缓皮肤衰老的目的（文章发表于 *Journal of Cellular and Molecular Medicine*，影响因子 5.3）。

f.干预血管衰老：南京中医药大学采用双侧卵巢切除+高脂饮食小鼠模型模拟女性绝经后动脉硬化病变，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血管保护作用。结果发现：八子补肾胶囊具有抗炎、抗凋亡、调节血脂作用，显著降低总胆固醇(TC)、甘油三酯(TG)、低密度脂蛋白(LDL-C)水平，显著提高高密度脂蛋白 (HDL-C)水平，从而抑制血管内皮凋亡，减少动脉粥样斑块形成，主动脉斑块面积减少 26%（文章发表于 *Frontiers in Pharmacology*，影响因子 5.6 和 A*nnals of Palliative Medicine*，影响因子 1.9）。

g.延缓心肌衰老：哈尔滨医科大学采用双侧卵巢切除+高脂饮食的方法，诱发小鼠心血管病模型，观察八子补肾的心脏保护作用。结果显示：八子补肾胶囊能激活 Sirt3/SOD 信号通路，减轻心肌细胞线粒体肿胀，改善心肌细胞线粒体功能（文章发表于 *Cell* 子刊 *Heliyon*，影响因子为 4.0）。南京中医药大学采用自然衰老小鼠模型评价八子补肾胶囊对心功能的改善作用，也发现八子补肾胶囊能明显减轻心肌纤维化。以上研究均证实八子补肾胶囊可以改善心功能，具体表现为改善心脏射血分数、短轴缩短率，同时降低心脏收缩末期内径和容积。

h.改善肺纤维化：南京医科大学采用矽尘诱导小鼠肺损伤模型，通过体内外实验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肺保护作用。体外实验发现，八子补肾胶囊可显著降低肺组织内皮细胞中与衰老相关的标记基因（CDKN1A 和 CDKN2A）的 mRNA 水平，降低衰老标志物 P21 和 P16 的表达，同时能降低与炎症、纤维化和衰老密切相关的 Gal3 的表达，表明具有抑制肺纤维化的作用。体内试验发现，八子补肾胶囊可显著减少肺纤维化过程中常见的肺损伤、胶原沉积等病理变化，降低能导致组织瘢痕形成和肺功能下降的 α-SMA 的表达，同时抑制二氧化硅诱导的肺组织中的细胞衰老（文章发表于 *Journal of Hazardous Materials*，影响因子 12.3）。

i.改善能量代谢：南京中医药大学通过观察八子补肾对五个不同年龄组代谢综合症敏感小鼠的调节作用发现，治疗 8 个月后小鼠内脏脂肪的相对含量和绝对含量均明显减少，实现了更健康的脂肪分布模式，还恢复到更年轻的能量代谢状态。研究人员还发现八子补肾能抑制慢性炎症基因的表达，增强肝脏中的脂质代谢，改善内脏脂肪组织的代谢和产热功能，从而预防肥胖、糖尿病、高血压、动脉粥样硬化等衰老相关疾病（文章发表于 *Chinese Medicine*，影响因子 4.9）。

j.改善肠道衰老：南京中医药大学采用 SAMP8 快速老化小鼠模型，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肠道保护作用。结果证实：八子补肾胶囊可以调整肠道菌群水平，抑制 NLRP3 炎性小体激活，抑制肠道细胞焦亡，提高干细胞活性，促进肠道细胞增殖分化，减少肠道衰老细胞，通过提高紧密连接蛋白水平和改善肠道绒毛结构，从而改善肠道屏障功能，延缓肠道衰老（文章发表于 *Frontiers In Microbiology*，影响因子 5.2）。天津中医药大学采用 SAMP6 衰老小鼠，观察八子补肾胶囊对 SAMP6 小鼠肠道稳态的调节作用。结果证实，八子补肾胶囊调节肠道微生物群及菌群，降低衰老标志物表达，改善小鼠肠道炎症，增

加肠黏膜屏障完整性，维持肠道稳态（文章发表于 *Journal of the Science of Food and Agriculture*，影响因子 4.1）。

八子补肾胶囊可以恢复受损的肠绒毛结构和屏障功能，降低机体炎症水平，同时增强肠道上皮细胞的增殖和分化能力，维持肠道稳态，并能重塑肠道微生物群落，抑制炎性小体介导的细胞凋亡，减轻肠道损伤。相关研究成果于 2024 年 1 月在国际 SCI 期刊 *Frontiers in Microbiology*（影响因子 5.2）上发表。

k.干预免疫衰老：河北中医药大学采用自然衰老小鼠观察八子补肾胶囊对免疫系统的保护作用。研究证实：八子补肾胶囊可以降低脾脏中老化细胞的比例，促进脾脏淋巴细胞增殖，改善脾脏病理形态，提高脾脏指数，调节脾脏 T 淋巴细胞亚群比例，最终达到抑制炎症反应，调节免疫稳态的效果（文章发表于 CSCD 杂志《中国实验方剂学杂志》）。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通过衰老小鼠体内外实验发现，八子补肾治疗不仅能显著提升细胞毒性 T 细胞的功能；同时还能激活巨噬细胞中的 cGAS-STING 信号通路，加快招募细胞毒性 T 细胞进入肿瘤、杀灭肿瘤细胞（文章发表于 *Cancer Letters*，影响因子 9.1）。

l.改善生殖衰老：北京中医药大学、河北中医药大学采用衰老小鼠模型观察八子补肾胶囊的生殖保护作用。结果证实：八子补肾胶囊能延缓睾丸衰老，改善生精细胞数量和状态，提高生精功能，并提高精子质量和数量，改善激素水平。且与雷帕霉素相比，八子补肾胶囊对睾丸指数无影响，表明八子补肾胶囊可以显著改善生精功能且无生殖毒性（文章发表于 *Journal of Ethnopharmacology*，影响因子 5.4）和 *Chinese Journal of Natural Medicines*，影响因子 4.6）。

临床研究方面，由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牵头 8 家科研院所开展了“八子补肾胶囊抗衰老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循证临床研究”，旨在探究八子补肾胶囊抗衰老（改善肾精亏虚证人群症状）的疗效，研究论文已经发表在 *Phytomedicine*（影响因子 7.9 ），研究证实：八子补肾胶囊对改善神经精神、皮肤毛发、骨骼肌肉、泌尿生殖方面的早衰症状和生活质量、改善老年人群肌肉力量和功能具有重要意义，并且对衰老标志物端粒酶活性有积极影响。

2023 年 6 月 8 日，《世界中医药》杂志发布的《糖尿病合并骨质疏松症病证结合诊疗指南》将八子补肾胶囊列入推荐药物，推荐级别 IIb，强推荐。2024 年 7 月，《中华全科医学》杂志发布《老年糖尿病中医诊疗指南》，八子补肾胶囊被推荐适用于肾精不足所致的老年糖尿病合并骨质疏松，推荐级别 IIb，强推荐。2024 年 8 月，《环球中医药》杂志发布《2 型糖尿病相关脑小血管性认知功能障碍病证结合诊疗指南》，八子补肾胶囊被推荐适用于肝肾阴虚所致的 2 型糖尿病相关脑小血管性认知功能障碍，推荐级别 B，强推荐。2024 年 9 月，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发布《中医药干预衰老专家共识》，对八

子补肾胶囊的理论和实验研究专篇介绍。2024 年 11 月，《世界中医药》杂志发布《更年期综合征（围绝经期综合征）病证结合诊疗指南》，八子补肾胶囊被推荐适用于骨量减少与骨质疏松，推荐级别 IIb，强推荐。

7、泌尿系统领域

夏荔芪胶囊是应用络病理论探讨前列腺疾病中医证治规律指导研发的专利新药，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以疏通络脉为基本法则，具有健脾益肾、利水散结功效，可用于治疗轻中度良性前列腺增生、慢性细菌性前列腺炎、慢性无菌性前列腺炎、盆痛综合征。相关研究证实，夏荔芪胶囊具有抑菌抗炎、抗氧化、抗增殖促凋亡机制，能够快速缓解前列腺增生、慢性前列腺炎尿频、尿急、排尿无力、疼痛等症状，副作用少、长期服用可延缓疾病进展、减少复发，具有快治慢养的作用特点。

8、妇科用药领域

（1）**乳结泰胶囊**是 2009 年国家药监局批准治疗乳腺增生病的中药新药，公司全资子公司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成为该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乳结泰胶囊具有疏肝理气、化痰散结、活血止痛的功效，用于肝郁气滞、痰凝血瘀所致乳房肿块胀痛、触痛等。2021 年由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中医医院牵头完成的大样本、多中心、真实世界临床研究结果显示，乳结泰胶囊对乳腺增生病证属肝郁气滞、痰凝血瘀证患者，能显著减轻患者乳房疼痛、触痛等症状，平均乳房疼痛最疼程度评分较基线下降（2.20±1.63）分，乳房疼痛最疼程度评分缓解率 54.9%，经前 7d 疼痛程度缓解率 61.5%。治疗 3 个月经周期后乳房触痛消失率 42.3%，触诊乳房肿块分布范围明显缩小，触诊乳房肿块消失率 19.5%，靶肿块触诊平均缩小 57.6%。此外，在改善胸胁胀闷或痛、烦躁易怒、失眠多梦、心烦口苦、经行腹痛、月经量少等中医症状方面具有较好作用。

（2）**妇血安片**是 2001 年国家药品监督局批准的中药新药，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大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成为该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妇血安片功能主治为活血化瘀，止血调经，用于血瘀所致月经过多及经期延长。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所采物料（商品）特性不同，采取不同采购模式，主要的采购模式有以下四种：

招标采购：大宗物料（如大型设备、内外包材等）采购，根据公司《招标管理办法》通过以岭电子采购平台，由需求部门提供需求计划和技术要求，询价部门进行价格征询和供应商筛选，供应商管理部门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确定合格供应商，然后从公司专家库名单中抽取相关人员组成招标小组进行招标。

集中采购：对用途相对单一，公司内部管理分散的品种（如劳保、办公用品及零星品种），由各部门、分子公司汇总采购需求并进行分类，联合多家部门、分子公司采购及相关技术人员组成谈判团队进行统一采购。

产地采购：对大宗中药材品种多采取药材产地采购模式，即通过前期的市场及产区调研，确定适合公司采购的策略，选择时机进行产区季节性采购。

议价采购：对金额相对较小，又不符合招标采购条件的品种，一般选择三家以上供应商进行议价，选择相对价格较低的供应商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中药生产方面，公司以自有生产设备将各类原药材进行加工炮制，形成净药材，然后进行处方配料，再经过各种加工工序，制成各类胶囊剂、颗粒剂、片剂、口服液等。化药生产方面，公司从批准的供应商处采购所需的原辅料和包材，经检测合格后放行至生产，生产车间按照批准的工艺，经过各种加工工序，制成胶囊剂或片剂等产品，成品检测合格后放行。

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原则上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依据，根据营销中心制定的各品种年度销售计划，以及季节性发货情况，结合各产品的生产能力情况，由生产部制定各车间的生产计划，并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各生产车间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在整个生产过程中，质量保证部配备生产现场质量监督人员，对所生产的品种按质量监控点进行抽检，对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质量控制部对生产环节的原料、中间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验监控。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的核心竞争优势在于络病理论指导下的专业化推广模式。公司的专利产品均为络病理论指导下研发而成，具备确切的临床疗效，主导品种经过国际公认的循证医学评价方法对其临床疗效做出权威评价，从而形成专业化推广的独特优势。络病理论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具有很强的差异

化优势，能够有效提高目标客户对产品的认知度。公司的专业化推广人员通过对产品的深入了解，同时借助多种形式的学术会议，推广络病理论及专利产品的特色优势，提升临床医生认知度，进而带动和规范临床科学合理使用来治疗相关疾病。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合作的医药流通企业进行对外配送销售，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市场的专业化推广网络。推广体系根据目标终端类别不同，下设医疗板块、零售板块、商务分销板块，分别负责第一终端、第二终端和第三终端的业务拓展。

4、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包括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两种模式。

自主研发模式：公司下设以岭医药研究院，吸引了众多优秀科研人才，在新品种研发、老品种深度开发、工艺优化、专利申报注册等方面卓有成效。

合作研发模式：公司近年来先后与国内多家科研院校在人才培养、项目研究、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科研院校研发资源优势，开展关键技术的联合开发，有效整合人才、资金和信息资源，促进了科技成果转化和关键技术研究应用。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为国家创新型企业，先后承担和完成了两项“973”计划、“863”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十五”攻关、“十一五”支撑、“十二五”重大新药创制、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多项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荣获六项国家重大科技成果大奖，何梁何利奖及一批省部级奖励，取得国内外药品发明专利近 500 项。

1、公司行业排名情况

从行业排名情况看，在 2023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之“2023 年度中国中药企业 TOP100”排行榜中，公司名列第 7 位。在工信部 2023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中，公司名列第 30 位。

2、公司产品排名情况

本公司感冒呼吸系统疾病产品和心脑血管疾病产品在所属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从公立医疗端表现看，米内网数据显示，2015 年以来呼吸系统中成药销售规模保持正增长， 2019 年规模超 400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4.52%；2020 年至 2023 年受国家政策调整和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需求波动较大。2024 年上半年在高基数及市场需求下降趋势下，呼吸系统中成药下降 10.0%。呼吸系统中成药中细分亚类感冒用药销售规模 2020 年前保持较快增长，2015-2019 年复合增长 10.08%，明显高

于呼吸系统用药；2020 年-2023 年表现与呼吸系统中成药趋同，2024 年上半年同比下降 13.5%。从产品表现看，感冒用药产品 TOP3 在 2015 至 2021 年保持双位数快速增长，市场份额逐步提升，由 21.51%提升至 56.30%；2022 年以来头部产品增速放缓，2024 年上半年呈不同程度下滑。

表 1 2024 年上半年中国公立医疗市场中成药感冒用药 **TOP5**

排名	产品名称	市场份额
1	**连花清瘟颗粒/胶囊**	**24.36%**
2	双黄连口服液	8.32%
3	感冒清热颗粒	7.62%
4	四季抗病毒合剂	5.24%
5	疏风解毒胶囊	3.95%

（数据来源：米内网）

米内网数据显示，尽管公立医疗端心脑血管疾病中成药市场规模自 2018 年以来呈下降趋势，但内部结构性影响不容忽视，其中中药注射剂受政策影响规模大幅下降，2015-2023 年复合增速-8.04%。而口服制剂市场则实现稳定增长，2015-2023 年复合增速 5.16%，其中 2021 年实现 10.02%的增长，时隔 7 年重回双位数增长，2022 年面临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微增 0.13%，2023 年恢复性增长 2.12%，2024 年上半年下降 6.14%。针剂和口服出现结构性变化，口服制剂市场份额由 2015 年的 34.76% 增至 2024 年上半年的 63.52%，持续占据领先地位。同时，口服制剂产品市场集中度亦在稳步提升，其中心血管口服制剂 TOP10 产品市场份额由 2015 年的 50.24%提升至 2024 年上半年的 57.23%。本公司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和芪苈强心胶囊三大创新专利中药市场份额由 2015 年的 13.64%提升至 2024 年上半年的 17.69%。

表 2 2024 年上半年中国公立医疗市场中成药心血管疾病内服用药 TOP10

排名	产品名称	市场份额
1	复方丹参滴丸	9.60%
2	麝香保心丸	8.51%
3	稳心颗粒	7.57%
4	**参松养心胶囊**	**6.65%**
5	**通心络胶囊**	**5.88%**
6	**芪苈强心胶囊**	**5.16%**
7	银丹心脑通软胶囊	4.78%
8	速效救心丸	3.49%
9	银杏叶片	3.19%
10	芪参益气滴丸	2.40%

（数据来源：米内网）

米内网数据显示，2015 年以来公立医疗端中成药糖尿病用药除 2019 年小幅下降外均保持稳健增长，2015-2023 年复合增速为 5.11%，2024 年上半年小幅增长 0.31%。本公司津力达颗粒市场份额由 2015 年的 4.42%提升至 2024 年上半年的 16.20%。

表 3　2024 年上半年中国公立医疗市场中成药糖尿病用药 TOP5

排名	产品名称	市场份额
1	消渴丸	19.61%
2	**津力达颗粒**	**16.20%**
3	参芪降糖颗粒	10.33%
4	参芪降糖胶囊	7.46%
5	木丹颗粒	7.35%

（数据来源：米内网）

从零售药店端看，中康开思数据显示，2024 年零售药店市场首次负增长，其中感冒用药/清热类规模约 367 亿元，受市场需求下降、药店价格治理等多重因素影响持续下滑 11.9%。

表 4 2024 年零售终端感冒用药/清热类 TOP10

排名	产品名称	市场份额
1	感冒灵颗粒	10.05%
2	藿香正气口服液	4.34%
3	复方感冒灵颗粒	4.23%
4	小柴胡颗粒	4.06%
5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3.84%
6	复方氨酚烷胺片	3.77%
7	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	3.57%
8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3.10%
9	**连花清瘟胶囊/颗粒**	**2.85%**
10	抗病毒口服液	2.76%

（ 数据来源：中康）

从零售药店端看，中康开思数据显示，2024 年零售端心脑血管用药规模下滑 2.70%，其中心脑血管中成药市场规模 195 亿元，同比下降 5.90%，为 2018 年以来首次下滑。从产品看，2017-2023 年 TOP20 市场份额持续提升，2024 年小幅下降。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芪苈强心胶囊三大专利中药市场份额由 2017 年的 5.79%增至 2023 年的 6.09%。2024 年在实体药店整体承压大环境下，叠加行业政策冲击，公司三大产品市场份额下滑。

表 5 2024 年零售终端心脑血管疾病用药（不含高血压） TOP10

排名	产品名称	市场份额
1	安宫牛黄丸	23.52%

2	复方丹参滴丸	5.35%
3	血塞通软胶囊	4.53%
4	速效救心丸	4.36%
5	脑心通胶囊	4.06%
6	复方丹参片	3.63%
7	牛黄清心丸（局方）	3.22%
8	银杏叶片	3.05%
9	**参松养心胶囊**	**2.98%**
10	稳心颗粒	2.78%

数据来源：米内网

（五）现阶段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中药板块目前拥有 17 个专利中药品种，其中通心络胶囊/片、参松养心胶囊、芪苈强心胶囊、连花清瘟胶囊/颗粒/片、津力达颗粒、养正消积胶囊、夏荔芪胶囊、连花清咳片、解郁除烦胶囊和益肾养心安神片、通络明目胶囊 11 个品种进入了《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版）》，5 个品种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连花清瘟胶囊/颗粒、芪苈强心胶囊、津力达颗粒进入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版）。主导专利中药均为络病理论指导下研发的产品，具备确切的临床疗效，经过国际公认的循证医学评价方法对其临床疗效做出权威评价，有着较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化生药板块和大健康板块持续强化核心技术、核心产品、核心业务，打造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体系，提升综合竞争力，未来将逐步进入收获期，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能。

上述三大业务板块构成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成为现阶段公司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产品质量问题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市场龙头、科技驱动的科技创新发展战略，创立“理论-临床-科研-产业-教学”五位一体的独特运营模式，遵循中医药学科规律，将“理论+临床+新药”有机结合，建立起以中医络病理论创新为指导的新药研发创新技术体系：中医络病理论学术创新赋予公司科技中药以良好疗效和学术内涵，成为公司差异化竞争的核心要素，河北以岭医院（三级甲等中医院）与公司开展新药临床合作，作为公司的临床基地之一，拥有一百多种院内制剂，形成向新药转化的有力储备品种支撑；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已形成围绕中药新药不同研发阶段的产品集群。公司在新药研发中所体现的优势特色与国务院办公厅

印发的《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提出的“建立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三结合’的中药注册审评证据体系”完全吻合，成为公司专利产品快速进入市场并取得商业化突破的不竭动力。

公司核心竞争力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络病理论体系优势

络病理论作为中医药学术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专利中药均是在络病理论指导下研制而成，遵循“以临床实践为基础、以理论假说为指导、以治疗方药为依托、以临床疗效为标准”的中医药自身学科发展规律，以中医理论原创带动重大疾病防治水平提高，产出一系列理论组方原创的品牌中药。

络病学科学术带头人吴以岭教授，在中医学术发展史上首次构建络病理论体系，建立络病证治体系，创建中医络病学新学科，形成两大学科分支—脉络学说和气络学说。以脉络学说指导血管病变防治，阻抑心脑血管发病事件链，应用通络药物保护血管内皮，有效抑制稳定易损斑块，抑制动脉硬化，减少心脑血管事件；改善冠脉痉挛，治疗急性心肌梗死无再流，降低急性心肌梗死死亡率；快慢兼治、整合调律治疗心律失常；标本兼治慢性心衰取得了系列研究成果。同时，创新研究对于糖尿病并发微血管病变、脑中风等也具有非常重要的价值，开辟了心、脑、（糖）肾从微血管病变防治的新途径。在络病理论指导下研发的国家创新药物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芪苈强心胶囊等均在心脑血管疾病的防治中发挥着重大作用，显示出了络病理论指导多种重大疾病防治的临床应用价值。

在络病理论指导下，公司先后研发了连花清瘟胶囊/颗粒治疗流感、感冒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连花清咳片治疗急性气管-支气管炎，津力达颗粒治疗 2 型糖尿病，通络明目胶囊治疗 2 型糖尿病引起的中度非增殖性糖尿病视网膜病变，养正消积胶囊治疗肿瘤，夏荔芪胶囊治疗前列腺增生，益肾养心安神片治疗失眠症，解郁除烦胶囊治疗抑郁症。新药上市后与国内相关领域专家合作开展系列基础实验研究和符合国际循证医学标准的临床循证研究，创立了“理论+临床+新药+实验+循证”一体化的中医学术创新与转化新模式，将中医传统理论创新与现代科学技术相结合，产生重大原创成果，为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发展做出了示范。基于上述科技优势，公司先后主持完成两项国家“973”计划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医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先后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4 项、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中医络病诊疗方法”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医脉络学说构建推动微血管病变防治”项目入选新时代中医药标志性科技成果（2012-2022），名列第一大类别“中医药新学说新学科形成”的首位。

2、产品优势

公司以络病理论创新带动中医药产业化，运用现代高新技术研发创新中药，研发国家专利新药十余个，覆盖心脑血管疾病、呼吸系统疾病、肿瘤、糖尿病、神经系统、泌尿系统疾病等重大疾病领域，产品布局完整，梯队合理，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主导产品均为独家产品，组方独特，在心脑血管口服中成药领域占有独特的学术地位和市场地位。公司专利产品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芪苈强心胶囊、连花清瘟胶囊、连花清咳片、夏荔芪胶囊、津力达颗粒和养正消积胶囊等均进行了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的循证医学研究，部分研究结果发表在国际权威杂志，在国内外医学界产生重大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共有 17 个专利中药品种，其中 11 个列入国家医保目录，5 个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多个列入专家共识、诊疗指南、高校教材推荐用药，为公司产品专业化推广提供了强大动力，也为公司在未来几年继续保持持续增长打下良好基础。

公司专利产品以其卓越的临床疗效陆续进入多个临床专家共识或诊疗方案，为产品专业化推广创造了有利条件。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芪苈强心胶囊、连花清瘟胶囊/颗粒、连花清咳片、津力达颗粒、夏荔芪胶囊、八子补肾胶囊、解郁除烦胶囊等产品多次被临床指南、专家共识收录并推荐，为公司产品更好地服务于临床奠定良好的基础。

表 6 专利产品进入诊疗指南、专家共识和教材情况

品种	发布机构	文件名称
通心络胶囊	中华中医药学会	《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PCI）术后胸痛中医诊疗专家共识》2014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中医临床诊疗指南》2016
		《冠心病稳定型心绞痛中医诊疗指南》2019
		《颈动脉粥样硬化性疾病中医临床诊疗专家共识》2019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	《急性心肌梗死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14
		《血脂异常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17
		《动脉粥样硬化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17
		《中国脑梗死中西医结合诊治指南》2018
		《急性心肌梗死中西医临床诊疗指南》2016
		《冠状动脉血运重建术后心绞痛中西医结合诊疗指南》2021
		《中国偏头痛中西医结合防治指南》2022
	中华医学会	《冠状动脉痉挛综合征诊断与治疗中国专家共识》2015
		《高龄老年冠心病诊治中国专家共识》2016
		《冠状动脉微血管疾病诊断和治疗的中国专家共识》2017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急诊 PCI 微循环保护策略中国专家共识》2021
	中国老年医学学会	《中国多学科微血管疾病诊断与治疗专家共识》2020
		《高龄老年（≥75 岁）急性冠状动脉综合征患者规范化诊疗中国专家共识》2018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围手术期心肌损伤中医诊疗专家共识》2017
	冠心病中医临床研究联盟	《慢性心力衰竭中医诊疗专家共识》2014
	北京中西医结合学会	《慢性脑缺血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18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中成药治疗冠心病临床应用指南》2020
		《中成药治疗血管性痴呆临床应用指南》2020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中西医结合内科学》（新世纪第三版）（教材）
	国家卫健委	《冠心病合理用药指南（第 2 版）》2018
		《中国脑卒中防治指导规范第 2 版》
	上海卒中学会、北京脑血管病防治协会	《通心络胶囊在动脉粥样硬化性脑血管病临床应用的专家建议》2022
	中华医师协会	《通心络防治冠心病临床应用中国专家共识》2024
参松养心胶囊	中华医学会	《心房颤动：目前的认知和治疗建议》2015/2018/2021
		《室性心律失常中国专家共识升级版》2020
		《室性心律失常中国专家共识基层版》2022
		《老年人非瓣膜性心房颤动诊治中国专家建议》2016
	中华中医药学会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中医临床诊疗指南》2016
		《室性心律失常专家共识》2016
		《中医药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核酸/抗原转阴后常见症专家共识》2023
	国家卫健委	《冠心病合理用药指南》2018
		《心律失常合理用药指南》2016/2019
	人卫出版社	全日制大学本科统编教材西医《内科学》第九版（2018 年修订）
	中国老年医学学会	《中国多学科微血管疾病诊断与治疗专家共识》2020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	《急性心肌梗死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14
	中华心律失常学杂志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合并心律失常的诊疗建议》2020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中医药防治问答（第一版）》2023
芪苈强心胶囊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	《急性心肌梗死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14
		《慢性心力衰竭中医诊疗专家共识》2014
		《慢性心力衰竭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16
	中华医学会	《中国心力衰竭诊断和治疗指南》2014/2018/2024
		《中国扩张型心肌病诊断和治疗指南》2018
	国家卫健委	《心力衰竭合理用药指南》2019
	中国心衰中心联盟	《舒张性心力衰竭早期防治专家建议》2021
	中华中医药学会	《急性心肌梗死中医临床诊断指南》2021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慢性心力衰竭芪苈强心临床应用的专家共识》2024
连花清瘟胶囊/颗粒	卫生部/卫计委/卫健委	《人禽流感诊疗方案》2005/2008
		《甲型 H1N1 流感诊疗方案第 1-3 版》2009
		《流行性感冒诊断与治疗指南》2011
		《中东呼吸综合征病例诊疗方案 2015 版》
		《人感染 H7N9 禽流感医疗救治专家共识》2013 年
		《人感染 H7N9 禽流感诊疗方案（2014 年版）》
		《中东呼吸综合征病例诊疗方案 2015 版》

		《人感染 H7N9 禽流感诊疗方案 2017 年第一版》
		《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儿科疾病分册》2017
		《流行性感冒诊疗方案》2018/2019/2020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四/五/六/七/八/九/十版》
		《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
		《农村居民新冠病毒感染防治健康教育手册》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基层诊疗和服务指南(第一版)》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关于在震区灾后疾病防治中应用中医药方法的指导意见》2008
		《风温肺热病（非重症社区获得性肺炎）诊疗方案》2010
		《2012 年时行感冒（乙型流感）中医药防治方案（试行）》2012
		《急性乳蛾（急性扁桃体炎）中医诊疗方案》2012
		《中医药治疗埃博拉出血热专家指导意见（第一版）》2014
		《人感染 H7N9 禽流感中医医疗救治专家共识》2014
连花清咳片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中医药干预指引》2022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中医药防治问答（第一版）》2023
	中华医学会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基层诊疗和服务指南（第一版）》2023
		《中医药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核酸/抗原转阴后常见症专家共识》2023
	国家卫健委	《农村居民新冠病毒感染防治健康教育手册》2023
		《新冠病毒感染防治百问百答》2022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儿童新冠病毒感染者中成药防治方案》2022
	中华医学会	《全国儿童呼吸道感染中医药防治方案》
	中国全科医学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中西医结合管理专家共识（2023 版）》
津力达颗粒	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中医药防治糖尿病临床研究联盟	《糖尿病中医药临床循证实践指南》2016
	中华中医药学会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中医临床诊疗指南》2016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国际中医药糖尿病诊疗指南》2017
	中国标准化协会、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国中医科学院	《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糖尿病分册》2018
	中华医学会	《中国 2 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17 版/2020 版
		《中国 2 型糖尿病诊疗标准 2019》（2017 版指南的英文版）
		《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2022）》
	中国微循环学会	《糖尿病微循环障碍临床用药专家共识》2017 版/2021 版
	中国医师协会	《代谢综合征病证结合诊疗指南》2023
	中国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学会	《老年 2 型糖尿病慢病管理指南》2023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华医学会	《2 型糖尿病中西医结合诊疗指南（2023）》
	中华医学会	《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
通络明目胶囊	中华医学会	《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
夏荔芪胶囊	中国中医药信息学会男科分会	《良性前列腺增生症中西医结合多学科诊疗指南（2022 版）》
	中华医学会男科学分会	《良性前列腺增生诊疗及健康管理指南》2022
	中国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学会	《老年前列腺增生慢病管理指南》2024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泌尿外科专业委员会	《中西医结合诊疗前列腺炎专家共识》2022
	中国中医药信息学会男科分会北京中西医结合学会男科专业委员会	《中医泌尿男科学》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泌尿外科专业委员会	《泌尿生殖疾病中西医结合诊疗共识》
养正消积胶	中国抗癌协会	《中国肿瘤心理临床实践指南》2020

囊	中华医学会	《中国癌症相关性疲乏临床实践诊疗指南》2021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	《乳腺癌中西医结合诊疗共识》2020
	“北大医学”研究生教材	《心理社会肿瘤学》
	中国抗癌协会中西医整合乳腺癌专委会	《中西医整合乳腺癌长期用药专家共识》2024
参灵蓝胶囊	中国抗癌协会中西医整合乳腺癌专委会	《中西医整合乳腺癌长期用药专家共识》2024
解郁除烦胶囊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华医学会	《抑郁症中西医结合诊疗指南》
八子补肾胶囊	中国医师协会中西医结合医师分会内分泌与代谢病学专业委员会	《糖尿病合并骨质疏松症病证结合诊疗指南》2023
	中国医师协会/中西医结合医师分会内分泌与代谢病学专业委员会	《老年糖尿病中医诊疗指南》2024
	中国医师协会中西医结合医师分会内分泌与代谢病专业委员会	《2 型糖尿病相关脑小血管性认知功能障碍病证结合诊疗指南》2024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中医药干预衰老专家共识》2024
	中国医师协会中西结合医师分会内分泌与代谢病专业委员会	《更年期综合征（围绝经期综合征）病证结合诊疗指南》2024
乳结泰胶囊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乳腺病专业委员会	中医药治疗乳腺增生症机制研究进展（2023）
	《中成药治疗优势病种临床应用指南》标准化项目组	中成药治疗乳腺增生症临床应用指南(2021 年)
	中华预防医学会妇女保健分会乳腺保健与乳腺疾病防治学组	乳腺增生症诊治专家共识（2016）
妇血安片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中华中医药学会	国际中医临床实践指南月经过多（2019）
	中国标准化协会中医药标准化分会 中华中医药学会妇科分会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药标准研究中心	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妇科疾病（2016）

3、专业化推广优势

（1）目前已推动建立了“国际-国家级-省级-地市级”四级络病学会组织体系，成立了加拿大中医药络病学会、欧洲中医络病学会、美国络病学会、泰国络病学会、中华中医药学会络病分会、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血管-脉络病专业委员会、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络病专业委员会及抗衰老专业委员会和 130 余个省市级络病专业委员会，络病学会组织蓬勃发展，为络病理论专业化推广搭建了良好的平台，形成了数万人的络病研究专家团队，有力推动了相关疾病领域中西医结合。近年来，络病研究已经成为中医药学术研究的热点和焦点，国际络病学大会成为领先国内、接轨国际的中医药品牌学术会议，汇集了众多国内外知名院士和专家学者，开展络病理论创新转化成果学术交流，充分彰显了络病理论及其应用研究的学术影响力，进一步推动了络病学学科的现代化和国际化进程。

（2）针对公司已上市产品，相关研究机构进一步开展了上市后临床循证再评价研究，赋予创新中药深层次临床价值，提供了丰富的临床推广证据。循证医学研究作为国际公认的临床技术和药物疗效评价方法，建立在客观、科学研究结果基础上，获取高质量循证证据来支持临床决策。随机对照（RCT）试验作为近年来兴起的高级别临床研究方法，能够反映出药物的客观疗效，提供高质量研究证据，筛选出让医生和患者信赖的药物。公司的通心络、参松养心、芪苈强心、连花清瘟、津力达、养正消积等产品已经完成多项上市后的临床研究，为产品的临床推广奠定了坚实的证据基础。目前还有多项针对已上市品种的循证医学研究正在进行中。

（3）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渠道和终端网络，这成为保证公司综合竞争力的重要保障。公司通过经营理念的引导、企业文化的熏陶、专业化推广模式的完善、专业培训的开展等方式，不断巩固和强化专业化推广团队的专业性，打造了一支卓越、专业、敬业的专业化推广团队。产品在全国 10 万余家医疗终端和 30 万余家药店终端形成了规模销售。

4、产品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促进企业快速发展，建立了以中医络病理论创新为指导的新药研发技术体系，具备复方中药、组分中药、单体中药新药研发能力，技术成果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始终致力于技术创新提升中药高科技内涵，通过承担和实施国家重大技术创新项目，建立了中药超微粉碎（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超临界萃取及超声逆流提取（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大孔树脂纯化、薄膜蒸发、带式真空干燥/冷冻干燥、固体分散等中药粉碎、提取、除杂、浓缩、干燥和制剂技术，建立了多成分快速定量检测、快速定量指纹图谱、超高速液相-液质联用、薄层色谱快速成像等技术体系，形成了中药研发关键技术、中药质量控制及标准建立技术、药理及安全性评价三个技术平台，实现了新药从药材资源到制剂的全面质量控制及数字化在线监测，构建了具有系统性、成熟性、先进性的企业药物集成创新技术体系，为创新药物的研发和产业化奠定了基础。

公司设立医药研究院作为研发主体专职从事新药研发和创新研究，设有中药分院、化药分院、健康分院、新药评价中心、新药临床中心、国内注册中心、国际注册中心等职能部门，通过短期、中期及长期的研发规划和投入，布局公司未来研发创新驱动力。

公司积极建设各类创新平台，拥有的平台主要包括：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络病理论创新转化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家科技部中医药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国家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成果产业化示范基地以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络病重点研究室等。

5、公司产品知识产权优势

鉴于国家针对创新药物的保护方式多样化和管理部门的不同，为切实加强公司知识产权保护，公司组建了专业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制定了有关知识产权、公司科技秘密的管理制度及维权应对方案。随着对公司产品的研究深入，公司针对研究内容从产品处方、制备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等方面申请了多项发明专利，分处初审、实质审查、授权等不同阶段。每一项申请都是对研究成果的体现，也是对产品保护的加强。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有效专利 884 项，包括发明专利 496 项，实用新型专利 28 项，外观设计专利 360 项。其中中药有效专利 481 项，包括发明专利 4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48 项。针对 14 个专利中药共申请了专利 460 项，包括国内发明专利 385 项，PCT 国际发明专利 29 项，外观设计 46 项；有效授权专利 301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214 项，外国发明专利 54 项，外观设计 33 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 42 条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20 年，因此获授权的专利会对公司产品的生命周期给予延长。

随着公司对已上市专利品种进行持续不断地深入研究，还会有新的研究结果产生新的发明专利，从而不断延长公司专利产品的生命周期。此外，按照国家药监局发布的《中药注册分类及申报资料要求》的通告（2020 年第 68 号）中对于“同名同方药”的资料要求，申请人应提供同名同方的已上市中药的相关信息（如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批准文号、执行标准等）以及选择依据，简述与同名同方的已上市中药在处方、工艺以及质量控制等方面的对比情况，并说明是否一致。如果不一致，则无法做到所要求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与原研的一致性。公司独家专利中药所用药材的基原、炮制方法，具体的生产工艺参数、如提取温度、时间、出膏率等信息均属于企业技术秘密。

表 7 公司产品专利保护情况

产品名称	保护方式	专利涵盖范围	已申请发明专利数量	有效授权发明专利数量	专利保护期限
通心络胶囊	国家科技秘密+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81	50	2034 年
参松养心胶囊	国家科技秘密+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45	34	2034 年
芪苈强心颗粒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36	21	2039 年
连花清瘟胶囊/颗粒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71	40	2041 年
连花清咳片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13	7	2042 年
津力达颗粒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21	10	2039 年
夏荔芪胶囊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21	9	2039 年
益肾养心安神片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	4	2	2033 年

解郁除烦胶囊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	3	1	2026 年
枣椹安神口服液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11	6	2040 年
八子补肾胶囊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39	10	2039 年
养正消积胶囊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21	8	2034 年
参灵蓝胶囊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新用途	6	3	2036 年
通络明目胶囊	专利保护+企业技术秘密	组方、工艺、质量控制、新用途	19	13	2034 年

6、资源整合优势

公司立足于专利中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基础之上，将公司的业务板块向化生药和健康产业延伸，建立起线上与线下销售相结合、国内与国际市场相结合、药品销售与健康产业相补充的业务发展模式，形成了优势资源整合的核心竞争力。

7、人才优势

公司建立了高素质的科研和管理团队，构成了以院士为学术带头人、以归国专家、外籍专家、博士、硕士等高层次人才为骨干的研发队伍，知识结构合理、年龄梯队科学，多学科优势组合，列入河北省首批“巨人计划”团队，获得“高层次创新团队”的荣誉称号，具备充足的开展创新药物研发的实力。在管理团队方面，公司采用自主培养+外来引进相结合的互补模式，打造高层次、高素质、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化管理团队，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8、品牌优势

公司全面实施品牌推广战略，致力于从产品经营到品牌经营的战略转变。始终坚持学术品牌和社会品牌相互促进，共同提升，通过整合企业科技创新、产品质量、社会责任、企业文化等优势资源，不断把科技优势、产品特色、产品质量、社会责任转化为企业社会品牌。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科技创新＋质量保障＋社会责任”的品牌建设成效显著，成为在医药界具有较高知名度的科技创新型企业，络病理论创新及其指导下的科技中药影响广泛，现代高新技术及质量保证体系、高科技学术形象与通络三宝、连花清瘟等品牌产品，使公司成为中医药科技创新产业化的代表性企业，荣获中国品牌价值 100 强、2023 中国创新品牌 100 强、中国品牌价值医药健康行业排行榜 TOP10 等荣誉。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是公司“七五”规划的关键之年。面对医药行业的竞争压力，公司管理层坚持“规范、专业、健康、持续、跨越”方针，以“品牌致胜、形成规模、实现目标、创造利润”价值文化为指导，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以管理为保障，持续规范和优化业务流程，全面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建立全链条的成本控制体系，积极推进阿米巴经营，保持研发投入，提高运营效率。由于报告期内部分呼吸系统产品临近有效期，公司冲减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并对临近有效期存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加之报告期内收入减少、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毛利率下降、研发保持较高投入等原因，导致报告期经营出现亏损。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6,512,734,471.77 元，同比下降 36.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4,515,582.24 元，同比下降 153.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2,499,673.79 元，同比下降 162.6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13,171.11 元，同比增加 293.04%。

（一）中药板块

1、专利中药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调整市场推广策略，加强区域管理，丰富推广形式，提升推广效率。公司针对市场情况不断优化推广方案，成熟产品聚焦潜力市场，提升产出；新品聚焦重点区域，扩大市场覆盖；围绕医药零售企业和流通企业，强化合作，深耕细作，最大化开发市场潜力；全面加强线上数字化推广，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营销体系；强化项目管理，充分发挥产品科研优势、学术优势，打造产品品牌；加强团队管理，提升组织效能，开展专业化项目培训，打造素质过硬的专业化推广队伍，进一步提升专业化推广能力。

2、新药研发方面

作为国内创新中药领域头部企业，公司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主要驱动力。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取得了一系列科研成果。围绕中药品种研发，公司聚焦于心脑血管、呼吸、内分泌、神经、消化、免疫、泌尿等核心疾病领域，完善新药筛选、立项、研发、上市后再评价等不同阶段项目管理，探索产品的适用人群、临床应用优势和作用特点，客观评价产品的疗效优势、安全性，不断推进新产品研发，丰富已上市产品的科技内涵，强化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目前已获临床批件品种涉及风湿免疫系统、消化系统、五官科及儿科等疾病，在研立项品种涵盖心血管系统、呼吸系统、内分泌代谢系统、神经系统、消化系统、妇科、儿科等疾病，分别处于新药研发不同阶段。

公司不断发挥企业的创新主体作用，持续完善科技创新管理机制，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报告期内，柴黄利胆胶囊新药注册申请和连花御屏颗粒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国家药监局受理。2024 年 11 月，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下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公司生产的 11 个专利中药被新版医保目录收录。其中治疗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的 1.1 类创新中药通络明目胶囊首次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乙类药品，为糖尿病视网膜病变治疗提供新的医疗选择，填补了糖尿病视网膜病变“血瘀络阻、气阴两虚”证型空白。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在研中药项目情况如下：

表 8　在研中药项目情况

研发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芪防鼻通片（曾用名：玉屏通窍片）	中药创新药 1.1 类	过敏性鼻炎	是	批准上市
柴黄利胆胶囊	中药创新药 1.1 类	慢性胆囊炎	是	申报新药
芪桂络痹通片（曾用名：络痹通片）	中药创新药 1.1 类	类风湿性关节炎	是	申报新药
小儿连花清感颗粒	中药创新药 1.1 类	儿童感冒	是	III 期临床研究
柴芩通淋片	中药创新药 1.1 类	反复发作尿路感染	是	II 期临床研究
参蓉颗粒	中药创新药 1.1 类	肌萎缩侧索硬化症	是	II 期临床研究
藿夏感冒颗粒	中药创新药 1.1 类	感冒风邪夹湿证	是	II 期临床研究
连花清咳颗粒	中药改良型新药 2.2 类	儿童气管-支气管炎	是	II 期临床研究
连花御屏颗粒	中药创新药 1.1 类	感冒气虚证	是	II 期临床研究

3、重大科研成果方面

公司积极持续开展已上市中药品种的上市后再评价及二次开发，已上市品种继续开展药效作用机制深入探讨、上市后循证医学评价及真实世界研究，通过实验和临床研究数据验证产品作用机制和确切疗效，为中成药的临床应用提供客观研究证据，建立产品的学术影响力和学术地位，进一步提升产品临床价值，将产品的学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驱动产品销量增长。

（1）公司结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脉络学说营卫理论指导心血管事件链防治研究，围绕心血管事件链关键病种开展的五项循证医学研究均已顺利完成，2023 年 6 月该项目顺利通过验收，综合绩效评价为“优秀”。

表 9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脉络学说营卫理论指导心血管事件链防治研究

序号	子课题	研究内容	发表期刊
1	津力达颗粒对代谢综合征糖耐量异常的干预研究	以糖尿病发生率为主要研究终点	*JAMA Internal Medicine*（IF=22.5）
2	通心络干预冠状动脉易损斑块临床研究	采用 OCT 技术评价冠脉易损斑块纤维帽厚度为主要疗效指标	论文待发表
3	中国通心络胶囊治疗急性心肌梗死心肌保护研究	以死亡率、再梗死、急性心力衰竭等临床复合终点事件为主要疗效指标	*JAMA*（IF=63.1）
4	参松养心胶囊对经射频消融房颤患者预后临床研究	以射频消融后房颤复发率为主要疗效指标	*European Heart Journal*（IF=38.1）
5	芪苈强心胶囊对慢性心衰复合终点事件的评估研究	以心血管死亡率、心衰加重再住院率为主要疗效指标	*Nature Medicine*（IF=58.7）

子课题 1——以糖尿病发生率为主要研究终点的“津力达颗粒对代谢综合征糖耐量异常的干预研究”的研究成果于 2024 年 6 月在全球四大顶级医学期刊之一 *JAMA* 的子刊——*JAMA Internal Medicine*（影响因子 22.5）在线发表。研究结果显示，与安慰剂组相比，津力达组的糖尿病发生风险降低了 41%。同时，与安慰剂组相比，津力达组多项代谢异常指标，如腰围、体重指数、空腹血糖、餐后 2 小时血糖、糖化血红蛋白、总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甘油三酯、胰岛素抵抗指数也得到了显著改善；动脉硬化关键指标——臂踝指数和颈动脉内中膜厚度也具有显著差异，表明津力达可以降低腰围及体重指数，调节糖脂代谢，改善胰岛素抵抗，改善多代谢异常达到保护血管，延缓动脉硬化的目的。本研究提示津力达可作为糖耐量异常合并多代谢紊乱人群预防糖尿病发生、降低血管事件发生风险的一种有效干预方案。

子课题 2——以靶血管斑块纤维帽厚度等为主要疗效指标的“通心络干预冠状动脉易损斑块临床研究 220 例”，结果显示通心络能够增加纤维帽厚度，稳定易损斑块，改善心绞痛分级，提高生活质量，降低事件发生趋势良好。目前相关研究结果正在论文审稿中。

子课题 3——以死亡率、再梗死、急性心力衰竭等临床复合终点事件为主要疗效指标的“中国通心络胶囊治疗急性心肌梗死心肌保护研究”的研究成果于 2023 年 10 月发表在 *JAMA*（影响因子 63.1）。结果显示，通心络显著降低 30 天主要不良心脑血管事件（包括心血管死亡、再次心肌梗死、紧急冠脉血运重建和脑卒中）风险 36%，降低心血管死亡风险 30%；研究一年时通心络持续降低不良心脑血管事件发生风险 36%，降低心血管死亡风险 27%，为改善急性心肌梗死远期预后提供有效治疗药物选择。

子课题 4——以射频消融后房颤复发率为主要疗效指标的“参松养心胶囊对经射频消融房颤患者预后临床研究”的研究成果于 2024 年 8 月在国际心血管病领域顶级期刊 *European Heart Journal* 发表（影

响因子 38.1）。研究结果显示，参松养心胶囊可有效降低持续性房颤患者射频消融术后一年内复发风险 40%，显著降低术后 3 个月及 6 个月房颤负荷（房颤持续时间和房颤发生频次），改善患者生活质量，延缓首次发生房扑/房颤时间，且安全性良好。

子课题 5——以心血管死亡率、心衰加重再住院率为主要疗效指标的“芪苈强心胶囊对慢性心衰复合终点事件的评估研究”的研究成果于 2024 年 8 月在国际权威医学期刊 *Nature Medicine* 发表（影响因子 58.7）。 研究结果证实，与对照组相比，芪苈强心联合标准化治疗显著降低主要复合终点事件发生风险（心血管死亡和心衰恶化再住院）22%；分别显著降低心衰恶化再住院风险 24%、心血管死亡风险 17%。

（2）八子补肾干预早衰循证医学研究在国际权威期刊发表

2024 年 6 月，“八子补肾胶囊治疗早衰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的论文在国际植物医学领域权威期刊 *Phytomedicine*（影响因子 6.7）上发表。研究结果表明中药八子补肾胶囊对改善神经精神、皮肤毛发、骨骼肌肉、泌尿生殖方面的早衰症状和生活质量、改善老年人群肌肉力量和功能具有显著作用，此外，八子补肾组的端粒酶活性显著高于安慰剂对照组 76.7%，是该研究尤为重要的发现。该研究是国内首个抗衰老中成药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研究结果显示：八子补肾组的肾精亏虚衰老评估量表降低百分比是安慰剂组的 2.3 倍，意味着八子补肾胶囊能有效干预肾精亏虚证包括神经精神、皮肤毛发、骨骼肌肉、泌尿生殖四个方面的衰老症状；在 Tilburg 虚弱指标评分八子补肾组下降低百分比同样显著高于安慰剂组，表明八子补肾胶囊能改善患者身体、心理、社会三个方面的身心健康状态。

前期的系列研究发现，八子补肾胶囊可通过“减少衰老细胞”“维持线粒体稳态”“调节表观遗传”“维持干细胞活力”“改善细胞间通讯”“减轻端粒损耗”“抑制炎症反应”“改善肠道微生态”等生物学层面 8 大机制来延缓衰老，对神经、循环、消化、呼吸、免疫、生殖、运动、皮肤等 8 大系统的衰老相关疾病具有显著防治作用。

（3）通心络胶囊治疗缺血性脑卒中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TISS 研究）在 *JAMA* 子刊发表

2024 年 9 月 26 日，由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等 50 家医院联合开展的“通心络胶囊 治疗缺血性脑卒中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TISS 研究）”在国际综合医学期刊 *JAMA Network Open* 重磅发表。研究结果显示，在 72 小时内标化治疗基础上服用通心络，提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患者 90 天独立生活能力 33%，为卒中患者带来更多临床获益（通

心络和安慰剂组 mRS 评分≤1 分的患者比例分别为 65.8%和 59.1%）。此外，通心络组 mRS 评分、NIHSS 评分、BI 评分改善患者比例更高。值得注意的是，亚组分析显示发病 48 小时内开始使用通心络的患者，获益更加显著，提示通心络越早使用越获益。

4、中药配方颗粒业务方面

公司响应国家推动中药配方颗粒标准化、产业化的政策号召，依托院士工作站研发平台和专家团队，在中药配方颗粒项目上深耕细作，秉持着“遵循古法 还原汤剂”的理念,将质量控制前移至研发设计阶段,着力推进中药配方颗粒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模式，为医生和患者提供质量过硬的药品。

公司持续加大配方颗粒研发投入，按照国家药监局等相关部门要求，加快国家及省级标准配方颗粒的研发备案工作。截至 2025 年 3 月，已完成上市备案品种 536 个，在全国有 19 个省份完成 400 个品种以上跨省备案。同时，根据国家医保局执行网采的要求，公司快速推进各省配方颗粒挂网申报工作，目前已在全国 14 个省开展挂网工作，各省已备案品规平均挂网率 90%以上。

在山东牵头的 15 省联盟集采中，公司中标品规 452 个，中标品种 199 个；在天津牵头的 3+N 联盟集采中，公司中标品规 451 个，中标品种 198 个。目前公司正在按照各省医保局集采落地执行进度，全力推进点采医疗机构的供应工作。

除了关注产品质量及供应，公司还致力于提升医疗机构的服务效率及临床医生的中医诊疗能力。公司开发“智慧药房”解决方案，保障用药安全，助力医疗终端药房服务效率提升，相较于传统饮片抓药，大大减少了患者等待时间。同时，公司开展了“健康中国 中医人才提升工程”系列活动，通过中医药传承发展、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和中医药文化传播项目，助力医疗机构的中医药高质量发展。

（二）化生药板块

公司已制定了“转移加工—仿制药国际国内双注册—专利新药研发国际注册全球销售”齐步走的化生药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岭万洲”）作为公司化生药板块的运作平台，承担着公司化生药的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的开发业务，是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中重要的业务板块之一。目前，以岭万洲已经完全掌握了中美欧药品质量管理理念，培养了一支熟悉中美欧法规及管理理念的高层次生产、技术及质量管理人才团队，为产品在全球各个市场的拓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1、化生药板块第一方面战略规划目标是建设符合欧美 GMP 标准的生产车间和质量管理体系，以符合欧美标准的制剂产品的技术转移及委托加工出口为切入点，完成生产、质量体系的欧美 GMP 认证

及产品的商业化生产，为国外大型医药企业和医药商业公司开展制剂产品的加工及出口。目前第一方面战略规划目标已经实现，以岭万洲拥有石家庄、密云两个工厂，全部通过了美国 FDA、欧盟的 GMP 认证。石家庄工厂主要生产普通药物片剂、胶囊剂产品及缓控释、双层片、小容量注射剂等复杂制剂，密云工厂能够生产非细胞毒类肿瘤药物及高活性特殊药品的片剂和胶囊剂。以岭万洲已与欧洲、北美洲、大洋洲等全球多家公司展开合作，完成了 30 多个口服固体制剂产品的技术转移，目前产品已在全球多地进入稳定的商业化供应阶段。其中，部分产品已进入 PICS 成员国，这也显示着以岭万洲在国际制药领域所获得的肯定。以岭万洲将继续优化产能配置、品种配置，促进市场多元化、客户多元化，进一步提升毛利率。在符合欧美 GMP 标准的同时，以岭万洲的所有车间也通过了中国的 GMP 认证，多个产品已在国内市场持续、稳定供应。

同时，以岭万洲还根据市场和公司发展需求进行了差异化业务定位，利用化学药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优势，承接国内外的医药研发单位、生产单位、医药企业及商业公司的创新药和仿制药研发、临床样品加工、技术转移及商业化生产和市场销售等业务。目前已有多个新药产品与多家公司达成合作。以岭万洲多次获得行业组织颁发的“中国新药临床样品加工代表性企业”称号，2022 年荣获“中国 CDMO 企业 20 强”称号，2023 年荣获“创新药临床试验药品生产基地”和“国际化生产基地”称号，企业品牌和行业影响力逐步扩大。

2、以岭万洲第二方面战略规划目标是优选市场容量大且具有成长潜力、高技术门槛的仿制药品种的研究开发，完成欧美注册及国内注册，同时将已有欧美批文的产品转报国内，目前石家庄、密云两个工厂均已通过中美欧认证。在实现欧美等国际市场销售的同时，利用公司遍布全中国的营销网络开展更多品种的国内销售。以岭万洲已获得美国 FDA 批准的 ANDA 产品 13 个，在 FDA 审评中 1 个。产品销售方面，以岭万洲与多家美国大型销售公司达成代理合作，产品持续进入美国市场。同时，以岭万洲在全球积极寻求与国外知名药企的深入合作，持续不断地引进新的 ANDA 产品，围绕五大产品领域不断扩充产品管线，利用自研优势，开拓全球药品市场；以岭万洲还启动了进军加拿大和欧洲市场的战略部署，2024 年 10 月 1 个产品收到加拿大药监局批准的上市许可证书，并于 2025 年 3 月完成加拿大市场的首次商业化产品上市，另外有 1 个产品正在官方评审中，多个产品正在筹备申报。欧洲市场方面，正积极寻找合作伙伴。展望国内市场，利用“欧美共线”的申报政策，将获得美国 FDA 批准的 4 个 ANDA 产品转报国内，其中伐昔洛韦片正在审评，来曲唑片、阿那曲唑片和塞来昔布胶囊已获得批文，获批产品中的来曲唑片集采续约省份已达 22 个。另外，针对中国市场开发的化药产品，目前公司已有 13 个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

对于其他国际市场，以岭万洲对多个产品进行了市场布局，同时已向危地马拉、智利、哥斯达黎加、泰国、菲律宾、阿联酋等 53 个国家提交了产品注册申请，目前已获批 8 个注册证书。

除了国内和国际的市场规划，以岭万洲也调整了自有产品的研发方向，由普通仿制药制剂向高技术壁垒的缓控释制剂等高端仿制药转变，进一步提高自有产品的科技竞争力。

表 10 ANDA 产品获批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治疗领域	状态	备注
1	阿昔洛韦片	抗病毒	已批准	自研
2	阿昔洛韦胶囊	抗病毒	已批准	自研
3	环丙沙星片	抗生素	已批准	自研
4	非洛地平缓释片	高血压	已批准	自研
5	阿那曲唑片	抗肿瘤	已批准	自研
6	来曲唑片	抗肿瘤	已批准	自研
7	拉莫三嗪缓释片	抗癫痫	已批准	自研
8	伐昔洛韦片	抗病毒	已批准	自研
9	塞来昔布胶囊	抗炎镇痛	已批准	自研
10	帕罗西汀片	抗抑郁	已批准	自研
11	盐酸美金刚片	阿尔茨海默型痴呆	已批准	外购
12	普瑞巴林胶囊	带状疱疹后神经痛	已批准	外购
13	辛伐他汀片	降血脂	已批准	自研
14	喹硫平缓释片	抗精神病	评审中	自研

表 11 产品国内注册获批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治疗领域	状态	备注
1	酒石酸美托洛尔片	高血压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2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冠心病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3	盐酸二甲双胍片	糖尿病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4	盐酸环丙沙星片	抗生素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5	卡托普利片	高血压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6	氢溴酸右美沙芬片	镇咳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7	格列喹酮片	糖尿病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8	阿奇霉素片	抗生素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9	克拉霉素片	抗生素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10	格列吡嗪片	糖尿病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11	替硝唑片	抗生素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12	罗红霉素片	抗生素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13	厄贝沙坦分散片	高血压	已批准	一致性评价
14	来曲唑片	抗肿瘤	已批准	中美共线生产
15	阿那曲唑片	抗肿瘤	已批准	中美共线生产
16	塞来昔布胶囊	抗炎镇痛	已批准	中美共线生产

3、以岭万洲的第三方面发展战略是通过具有自有知识产权的专利创新药的研究开发和国内、国际注册以及国外市场的专利授权，使以岭万洲成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专利创新药和科技核心竞争力的大型跨国医药企业。

目前第三方面战略规划也在同步进行中，以岭万洲继续加大一类创新药研发力度，寻找成熟的和早期介入的青苗类合作项目，构建核心竞争优势，形成一类创新药、505B（2）、高端仿制药的优势产品群，以原料药基地做保障，奠定化药核心竞争优势地位。截至本报告期末，已有 4 个一类创新药品种处于临床阶段，其中苯胺洛芬注射液已经完成临床试验，申报 NDA 已获受理，该产品上市后将为广大术后疼痛患者提供毒副作用较少、镇痛效果较好的非甾类镇痛抗炎药的静脉给药剂型。还有多个一类创新药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同时根据各专利药品临床及注册申报进展，将逐步开展专利新药的其他国际市场注册。

表 12 化药临床新药研发情况

序号	名 称	适应症	阶段
1	苯胺洛芬注射液	术后疼痛	申报 NDA
2	XY0206 片	急性髓性白血病	III 期临床
3	XY03-EA 片	缺血性脑卒中	临床 IIb 阶段
4	G201 胶囊	辅助生殖	筹备 II 期

4、此外，以岭万洲根据化药品种研发需求、市场需求，并鉴于国内环保政策对供应链的影响，成立全资子公司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作为化药生产研发基地，瞄准国际国内市场药物研发和市场推广的新领域，涵盖了特色高端原料药及制剂、临床急需的大品种、自主制剂所需的配套原料药。主要包括心脑血管类用药、呼吸系统疾病用药、抗炎类用药、精神神经系统类用药、抗肿瘤用药、抗感染类用药，产品将满足销往欧美等国际市场及国内市场的需求，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万洋药物研发及产业化一期项目主要建设原料药生产基地，开发原料药品种，主要生产市场紧缺的医药中间体、市场畅销的大宗原料药、特色原料药等产品，为一类创新药在以岭万洲的落地提供了原料药生产的保障。该项目按照通过 FDA、欧盟认证的要求进行设计、施工，生产所需的设备执行国际、国内一流的相关标准。同时，为保证工艺、安全、质量可靠性，自动化程度设计比较高，DCS、SIS、WMS、MES 等得到相关应用。项目利用以岭药业强大的研发团队为依托，以再建项目高起点、高标准，完善的配套硬件设施为保障，打造创新型高新技术孵化基地，为国内外企业提供配套服务、委托加工、CMO 定制等多项服务，拓宽经营模式，掌握市场主动权。目前项目一期建设已经完成，截至报告期末已有 7 个原料药产品在国内申报注册，3 个原料药在美国已递交申请，其他项目将陆续开展欧美注册申请。二期项目配套原料药建设制剂生产基地，计划在一期建设完成后根据市场情况进行，逐步打造面向

全球的化学药品研发中心和生产销售基地，并不断提升自身的企业药物集成创新技术和原料药及制剂国际化发展能力。

（三）健康产业板块

1、守正创新 顺势发展助力健康中国战略

以岭健康产业充分发挥公司“研-产-销”的一体化运营模式，协同产品产业化。以中医特色养生理论《络病理论》为依托，指导大健康产业可持续发展。

坚持以“通络-养精-动形-静神”八字养生理论及“身体需要经营、健康需要管理”的养生理念，充分挖掘传统健康养生精髓，融合现代科学养生技术。将疾病防治重心前移，以预防为主、促进健康管理和防治疾病相结合。将中药草本、药食同源理念应用到产品研发中，形成独具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体系，构建了完善的健康产业架构。

2、聚焦核心 高水准研发平台构筑竞争壁垒

以岭健康研究院在“通络-养精-动形-静神”八字养生理论和“身体需要经营、健康需要管理”养生理念的指引下，充分发挥“连花杀毒抑菌精油”创新专利技术优势，不仅将其应用到具有消杀、防护功效的连花呼吸健康系列产品，同时拓展日化、洗护系列产品，满足了居家、出行、礼赠等多种场景使用。贯彻未病先防指导方针，传承中医经典组方，结合现代科技，融入药食同源理念，构建了多赛道的系列保健食品研发矩阵，2024 年有 1 个独家配方保健食品获批生产。

3、精准布局，产品矩阵独具创新理论优势并可持续发展

坚持以络病理论为指导，汇集“儒、释、道、医”四大养生流派之精华，结合通络治未病，围绕中华通络养生八字经“通络、养精、动形、静神”，研发出了通络养护心脑血管系列产品，通络抗病毒连花呼吸健康系列产品，养精抗衰强免疫系列产品，动形强筋骨缓解疲劳系列产品，静神助眠，改善情绪，有助于神经系统健康等系列产品。承接以岭药业创新中药大品种，系统搭建了通络慢病管理系列、连花呼吸健康系列和静神助眠的优势保健产品矩阵。

公司聚焦保健功能食品赛道，核心产品包括调节血脂改善睡眠的怡梦植物饮料，调节血糖的津力旺饮料，连花呼吸健康类利咽养肺植物饮料、安神助眠的晚必安酸枣仁油软胶囊等。众多核心产品分布于持续快速发展的优质大健康赛道，满足职场精英、都市银发人群及精致妈妈等多领域、多场景的市场需求。

4、品牌致胜，致力成为创新中医药大健康领导品牌

2024 年，在企业品牌层面，以岭健康科技通过权威媒体与新媒体优势结合，突出通络养生八字经创新理论指导大健康产品研发的核心差异。一方面，利用媒体采访形式扩大声量；另一方面，利用新媒体短视频进行多维度、多场景的深度科普，消费者认知不断提升。

在产品品牌方面，围绕核心专利产品怡梦植物饮料、晚必安酸枣仁油、津力旺植物饮料，聚焦优势新媒体平台抖音、快手、百度进行重点营销波段达人种草，完成抖音、百度等品牌专区搭建，落地 510 以岭品牌日、第七届中华健康节等多场次品牌活动。怡梦、津力旺入围第七届 iSEE 全球奖，怡梦植物饮料晋级第七届 iSEE 全球奖百强品牌，该奖项被誉为“食品界的诺贝尔奖”。通过强化内容专业度优化品-效-销一体化路径，与短视频投放、直播、商品卡形成闭环，有效提升品牌流量效益。

5、以新媒体及平台自营电商为核心，全渠道协同发展

以岭健康科技通过借势公司在中医药领域的独特优势与坚实的营销团队基础，依托以岭药业强大的科研能力及实力背书，建立了健康品线上自营电商平台与新媒体直播基地，打通了新媒体品销合一推广带动大健康产品快速上量的链路。同时，初步建立了覆盖线上、线下的送播、分销、合作、代理、定制等全渠道销售网络。

电商作为以岭健康的核心业务，积极布局 B2B/B2C 三方电商平台，并与京东健康、阿里健康签订战略合作伙伴协议，整合优势资源，推进业务发展，实现药品销售向健康品销售转型，2B 分销向 2C 销售转型；同时大力发展新媒体电商及私域电商新模式，形成了“新媒体电商-平台电商-私域电商”业务矩阵，完成了“品牌-成交-会员-分销-服务”体系搭建；大力推动健康系列产品线下渠道合作、经销、代理及定制，提升了健康产品全域覆盖，守护更多消费者的健康。

6、借助新媒体平台，打造品牌爆品带动品类销售

通过合作抖音、腾讯、百度、小红书等新媒体内容媒介平台，联动新媒体电商、平台电商体系内内容及效果营销路径，生产传播有价值的理论、企业、产品内容；从外层到内层，形成了完整的消费者新概念产品认知到购买的链路闭环；有效提升了品牌营销效率，赋能了品牌的快速成长。

2024 年以岭健康核心产品怡梦、津力旺，晚必安多次蝉联霸榜多个电商平台的销售 TOP 榜及成长 TOP 品牌榜单，极大推动了以岭健康母品牌的成长。

7、完善价值服务，搭建品牌会员运维体系销售闭环

建立、借力公域加私域的双会员管理系统，通过“产品+”提供消费者慢病管理服务、健康教育内容服务、产地溯源活动及线下本地化到店服务等，提升以岭品牌会员价值内涵，增加消费者强粘性关系，构建稳固的品牌-消费者联系，在提升用户使用体验满意度同时，打造用户的长期价值。

（四）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在研发投入方面保持了持续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90,785.9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3.94%，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

表 13 公司研发投入与同行业公司对比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研发投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 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 资本化比重
天士力	103,911.86	12.23%	8.58%	20.12%
华润三九	95,297.63	3.45%	3.77%	15.87%
白云山	82,840.70	4.26%	2.19%	7.80%
步长制药	71,698.74	6.51%	7.31%	51.83%
康缘药业	65,439.57	16.79%	13.91%	2.49%
济川药业	45,276.97	5.65%	3.07%	1.76%
同仁堂	40,869.06	2.20%	1.96%	--
云南白药	34,838.33	0.87%	0.90%	3.15%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67,521.6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9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8.9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				8.95%

注1：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2024 年年报。

注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 8 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数。

注3：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考虑因素：主要考虑公司业务模式、产品类型及治疗领域。

（五）专利注册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专利技术的开发与获得，并通过专利保护等构建核心产品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确保公司产品的市场独占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国内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4 项；获得国际发明专利 18 项。

表 14 报告期内获得的国内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有效期
1	一种红景天药材指纹图谱测定方法	ZL 201911100467.2	发明	2039-11-12
2	一种中药组合物在制备抗菌药物中的应用	ZL 202010153831.8	发明	2040-03-07
3	一种口腔抑菌组合物、口腔抑菌液、应用及制备方法	ZL 202010750056.4	发明	2040-07-30
4	一种护龈抑菌组合物、健齿护龈牙膏、应用及制备方法	ZL 202010783610.9	发明	2040-08-06
5	一种抗菌抗病毒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0884933.7	发明	2040-08-28
6	一种中药组合物及其在制备抗菌抗病毒药物中的应用	ZL 202010884280.2	发明	2040-08-28

7	一种含鱼腥草的抗病毒抗菌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0884909.3	发明	2040-08-28
8	一种含苍术的抗病毒抗菌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0885260.7	发明	2040-08-28
9	一种含香薷的抗病毒抗菌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0884287.4	发明	2040-08-28
10	一种含绵马贯众的抗病毒抗菌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0884265.8	发明	2040-08-28
11	一种含虎杖的抗菌抗病毒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1042125.2	发明	2040-09-28
12	一种含白术的抗菌抗病毒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1042143.0	发明	2040-09-28
13	一种含麻黄的抗菌抗病毒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1044323.2	发明	2040-09-28
14	一种用于肠易激综合征的中药组合物、药物及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1100290.9	发明	2040-10-15
15	一种清咽组合物、清咽抑菌液及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11333459.5	发明	2040-11-24
16	一种中药组合物在抗冠状病毒、保护脏器、提高免疫力药物中的应用	ZL 202110018510.1	发明	2041-01-07
17	一种中药组合物在抗病毒、保护脏器、提高免疫力药物中的应用	ZL 202110015176.4	发明	2041-01-06
18	一种治疗胆囊炎的中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10621563.2	发明	2041-06-04
19	一种治疗过敏性鼻炎的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10966782.4	发明	2041-08-23
20	一种中药组合物在制备治疗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急性加重期药物中的应用	ZL 202211627569.1	发明	2042-12-17

表 15 报告期内获得的国际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国别	专利类型	有效期
1	促性激素释放激素受体拮抗剂及其用途	2021260682	澳大利亚	发明	2041-5-20
2	促性激素释放激素受体拮抗剂及其用途	US 11884636 B2	美国	发明	2041-5-20
3	一种中药组合物中八种成分的分离方法	CA3081627	加拿大	发明	2038-10-25
4	一种治疗类风湿关节炎的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F/PT/PCT/2023/9814	尼日利亚	发明	2042-5-11
5	药物组合物在制备抗病毒药物中的应用	MY-201855-A	马来西亚	发明	2041-3-2
6	抗微生物精油组合物、包含其的制品及制品的制备方法	F/PT/PCT/2023/9562	尼日利亚	发明	2042-2-7
7	药物组合物在预防和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的应用	MY-201945-A	马来西亚	发明	2041-2-2
8	促性激素释放激素受体拮抗剂及其用途	CA3184932	加拿大	发明	2041-5-20
9	一种中药组合物中八种成分的分离方法	EP3705130	欧洲	发明	2038-10-25
10	一种治疗过敏性鼻炎的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J/008024	中国澳门	发明	2042-6-1
11	一种中药组合物中薄荷脑的含量测定方法	39164	越南	发明	2037-11-3
12	一种治疗类风湿关节炎的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381	南非	发明	2042-5-11
13	一种治疗儿童感冒的中药组合物	2023/11800	南非	发明	2042-6-1
14	抗微生物精油组合物、包含其的制品及制品的制备方法	ZA2023/08381	南非	发明	2042-2-7
15	药物组合物在预防和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的应用	CA3166282	加拿大	发明	2041-2-2
16	芬乐胺晶 B 型、制备方法和其组合物与用途	EP3653601	欧洲	发明	2038-9-7

17	促性激素释放激素受体拮抗剂及其用途	EP4140984	欧洲	发明	2041-5-20
18	促性激素释放激素受体拮抗剂及其用途	48465	俄罗斯，白俄罗斯和吉尔吉斯斯坦(欧亚)	发明	2041-5-20

（六）报告期内获得的主要荣誉

1、2024 年 1 月，以岭药业荣获 2023 年中医药研发突破奖（中国投资协会、中国企业评价协会）

2、2024 年 4 月，以岭药业获“品牌强国标杆奖·百佳创新力品牌”称号（2024 品牌强国论坛暨中国创新品牌 500 强发布会）

3、2024 年 4 月，以岭药业生产中心制剂车间获评“全国工人先锋号”（中华全国总工会）

4、2024 年 8 月，以岭药业上榜中国最具价值医药品牌榜单（品牌金融“2024 年中国最具价值医药品牌榜单报告”）

5、2024 年 9 月，以岭药业上榜 2024 中国医药创新企业 100 强（E 药经理人）

6、2024 年 9 月，衡水以岭药业获评 2024 年度河北省绿色工厂（河北工信厅）

7、2024 年 11 月，以岭药业荣获 2023 年度中国医药企业研发指数百强榜单中药细分行业第二名（2024 年中国医药工业发展大会）

8、2024 年 11 月，以岭药业入选“2024 健康中国创新实践案例”（人民网“2024 人民健康大会暨健康中国创新实践案例总结大会”）

9、2024 年 12 月，以岭药业上榜“2024 中药创新品牌企业”TOP10（第五届中国中药品牌建设大会）

10、2024 年 12 月，“以岭药业中药材规范化种养殖工程”荣膺“2024 人民企业社会责任乡村振兴案例”（2024 人民企业社会责任论坛）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512,734,471.77	100%	10,318,312,851.48	100%	-36.88%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6,512,734,471.77	100.00%	10,318,312,851.48	100.00%	-36.88%

分产品					
心脑血管类	3,876,277,351.88	59.52%	4,708,693,330.81	45.63%	-17.68%
呼吸系统类	795,134,832.89	12.21%	3,305,233,950.86	32.03%	-75.94%
其他专利产品	326,025,167.07	5.01%	435,419,670.32	4.22%	-25.12%
其他类	1,515,297,119.93	23.26%	1,868,965,899.49	18.12%	-18.92%
分地区					
国内地区	6,217,825,664.83	95.47%	10,078,975,183.47	97.68%	-38.31%
国外地区	294,908,806.94	4.53%	239,337,668.01	2.32%	23.2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6,505,743,925.37	3,238,375,899.97	50.22%	-36.93%	-26.48%	-7.08%
分产品						
心脑血管类	3,876,277,351.88	1,662,051,138.92	57.12%	-17.68%	-15.24%	-1.24%
呼吸系统类	795,134,832.89	453,437,874.55	42.97%	-75.94%	-55.47%	-26.22%
其他专利产品	326,025,167.07	144,206,373.06	55.77%	-25.12%	-17.56%	-4.06%
其他类	1,508,306,573.54	978,680,513.44	35.11%	-19.15%	-21.74%	2.15%
分地区						
国内地区	6,210,835,118.43	3,017,146,272.75	51.42%	-38.36%	-28.74%	-6.55%
国外地区	294,908,806.94	221,229,627.22	24.98%	23.22%	29.90%	-3.8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业（胶囊剂）	销售量	万粒	814,550	1,257,975	-35.25%
	生产量	万粒	935,975	1,431,155	-34.60%
	库存量	万粒	720,668	599,243	20.26%
医药制造业（颗粒剂）	销售量	万袋	52,851	85,309	-38.05%
	生产量	万袋	64,418	107,066	-39.83%
	库存量	万袋	59,991	48,425	23.88%
医药制造业（片剂）	销售量	万片	537,298	418,251	28.46%
	生产量	万片	429,866	473,838	-9.28%

	库存量	万片	7,093	114,525	-93.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呼吸系统类产品产量及销量均下降导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心脑血管类	直接材料	1,302,220,122.69	78.35%	1,577,918,611.09	80.47%	-17.47%
	人工费用	114,634,525.93	6.90%	116,394,811.75	5.94%	-1.51%
	折旧费用	160,984,644.31	9.69%	146,452,305.35	7.47%	9.92%
	燃动力及其他制造费用	84,211,846.00	5.07%	120,009,620.46	6.12%	-29.83%
	合计	1,662,051,138.92	100.00%	1,960,775,348.65	100.00%	-15.24%
呼吸系统类	直接材料	305,078,127.46	67.28%	772,245,704.24	75.84%	-60.49%
	人工费用	48,486,428.05	10.69%	89,929,778.23	8.83%	-46.08%
	折旧费用	53,369,067.68	11.77%	50,378,738.05	4.95%	5.94%
	燃动力及其他制造费用	46,504,251.36	10.26%	105,710,729.65	10.38%	-56.01%
	合计	453,437,874.55	100.00%	1,018,264,950.17	100.00%	-55.47%
其他专利产品类	直接材料	131,657,479.12	91.30%	152,812,532.45	87.36%	-13.84%
	人工费用	5,798,727.34	4.02%	6,999,450.42	4.00%	-17.15%
	折旧费用	4,131,598.71	2.87%	7,121,359.05	4.07%	-41.98%
	燃动力及其他制造费用	2,618,567.88	1.82%	7,991,617.08	4.57%	-67.23%
	合计	144,206,373.06	100.00%	174,924,959.00	100.00%	-17.56%
其他类	直接材料	828,167,625.01	84.62%	1,096,146,551.76	87.65%	-24.45%
	人工费用	84,168,914.01	8.60%	68,841,243.11	5.50%	22.27%
	折旧费用	27,321,465.70	2.79%	33,079,435.23	2.65%	-17.41%
	燃动力及其他制造费用	39,022,508.72	3.99%	52,526,986.45	4.20%	-25.71%
	合计	978,680,513.44	100.00%	1,250,594,216.54	100.00%	-21.7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以岭万洲（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已注销，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开始将不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的子公司和孙公司于 2024 年成立 14 家新公司，自新公司成立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明细列示如下：

投资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基本信息		
			业务性质	成立日期	纳入合并范围日期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经营，检验检测服务	2024-07-05	2024-07-0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乐陵市厚德润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科学研究、中草药种植	2024-06-28	2024-06-28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元氏县瑞草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巨鹿县晟达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1-04	2024-11-04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平山县祥嘉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重庆至臻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承德仟药兴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0-24	2024-10-24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武陟县后稷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郑州极源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南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7	2024-12-27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衡水市冀州区漳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襄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6	2024-12-26
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	孙公司	赞皇平赞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4	2024-12-24
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购销、种植	2024-03-05	2024-03-05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78,833,898.6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4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226,320,519.61	16.66%
2	客户 2	852,157,387.20	11.58%
3	客户 3	393,955,027.37	5.35%
4	客户 4	355,071,927.60	4.82%
5	客户 5	151,329,036.88	2.06%
合计	--	2,978,833,898.66	40.4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96,945,986.7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9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64,750,319.18	7.61%
2	供应商 2	113,229,496.00	5.23%
3	供应商 3	85,758,658.93	3.96%
4	供应商 4	77,554,812.60	3.58%
5	供应商 5	55,652,700.00	2.57%
合计	--	496,945,986.71	22.9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34,704,305.07	2,704,662,350.69	-13.68%	
管理费用	600,011,013.30	592,041,815.39	1.35%	
财务费用	22,414,890.72	26,368,096.85	-14.99%	
研发费用	826,572,646.79	853,187,332.74	-3.1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中药新产品研究	以公司战略为引领，紧扣临床需求导向，通过完善中药产品矩阵和创新研发双轮驱动，全面提升中药板块核心竞争力	芪防鼻通片获批生产批件；柴黄利胆胶囊申报生产批件，连花御屏获批临床批件；完成 3 期临床 2 个，2 期临床研究中 4 个，完成新药立项 6 个	获得生产批件	通过优化中药产品布局、强化创新研发能力，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
化药仿制药研究	增加公司仿制药产品，布局中美市场，促进公司产品结构优化，提高市场竞争力	辛伐他汀片 FDA 获批；伐昔洛韦片、盐酸溴己新注射液、他达拉非片完成申报	获得生产批件	有利于公司参与国内集采投标，有利于公司海外市场开拓
化药创新药研究	加大化药创新药的研发投入，实现公司化药研发向创新药研发转型的战略，解决临床用药需求	创新药苯胺洛芬注射液完成 NDA 申报；XY0206 进行三期临床；XY03 进行二期临床；G201 进行一期临床。另有自主设计	获得生产批件	提升企业创新研发能力，完善产品类型和领域

		项目若干项，2 项完成成药性评价，进行 IND 研究，多个项目处于立项前筛选研究阶段		
健康产品研究	以中医络病理论为指导，以通络养生八字经为总纲，纲举目张，分品类布局研发系列健康产品，按照品牌爆品带品类的原则衍生研发功能食品	健康产品以保健食品研发为主线，2024 年获注册批文 1 个，获备案批文 3 个，注册申报 4 项，研发健康产品 10 个	推进大健康产品研发，拓展公司产业链，丰富健康产品线	为公司健康板块产业链扩展提供产品支持，促进公司产品延伸，支持健康产品销售
研发平台建设	通过平台建设，整合优势资源，不断提高研发水平	完善现有平台，植化研究平台、心血管电生理平台、抗衰老研究平台、呼吸病研究平台、生物信息平台不断完善和升级	促进创新能力提升	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和研发效率
配方颗粒研究	拓展处方领域，助力效益增长	开展国标品种及多省份品种注册备案及复核研究，获批配方颗粒国标品种 14 个、省标品种 4 个、省外备案品种 770 余个	跟进国标品种发布进度，及时实现国标品种标准提升，实现优势区域省标品种备案注册	拓宽饮片、配方颗粒板块，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经典名方研究	通过对中药经典名方的开发，申报获得经典名方产品	2024 年底新增 3 首经典名方关键信息，15 首经典名方同时进行研发工作，已完成 1 首复方制剂工艺验证，2025 年计划申报，3 首正在进行技术转移工作，1 首正在复方制剂研究，其他正在进行基准样品研究，根据国家政策法规落地，不断进行完善	申报完成相关产品	不断扩展公司中药产品类型
上市后再研究产品	围绕公司战略，探索科学问题，提升药物价值，打造循证医学证据，促进产品高质量发展	通心络胶囊在研 3 个项目，2 个已发表论文，1 个在筛选入组中；津力达在研 1 个项目，已发表论文；参松养心在研 2 个项目，1 个已发表论文，1 个在筛选入组中；芪苈强心在研 1 个项目，已发表文章。同时围绕脑小血管病、抑郁症、慢性阻塞性肺炎、预防流感、儿童流感、儿童支原体肺炎、急性支气管炎、咽炎等开展了上市后临床研究	完成对现有产品相关研究	多篇中医药研究在国际顶刊的发表，不仅可提升上市产品知名度，还体现了中医络病理论科学内涵在不断继承创新，显著提升了中医药在国际医学界的地位
原料药项目	为配合万洋投产，根据国内市场需求和自身原料需求进行研发	来曲唑、阿那曲唑 FDA 受理；阿那曲唑、磷酸奥司他韦、达格列净、美金刚、	获得生产许可	延伸产业链，布局原料药和制剂一体化，确保原料药供应稳定和成本可控

		泊马度胺、厄贝沙坦完成注册申报；来曲唑通过中国药监局现场核查		
生物药项目	拓展生物领域，通过对生物药产品开发，增强公司生物药研发竞争力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正式启动，推进生物药筛选和研发工作，多个项目签约立项	获得生产批件	对公司未来生物药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16	1,807	-16.1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94%	12.95%	-0.0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156	1,417	-18.42%
硕士	335	363	-7.71%
博士	25	27	-7.4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35	836	-12.08%
30~40 岁	650	741	-12.28%
40~50 岁	118	205	-42.44%
50~60 岁	13	25	-48.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907,859,822.68	934,929,492.52	-2.9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94%	9.06%	4.8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81,287,175.89	81,742,159.78	-0.5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8.95%	8.74%	0.21%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79,873,914.43	9,543,446,367.82	-2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8,860,743.32	9,387,988,934.03	-2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13,171.11	155,457,433.79	293.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5,824,627.63	3,726,023,454.91	1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3,790,861.80	4,625,241,328.81	-4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033,765.83	-899,217,873.90	279.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500,000.00	1,700,000,000.00	-3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5,683,165.72	1,920,594,981.44	7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183,165.72	-220,594,981.44	-921.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30,955.08	-964,029,021.67	96.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293.04%，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性支出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279.27%，主要是报告期内赎回理财产品较同期增加，及投资支付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921.41%，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及应收款项较期初下降，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且净利润中存在减值、折旧等非现金项目，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53,034,839.38	6.40%	940,512,433.11	5.54%	0.86%	
应收账款	1,225,430,236.42	9.20%	2,401,186,364.09	14.14%	-4.94%	
存货	1,746,380,345.14	13.11%	2,458,692,034.90	14.48%	-1.37%	
投资性房地产	62,556,648.77	0.47%	24,822,337.79	0.15%	0.32%	
长期股权投资	2,470,541.60	0.02%	2,481,949.70	0.01%	0.01%	
固定资产	6,011,503,000.70	45.13%	5,814,542,211.85	34.24%	10.89%	
在建工程	1,196,940,326.89	8.99%	1,470,586,376.30	8.66%	0.33%	
使用权资产	27,987,315.70	0.21%	20,533,084.09	0.12%	0.09%	
短期借款			600,348,611.09	3.54%	-3.54%	
合同负债	272,337,042.06	2.04%	287,521,441.18	1.69%	0.35%	
长期借款			599,100,000.00	3.53%	-3.53%	
租赁负债	18,212,904.59	0.14%	13,014,412.07	0.08%	0.0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5,968,611.11				2,253,400,000.00	2,459,368,611.11		0.00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48,274,986.09					1,647,274,986.09		1,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854,243,597.20				2,253,400,000.00	4,106,643,597.20		1,000,0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191,236,561.08						-26,557,171.30	164,679,389.78
上述合计	2,045,480,158.28				2,253,400,000.00	4,106,643,597.20	-26,557,171.30	165,679,389.7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应收款项融资变动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贴现、到期兑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见附注七、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方式	2017 年 03 月 21 日	130,610.88	128,880.88	1,364.47	90,677.39	70.36%	0	25,486.6	19.78%	45,965.46	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	130,610.88	128,880.88	1,364.47	90,677.39	70.36%	0	25,486.6	19.78%	45,965.4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81 号）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74,720,183.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4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06,108,798.84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17,3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88,808,798.84 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88,808,798.84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专户存储。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出具了勤信验字【2017】第 1032 号《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合计 1,364.47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90,677.3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5,965.4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为 6,965.46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7 年 03 月 21 日	化学制剂国际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80,000	54,513.4	728.1	37,756.04	69.2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7 年 03 月 21 日	连花清瘟胶囊国际注册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610.88	20,610.88	0	7,034.92	34.1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7 年 03 月 21 日	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否	0	25,486.60	496.55	17,600.94	69.0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7 年 03 月 21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0,000	28,285.49	0	28,285.4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0,610.88	128,896.37	1,224.65	90,677.39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130,610.88	128,896.37	1,224.65	90,677.39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化学制剂国际产业化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计划投资进度存在差异，主要系以岭万洲国际在 FDA 注册 ANDA 产品进度较为缓慢。以岭万洲国际对该项目实行审慎投资策略，结合产品注册进展的实际情况进行设备购置。预计未来一年投入金额为 1,28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已完成，除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支付 3 笔设备尾款共计 16.31 万元，该项目报告期后无其他投入，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由于产品市场需求波动较大，尚未达到稳定状态，无法准确核算报告期内实现效益，不适用于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项“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并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7,869.35 万元（未包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连花清瘟胶囊国际注册项目”，并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3,575.96 万元（未包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2,394.04 万元等额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次置换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勤信专字【2017】第 1054 号《关于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已补充流动资金 45,000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将 45,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4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公司累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3,000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将 43,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3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3 年公司累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9,0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将 39,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3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4

	年公司累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9,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项“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并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7,869.35 万元（未包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前提下控制成本支出，节约、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降低了部分项目实施费用；二是为快速提升产品产能，公司以自有资金重点投资衡水以岭生产基地、完善生产线建设以尽快形成产能；三是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以上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外，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合计 20,810.81 万元。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方式	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	化学制剂国际产业化项目（部分变更）	25,486.60	496.55	17,600.94	69.0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25,486.60	496.55	17,600.9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19 年末，化学制剂国际化产业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国际制剂车间主体已经建成，但以岭万洲国际在美国 FDA 注册 ANDA 产品进度较为缓慢。为避免出现产能闲置情形，车间设备购置工作亦相应推后。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以岭万洲国际 ANDA 产品注册进展、项目后续资金投入计划以及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决定变更化学制剂国际化产业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经公司 2020 年 3 月 2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4 月 13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化学制剂国际产业化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25,486.60 万元用于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已完成，除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支付 3 笔设备尾款共计 16.31 万元，该项目报告期后无其他投入，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由于产品市场需求波动较大，尚未达到稳定状态，无法准确核算报告期内实现效益，不适用于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项“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并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7,869.35 万元（未包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							

	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胶囊剂、片剂、颗粒剂；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88,000,000.00	1,643,841,268.81	1,349,090,064.94	2,621,654,378.02	556,447,502.32	462,266,290.5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中医药扶持政策，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为行业注入强劲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2025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强中药资源保护、推进产业现代化和国际化发展，并重点支持中药创新药研发。政策还通过医保目录扩容（如新增中药饮片独立编码）、鼓励循证医学研究等方式，促进中药产品标准化与临床价值认可。此

外，“健康中国 2030”和“一带一路”倡议也为中医药的全球推广提供了战略机遇。中药行业正从传统经验型向“理论+科技+循证”的现代化模式转型，技术创新与循证医学不断驱动产业升级。 与此同时，慢性病与老龄化需求也使得市场空间不断扩大。中国老龄化加剧（60 岁以上人口占比超 20%），心血管疾病、糖尿病等慢性病发病率上升，中药在慢病管理和康复阶段的独特优势凸显。

目前中药行业在政策、需求、技术三重驱动下迎来黄金发展期，但竞争格局分散且内外挑战并存。公司凭借理论创新、全产业链布局、高研发投入和国际化实践，巩固专业化推广和技术壁垒，在头部企业中占据独特地位，未来将持续优化成本结构、拓展适应症领域、不断研发新品上市，以巩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继承创新、造福人类”为宗旨，致力于成为中国创新专利中药研发和生产的领导者。公司将依托我国在中医药行业深厚的历史积淀以及丰富的中药材资源，继续贯彻“五运隆兴、市场龙头、科技驱动、跨越发展”的指导思想，遵循“为员工谋发展、对社会做贡献、为股东创价值”的经营理念，坚持以科技为先导，以市场为龙头，以科技创新带动中医药产业化的创新发展模式，整合公司三十多年发展积累的络病学术、科技创新、现代生产、营销网络、国际接轨、资本平台等优势资源，坚持以专利中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化生药、健康产业同时拓展的战略发展方向，发挥公司在品牌、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的综合优势，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心脑血管和抗感冒领域专利中药的领先优势，并向抗肿瘤、糖尿病、泌尿系统、神经系统等大病种治疗领域扩展，形成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成梯次和成系列的产品组合，保障公司未来的持续成长能力。同时从不同业务板块、业务形态、业务链条的相互促进中整合创新，完成企业未来五年至未来二十年的产业布局，为公司未来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实现跨越发展。

（三）2025 年经营计划

2025 年是公司“七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发展”总体发展战略，贯彻“品牌致胜、形成规模、实现目标、创造利润”价值文化，培育临床重大疾病领域优势品种，进一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创新药物研发及上市；实施品牌战略，推进互联网数字 AI 科技 + 实体运营模式，引领核心业务快速发展；全面强化预算管理、运营管理，提升费效比、人效比，不断推进阿米巴经营，建立全链条的成本控制体系，持续提升盈利能力；落实经营实体责任制，规范业务流程，提高组织运营效率，降本增效，全面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及利润目标。

1、中药业务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专业化推广网络和队伍建设，加强推广方案的顶层设计，提升产品覆盖率和占有率。医疗板块将继续深化循证医学研究引领下的专业化推广体系建设，强化学术品牌；零售板块以通络养生八字经为指导，以品牌为引领，以消费者为中心，制定组合学术服务推广策略，强化社会品牌；商务分销板块建立以数字化平台为依托的覆盖广大基层终端的医药流通体系，发挥医药流通企业配送、销售、覆盖三重职能促进市场发展；配方颗粒事业部立足省内、拓展省外、塑造品牌、科学运营，围绕科研、生产、备案、配送等关键环节，建设配方颗粒闭环运营管理体系。

2、化生药业务将坚持“转移加工—仿制药国际国内双注册—专利新药研发国际注册全球销售”齐步走战略，围绕产品、产能、市场三个关键环节，以市场为导向，确定短-中-长期产品规划，强化产品引进，实现产能最大化；完善“研发-原料药-制剂”产业链条，逐步从转移加工向创新药转变的商业模式，布局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实现市场最大化。

3、以岭健康将继续坚持以“通络、养精、动形、静神”养生八字理论为指导，以“健康需要管理，身体需要经营”为创新理念，聚焦“三个核心”，强化核心技术、核心产品、核心业务，打造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健康品产业化体系，提升综合竞争力。以岭健康将围绕“理论+研发”的核心竞争力，坚持“通络养生八字经为总纲，纲举目张；以品牌爆品带品类，品牌制胜”的策略规划，通过“品牌路径规划+产品梳理开发+爆品培育打造”三位一体的发展战略，探索富有核心竞争力的以岭特色的大健康发展模式，打造以岭大健康品牌，推动大健康产业持续、高水准发展。

4、公司将保持较高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创新体系建设，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项目管理为抓手，研发重大突破性、重大创新药、高市场需求产品。严格立项，强化市场调研，加强双重管理，控制研发成本；在研项目加快进度，节约成本，杜绝科研浪费。

（1）在中药研发方面，将以络病理论为指导，依托国家重点实验室平台构建创新中药研发体系，聚焦中医治疗优势病种领域，形成以创新专利中药为主体，经典名方与配方颗粒、部位单体药物辅两翼的中药研发品种集群，通过“自研+合作（国医大师等）”等方式，形成围绕重大难治性疾病、中医特色优势、市场广泛需求的产品布局，同时强化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三结合”的中药注册审评证据体系打造，延续中药研发核心理论优势和系统研发优势，不断丰富中药品种研发阵列，拓展上市品种治疗领域。

（2）在化生药研发方面，重视化药创新药的自主设计合理合作开发，采取自研、青苗项目、投资合作、购买、专利授权等多种形式，布局多个新靶点和治疗领域；以市场为导向，原料药和制剂一体化

开发，打通药品供应的上下游，结合市场容量和集采情况确定高端仿制药的研发立项；生物药研发瞄准国际生物医药前沿，开发重大突破性、重大创新性药物，做好产品管线、专利布局，以项目为中心，力争打造智能化、国际化高端生物药研发平台。

（3）在健康产品研发方面，聚焦心脑糖慢病管理、连花呼吸健康、肠道菌群重塑及慢病调理的益生菌系列产品研发，丰富产品管线，申报具有以岭中医药特色的健康产品尽快实现上市销售。

5、在生产与供应方面，生产中心将完善全品种、全方位 、全过程、全覆盖、全人员的质量管理体系，强化质量管理，加强能源管理，强化生产全过程的成本控制，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推行精益生产，合理规划各生产基础产能分配。供应中心将以“行情、信息、决策、安全”为原则，应统尽统、应招尽招，根据内需核心品种，打造优势品种，做大销售规模，延伸产业链条，从初级产品向中高级产品转化。同时，以内需品种、核心大品种为基础，共建、合作基地建设搭建上下游信息化平台，实现流程化、数据化、信息化。

6、在人力资源方面，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人事管理战略，以“凝聚、激励、约束”六字方针为指导，按照“选、用、育、管、留”五个环节，围绕组织发展、干部管理、招聘、培训、薪酬、考评，建立系统化、可量化的管理体系，提升组织效率，提高人效产出，为公司发展战略实现提供人力和组织保障。

7、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将以财务为轴心，建立利润与价值为导向的财务管理体系，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形成事前计划、事中管理、事后分析全过程管理，深化目标成本管理、系统降成本，进一步提升信息化水平。

8、在投资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增强核心竞争力、完善主营业务链条、具有科技竞争力和市场发展前景的项目”作为公司投资并购三个主要原则，增加公司核心竞争力，做好项目论证，控制投资风险。

（四）面临的风险

1、行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医药企业面临的行业政策调整风险主要体现在医保政策、药品集采、监管合规及创新药支持体系等多维度动态变化中。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及支付方式改革（如 DRG/DIP 付费）直接压缩药品利润空间，部分疗效不确切或临床价值低的药品面临调出目录风险，而创新药虽加速纳入但需应对医保谈判价格大幅下降压力。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导致院内市场竞争转向成本控制。监管层面，医疗反腐深化推动全链条合规治理，飞行检查、反商业贿赂指引等政策强化企业内控要求。创新药研发虽受审评加

速、优先审评等政策支持，但临床试验标准提高、审批周期不确定性仍构成核心风险。政策环境变化要求企业持续优化战略布局，强化研发创新与成本管理能力以应对系统性调整挑战。公司将密切关注集采相关政策，并根据相关情况制定应对策略，以控制和降低生产经营风险。

2、药品降价的风险

医药行业招标降价、医保政策调整、药品集采等措施的实施，直接影响到药品生产企业的业绩。公司将继续强化医院终端及 OTC 终端的覆盖，增加市场份额，同时控制成本和费用，积极适应市场变化。

3、产品研发和上市后临床研究风险

药品研发具有一定的研发风险，创新度越高的产品，其研发风险也越大。药品注册一般需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审批、临床试验、生产审批等阶段，研发投资大、开发周期长、对人员素质要求较高，且监管部门对药物临床试验的要求不断提高。如果未能成功研发或者新产品最终未能通过注册审批，将影响到本公司前期投入的回收和效益的实现。为有效降低研发风险，公司将审慎选择研发项目，并持续在药物研发的各阶段严格遵照药物研发的规律和要求开展研发工作，充分平衡好创新与风险的关系，科学评估，及早识别、控制和降低风险。另外，新产品研发成功后，可能面临产品经营规模化和市场化等问题。如果公司新产品不能较快规模化生产或被市场接受，将对本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积极持续开展已上市中药品种的上市后再评价及二次开发，开展药效作用机制研究、上市后临床循证评价及真实世界研究，相关研究结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及市场需求谨慎选择研发项目，不断改进和提升研发水平，集中力量推进重点研发项目，同时通过收购、合作开发等形式丰富公司产品线。

4、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人参、全蝎、水蛭、酸枣仁、蜈蚣、金银花、黄连等，国内市场供应整体较为充足。但中药材由于多为自然生长、季节采集，产地分布带有明显的地域性，其产量与品质会受自然气候、土壤条件以及采摘、晾晒、切片加工方法的影响，价格容易波动。同时，实施新国标的中药配方颗粒品种生产成本大幅上涨。公司将继续积极开展中药材产地、市场调研，加强对中药材市场行情的监控与未来发展趋势的分析，制定采购策略，确定合理采购周期，控制采购成本；同时通过科学、规范地推进集中采购，整合供应链优势资源，提高保供能力。对重点原药材，公司在道地产区建立了种植基地，拥有稳定的供应商体系，对战略品种建立了安全库存预警系统，通过公司+供应商储备，全力保证稳定供应公司生产。

5、管理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已建立了较稳定的经营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随着公司业态内容的丰富，资产规模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运营组织、营销服务等各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的技术管理、营销管理、质量控制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导致相应的管理风险。

6、募投项目效益实现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及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无法实施，或者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可能性。

7、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由于化学制剂国际产业化项目、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现代中药产业化项目、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项目完成后才能逐步达到预期的收益水平，因此短期内公司有可能面临由于资本扩张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28 日	石家庄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国盛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建投证券、兴业证券、中信证券、华安证券、国海证券、华福证券、招商证券、民生证券、东北证券、中泰证券、国投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信达证券、中邮证券、山西证券、西部证券以及其他通过华创证券电话会议系统参会的投资机构	2023 年年度、2024 年一季度业绩交流会及公司经营情况交流，未提供资料	于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https://ir.p5w.net/c/002603）
2024 年 05 月 20 日	石家庄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投资者网上提问	2023 年年度、2024 年一季度业绩交流会及公司经营情况交流，未提供资料	于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https://ir.p5w.net/c/002603）

2024 年 08 月 28 日	石家庄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国盛证券、海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金公司、兴业证券、中信证券、东吴证券、招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华泰证券、国投证券、浙商证券、中泰证券、申万宏源证券、方正证券、东北证券、中邮证券、开源证券、中银证券、华源证券以及其他通过华创证券电话会议系统参会的投资机构	2024 年半年度业绩交流会及公司经营情况交流，未提供资料	于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https://ir.p5w.net/c/002603）
2024 年 10 月 15 日	石家庄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投资者网上提问	2024 年半年度业绩交流会及公司经营情况交流，未提供资料	于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https://ir.p5w.net/c/002603）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石家庄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国盛证券、海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金公司、兴业证券、华泰证券、华福证券、浙商证券、申万宏源、中泰证券、招商证券、德邦证券、东北证券、中邮证券、开源证券、华西证券、西部证券以及其他通过华创证券电话会议系统参会的投资机构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交流会及公司经营情况交流，未提供资料	于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https://ir.p5w.net/c/002603）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努力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经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文件，并及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相关制度文件进行修订，在实际工作中执行落实。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不断加强公司治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作效率。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未收到过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公司将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守法合规经营，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

1、业务方面：公司自主独立经营，业务结构完整，并拥有独立的采购、供应、生产、销售、财务系统，依照法定经营范围独立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不存在由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和干预供应及销售的情况，与控股股东保持业务完整和独立，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方面：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起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于控股股东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和担任职务的情形。

3、资产方面：公司资产产权清晰、完整，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体系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非专利技术、商标等无形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偿占用、挪用公司资产的现象。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决策、组织及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独立运作且运行良好，各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司其责、各负其职，公司控股股东均依照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未影响本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5、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相关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建立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共用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混合纳税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31%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17%	2024 年 06 月 21 日	2024 年 06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吴相君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2023 年 02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347,728,119				347,728,119	
			总经理	现任	2013 年 04 月 10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吴瑞	女	44	董事	现任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39,096,008				39,096,00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0 年 08 月 31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李晨光	男	51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8 年 04 月 26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张秋莲	女	54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285,744				285,7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 年 03 月 16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赵韶华	男	58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2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620,143				620,143	
徐卫东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4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287,000				287,000	
刘骁悍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4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陈刚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2	2026 年 02						

					月 27 日	月 27 日						
柴振国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1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高学东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4 年 08 月 19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1,240,238				1,240,238	
牛瑞华	女	45	监事	现任	2010 年 08 月 31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刘根武	男	51	监事	现任	2014 年 08 月 19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10,780				10,780	
张科源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0 月 11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王蔚	女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13 年 10 月 24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2,010,165				2,010,165	
周晓林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2 月 27 日	2026 年 02 月 27 日	530,320				530,320	
韩志国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7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合计	--	--	--	--	--	--	391,808,517	0	0		391,808,51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原独立董事韩志国先生 2024 年 4 月 24 日因病逝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柴振国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增补
韩志国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4 月 24 日	逝世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1）吴相君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医专业硕士学位、英国格林威治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副主任医师，曾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2）吴瑞女士，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国际商法专业，法学博士，曾任以岭医药集团证券与投资事务部副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3）李晨光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曾任公司营销中心财务部主任、财务部主任、财务中心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4）张秋莲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北京大学 EMBA，中级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曾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公共事务部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以岭健康科技（衡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5）赵韶华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以岭万洋河北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以岭万洲（珠海）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以岭鼎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北京以岭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上海以岭海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6）徐卫东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医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2 月、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河北大运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以岭药业副总经理。

7）刘骁悍先生，1955 年 8 月生，中共党员，河北工业大学机械系精密仪器专业毕业，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省医疗器械工业公司干部；河北省医药总公司医疗器械处主任科员、副处长；河北省医药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副局长（正处级）、党组成员；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督处处长、党组成员、助理巡视员；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河北省卫生厅党组成员，河北省食

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分党组成员；河北省卫生厅副厅长；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巡视员。现任河北省医药行业协会党支部书记。2020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陈刚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曾任北京中惠会计师事务所常务副所长、北京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会计顾问、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副主任、新华网、舍得酒业、佳讯飞鸿、北京科锐、引力传媒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柴振国先生，1959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法学博士，教授。曾任河北经贸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现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河北省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会长、河北省首席法律咨询专家、河北省人大法律咨询委员会委员、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河北省法官遴选委员会委员、石家庄仲裁委员会副主任、北京隆安（石家庄）律师事务所律师、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2024 年 6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1）高学东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医专业，学士学位，主任中医师专业技术职称。1993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河北以岭研究院副院长兼新药临床部主任；2010 年 8 月起，任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副院长兼新药临床部主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院长、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2）牛瑞华女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药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河北以岭医院办公室主任、 以岭医药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兼秘书科主任、公司生产办公室主任。 现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生产中心管委会主任、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3）刘根武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民族传统体育专业。2005 年起任公司秘书科副主任，2012 年 5 月起任公司后勤部主任，2014 年 8 月起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行政中心后勤部主任。

（3）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

总经理吴相君先生简历请参见“董事”部分。

2）副总经理

①副总经理张秋莲女士简历请参见“董事”部分。

②张科源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副主任医师，营销师。历任公司销售部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公司总经理。

③王蔚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在职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河北以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主任、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兼培训部主任、总裁办公室主任、行政部主任、供应中心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行政中心总监、河北大运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监事、石家庄高新区凯旋门大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故城以岭康养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石家庄以岭药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监事。

④周晓林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历任公司销售代表、区域主管、地区经理、大区经理、公共事务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供应中心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相君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吴瑞	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6 月 26 日		是
	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否
	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否
李晨光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2 月 07 日		否
张秋莲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21 年 04 月 08 日		否
	以岭健康科技（衡水）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 年 03 月 17 日		否
	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 年 04 月 08 日		否
赵韶华	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09 月 01 日		否
	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7 月 26 日		否
	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8 月 23 日		否
	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08 月 30 日		否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否
	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1 月 08 日		否
	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否
	以岭万洋河北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否
	以岭万洲（珠海）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 年 08 月 23 日		否
	北京以岭鼎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20 年 12 月 28 日		否
	北京以岭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21 年 01 月 08 日		否
	上海以岭海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否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否
徐卫东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河北大运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18 日		否
陈刚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2000 年 08 月 15 日		是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9 月 14 日		是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17 日		是
刘骁悍	河北省医药行业协会	党委书记	2015 年 10 月 15 日		否
柴振国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12 日		是
高学东	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08 月 30 日		否
	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8 月 18 日		否
	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副院长	2010 年 09 月 01 日		否
	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否
牛瑞华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7 月 25 日		否
王蔚	河北大运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8 月 26 日		否
	石家庄高新区凯旋门大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10 月 08 日		否
	故城以岭康养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否
	石家庄以岭药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3 月 0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任职情况除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单位均为公司子公司（或孙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董事或监事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确定。

公司对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和高管人员实行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个人收入、奖励挂钩。公司与上述人员于每年年初签订目标考核责任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年末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上述人员的目标完成情况确定奖励方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相君	男	49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00	否
吴瑞	女	44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189	否
李晨光	男	51	董事、财务负责人	现任	174	否
张秋莲	女	5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87.5	否
赵韶华	男	58	董事	现任	84	否
徐卫东	男	56	董事	现任	84	否
刘骁悍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陈刚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柴振国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高学东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21.47	否
牛瑞华	女	45	监事	现任	51.27	否
刘根武	男	51	监事	现任	38.48	否
张科源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148.96	否
王蔚	女	54	副总经理	现任	84	否
周晓林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117.31	否
韩志国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5	否
合计	--	--	--	--	1,614.9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03 日	2024 年 06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1 日	2024 年 06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八届

			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08 日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相君	6	6	0			否	2
吴瑞	6	6	0			否	2
李晨光	6	6	0			否	2
张秋莲	6	6	0			否	2
赵韶华	6	6	0			否	2
徐卫东	6	6	0			否	1
刘骁悍	6	5	1			否	2
陈刚	6	3	3			否	1
柴振国	4	2	2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提出专业性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切实本着诚信勤勉义务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独立董事及时关注经济形势以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时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重点关注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状况和发展趋势等重大经营活动；到公司现场工作，通过现场工作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积极与其他董事、高管人员沟通交流，深入探讨公司经营发展中的机遇与挑战，及时提示风险，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高效性，并对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提出建设性意见。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陈刚、刘骁悍	5	2024 年 0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检查情况的报告》、《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的审阅意见》			
	陈刚、刘骁悍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审计部 2023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初稿）的审阅意见》			
	陈刚、刘骁悍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阅意见》《<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评价报告》《关于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2024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第一季度检查报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陈刚、刘骁		2024 年 08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			

	悍、柴振国		月 27 日	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第二季度检查报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陈刚、刘骁悍、柴振国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第三季度检查报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骁悍、徐卫东	1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审核意见的议案》			
战略规划委员会	吴相君、刘骁悍、吴瑞、李晨光	1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对公司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进行讨论，提出专业建议和意见			
提名委员会	刘骁悍、吴相君	1	2024 年 06 月 03 日	同意提名柴振国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88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2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70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7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65
销售人员	6,947
技术人员	1,516
财务人员	144
行政人员	436
合计	11,7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5
硕士	545
本科	3,793
大专	5,251
中专及以下	2,074
合计	11,708

2、薪酬政策

薪酬政策是吸引、激励和保留人才的重要策略，公司采用内部公平和外部竞争相结合的原则，为员工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吸引优秀人才。公司薪酬具有激励性、合规性、灵活性、成本可控性和多样性的特点，以支持公司长期发展。不同岗位性质制定了不同的薪酬政策及结构，具体如下：

（1）营销类人员：固定工资+绩效奖金或销售业绩提成、增长奖、超额奖等；

（2）生产工人：固定工资+计件工资；

（3）研发技术人员：固定工资+项目奖励；

（4）其他人员：固定工资+绩效奖金。

绩效奖金、业绩提成、项目奖励、计件工资等均与公司业绩及个人业绩密切相关。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将人才视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围绕“以人为本,凝聚、激励、约束”的人才发展理念，系统推进人才梯队建设与员工职业能力提升工作，通过“能力-绩效-潜力”多维度开展人才盘点、为员工量身定制个人发展计划（IDP）、组织职业技能鉴定提升生产一线员工职业竞争力、为新晋管理者制定并开展《180 天转身计划》、对研发技术人员开展专业能力提升、对新员工进行培养等多元化举措，构建了覆盖全员的职业发展生态体系，为创新中药企业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70,705,3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按分配比例固定原则分配。

本次权益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7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7 月 19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该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70,705,376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勤信审字【2025】第 0752 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26,409,017.39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6,288,018,318.02 元，减去 2024 年度支付的 2023 年度现金股利 501,211,612.8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060,397,687.83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规定。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应用指引等有关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行业特征、自身经营特点和内在的发展需要，按照内部控制体系所包含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框架制订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防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高质量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无论舞弊是否重大）；控制环境无效；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在审计过程中，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的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首先发现该错报；已经发现的由董事会认定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2）重要缺陷：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相应会计政策；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漏报；非常规或特殊交易账务处理未建立相应控制措施且	（1）重大缺陷：重大偏离计划和预算；对“三重一大”（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缺乏科学规范决策程序；严重违反法律、法规；负面新闻在重要媒体频现。（2）重要缺陷，“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未执行规范审议程序；发生违反地方性法规、行政管理规定的事项；关键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有明显流失迹象。（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年度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问题。（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可能造成财务报表错报的绝对金额大于等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的内控缺陷。（2）重要缺陷：可能造成财务报表错报的绝对金额大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但小于 5%的内控缺陷。（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该缺陷可能或已经导致公司的财务报告出现一般错报。可能造成财务报表错报的绝对金额小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的内控缺陷。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量认定标准。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绝对金额大于等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的内控缺陷。（2）重要缺陷：绝对金额大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但小于 5%的内控缺陷。（3）一般缺陷：对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小于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的内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以岭药业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 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开展梳理与自查工作。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问题及需整改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河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地下水管理条例》《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石家庄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药工业—中成药生产》（HJ1064-2019）《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技术规范》（HJ1299-2023）《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中药、生物药品制品、化学药品制剂 制造业》（HJ 1256—202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国版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30000235658OOXC001U，有效期为 2024 年 09 月 13 日~2029 年 09 月 12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水	COD、NH3-N、SO2、NOx、粉尘、恶臭气	COD、NH3-N达标处理后排放到高新区污水处理	废水 1 个、废气 56 个	总污水口 1 个、锅炉房废气排放口 4 个，污	COD：38mg/L；NH3-N：1.27mg/L；SO2：	COD≤360 mg/L；NH3-N≤40mg/L；SO2≤10	COD：29.09 吨；NH3-N：0.911 吨；	COD：175.430 吨/年；NH3-N：7.047 吨/年；	无

		体、非甲烷总烃	厂；SO2、NOx 经锅炉烟囱达标排放；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恶臭气体经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水站废气排放口 1 个，提取车间废气排放口 16 个，前处理车间废气排放口 12 个，制剂车间 17 个，保健品车间废气排放口 1 个、危废库 1 个，研究院废气排放口 4 个	1.7mg/m3；NOx：23.05mg/m3. 臭气≤2000 无量纲（15m）；臭气≤6000 无量纲（25m）;臭气≤15000 无量纲（35m）。	mg/m3；NOx≤50 mg/m3；臭气≤2000 无量纲（15m）；臭气≤6000 无量纲（25m）;臭气≤15000 无量纲（35m）。	SO2：0.199 吨；NOx：4.754 吨。	SO2：7.2 吨/年；NOx：41.904 吨/年。	

对污染物的处理

1、公司拥有废水处理设施一套，采用“两级接触氧化+UASB”处理工艺，2024 年平均日处理量 2,039 吨。2023 年对我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厌氧沉淀池增加污泥回流泵并进行管路改造，使厌氧沉淀池可以给厌氧池补泥，保证厌氧处理系统的污泥浓度及污泥活性，提高厌氧处理效率；用二沉池出水代替生物滴滤水既保证了温度又节省了蒸汽量，也减少了一次水的用量；改造污水站消泡剂管道，保证用部分水代替消泡剂进行消泡，节省药剂成本。

2、公司废气主要为燃气锅炉烟气、车间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研究院废气。

（1）锅炉烟气

公司锅炉房建有 6 台燃气锅炉，锅炉采用清洁燃料天然气和沼气，均为清洁能源，6 台燃气锅炉均安装低氮燃烧器，经锅炉燃烧排放的烟气中污染物浓度符合排放标准要求，经由 10m、12m、15m 高烟囱排放。锅炉 NOx 的浓度均低于 30mg/m^3，远低于标准值 50mg/m^3。

（2）车间废气

各车间岗位产生的颗粒物、臭气浓度污染物经治理设施处理后经滤筒除尘、水喷淋、活性炭、超重力离心等设施处理后 25m 排气筒排放，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治理设施处理后经“两级冷凝+两级水吸收+CO”处理后于 25m 排气筒排放；危废库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光催化氧化+超重力离心设备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中试平台综合废气产生的颗粒物、臭气浓度，经水喷淋后经 25m 排气筒排放。各排

口排放浓度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VOCs 的去除效率可达到 99%；车间排口颗粒物标准值为≤20mg/m^3，但实际排放浓度约为 5mg/m^3。

（3）污水处理站废气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和非甲烷总烃经“两级碱洗+生物滴滤+次氯酸钠塔”处理后由 20m 排气筒达标排放。

（4）研究院废气

研究院产生的臭气浓度经活性炭纤维处理后经 35m 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3、目前废气治理设施 56 套，废气设施处理能力为 1,029,400 立方/小时。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对于污水中污染物每 6 个小时手动监测一次，总排水口有在线采集仪每 2 小时对污水总排放口的水质进行检测并实时上传到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监控系统。

2、对于车间楼顶排口废气污染物每周手动监测一次；提取一、二车间 VOC 在线采集仪每分钟对 VOC 排放口的废气进行检测并实时上传到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监控系统；车间工艺废气排口中的臭气浓度、颗粒物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检测一次；35 吨锅炉通过烟气在线检测仪实时对锅炉排放烟气中的烟尘、SO2、NOx、含氧量、废气量进行监测并实时上传到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10 吨锅炉、4 吨锅炉每月检测一次；无组织泄露 LDAR 监测动态点每季度监测一次，静态点每半年检测一次；厂界 NMHC、硫化氢、氨、颗粒物、臭气浓度每半年监测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通过石家庄高新区生态环境局审核并备案，备案号：130161-2023-001-L。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4 年环保治理设施合计运行成本 190.13 万元；2024 年缴纳环保税 29,846.74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光伏发电项目：于 2018 年在各车间楼顶安装光伏发电设备，将产生的电能并入厂区电网用于生产，2024 年可节约用电 302 万 kW.h，节省金额 96.40 万元。

2、中水回用项目：废水经污水站处理后，产生的中水用于厂区冲厕，2024 年可节约一次水 4.8 万吨，节省金额 35.6 万元。

3、冷凝水回用项目：将蒸汽产生的冷凝水进行回收，2024 年共回用凝水 9.8 万吨，节约金额 73.5 万元。

4、废气收集从“面源”到“点源”的改造：秉持着“源头减排、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的精神进行异味的治理工作，找到源头——真空泵、铝塑机和充填机产生的异味进行收集治理。改造后的充填服务区粉尘外散和异味情况明显改善，室内温度也有所降低。铝塑生产岗位改造后温度高的问题也有所缓解，在不开空调制冷的情况下岗位温度 24-25℃左右。制剂一车间真空泵、铝塑和充填岗位的排气原在其所在的生产室、设备室内排放，若收集室内排气后统一净化排放，所需环保设备功率 36.5kw，年运行费用 199,260 元/年。改为“点源”收集各岗位排气后，环保设备运行功率为 9kw，年运行费用 49,118.40 元/年。年节约运行费用约 150,141.6 元。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公司委托河北优科于 2024 年 3 月、6 月、9 月、12 月分别对车间涉 VOCs 物料的阀门、法兰、连接件、开口管线等设备与管线组件开展了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通过对检测发现的泄漏点位进行了修复并复测，复测值均低于泄漏定义值，最终修复率达到 100%。通过检测，公司不仅降低了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量，减少对大气的污染，也对降低物耗做出一定的贡献，有效的消减了 VOCs 无组织排放，减少了原料消耗和安全隐患。

2、公司主要的一般工业固废有污泥和中药渣。危险废物主要有 HW03 废药物、药品（900-002-03），HW06 废有机溶剂（900-402-06），HW08 废矿物油与矿物油物（900-217-08），HW49 废活性炭（900-041-49）、HW49 在线监测废液（900-047-49），HW49 废试剂瓶（900-047-49）、HW29 废紫外灯管（900-023-29）、HW49 脱硫渣（900-041-49）、HW31 废铅蓄电池（900-052-31）、HW49 实验室废物（900-047-49）。一般工业固废及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合规处置。

3、公司分表计电点位共计 144 个，已完成联网、验收等工作。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完成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再认证工作。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组建了环保管控平台。在污水处理站关键控制单元安装传感器，建立污水处理自动管控系统，减轻操作人员劳动负荷的同时，实现污水处理系统长期稳定高效运行；将各车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和在线监控设施监控数据及时上传平台，以做到运行出现问题能够立即发现并采取应对措施。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中国现代中药创新领域的领军企业，始终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践行企业使命，通过多维度、体系化的实践在乡村振兴、绿色发展、公益慈善、员工关怀等领域取得显著成效。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作为中国现代中药创新领域的领军企业，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中发挥了重要示范作用，通过产业赋能、技术帮扶、公益支持等多维度实践，构建了“造血式”可持续帮扶模式，形成了经济、生态与民生协同发展的乡村振兴样本。

公司依托自身产业链优势，在全国 7 大中药材道地产区建立 60 个规范化种养殖基地，覆盖 20 个省区、40 余个品种，总面积达数十万亩，直接惠及数十万农户。通过“公司+基地+农户”模式，企业将标准化管理与农户生产深度融合，既保障药材质量，又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此外，基地建设盘活荒山资源，形成“种药—加工—旅游”多产业联动效应，促进当地旅游业发展，实现“绿化荒山、富裕乡亲”的双重效益；公司注重技术赋能乡村振兴，通过“四带一推”模式（产业、技术、就业、产品增值带动，企业推动致富）提升农户技能；公司将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结合，基地建设遵循“地道、生态、绿色、有机”理念；生产环节推行绿色工艺，水重复利用率达 97%，污染物 100%达标排放，获评“最具社会责任奖”。

公司以产业为根基、技术为支撑、公益为纽带，构建了“全链条帮扶+多维度协同”的乡村振兴模式，不仅助力数十万农户增收，更通过绿色发展推动乡村经济可持续发展。其经验被纳入“人民企业社会责任案例”，成为中医药行业服务国家战略的典范，彰显了民族企业“以药兴农、以业富民”的使命担当。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锁定承诺	在任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以岭医药科技（原河北以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将来不再占用以岭药业的资金、资产，不滥用控股股东的权利侵占以岭药业的资金、资产。以岭医药集团及下属单位没有经营与以岭药业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经营与以岭药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经营任何对以岭药业经营及拟经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项目或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项目，也不会以任何方式投资经营与以岭药业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从而确保避免对以岭药业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011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以岭医药科技（原河北以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如以岭药业因历史上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追缴的情形，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向有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补缴及与该等款项相关的其他费用，将不以任何形式占用以岭药业资金补缴上述款项。	2011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以岭、吴相君、吴瑞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将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占用以岭药业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资产，不滥用实际控制人的权利侵占以岭药业的资金、资产	2011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以岭、吴相君、吴瑞及原持股 5%以上自然人田书彦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人及本人其他下属企业没有经营与以岭药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其他下属企业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经营与以岭药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经营任何对以岭药业经营及拟经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项目或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项目，也不会以任何方式投资经营与以岭药业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从而确保避免对以岭药业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011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涉及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事项。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涉及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事项。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以岭万洲（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已注销，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开始将不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的子公司和孙公司于 2024 年成立 14 家新公司，自新公司成立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明细列示如下：

投资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基本信息		
			业务性质	成立日期	纳入合并范围日期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经营，检验检测服务	2024-07-05	2024-07-0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乐陵市厚德润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科学研究、中草药种植	2024-06-28	2024-06-28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元氏县瑞草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巨鹿县晟达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1-04	2024-11-04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平山县祥嘉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重庆至臻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承德仟药兴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0-24	2024-10-24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武陟县后稷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郑州极源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南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7	2024-12-27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衡水市冀州区漳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襄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6	2024-12-26
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	孙公司	赞皇平赞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4	2024-12-24
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购销、种植	2024-03-05	2024-03-05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石朝欣、常素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石朝欣 2 年、常素兰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24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或者子公司作为原告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小额诉讼汇总情况	18,507.05	否	按诉讼流程推进中，部分案件尚未结案，部分案件原告胜诉结案，部分案件撤诉结案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不适用
公司或者子公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小额诉讼汇总情况	3,725.16	否	按诉讼流程推进中，部分案件尚未结案，部分案件被告胜诉，部分案件撤诉结案。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的财务公司。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6、33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96,700	0	0	0
合计		196,7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3,927,823	17.59%				-71,436	-71,436	293,856,387	17.5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93,927,823	17.59%				-71,436	-71,436	293,856,387	17.5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3,927,823	17.59%				-71,436	-71,436	293,856,387	17.5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6,777,553	82.41%				71,436	71,436	1,376,848,989	82.41%
1、人民币普通股	1,376,777,553	82.41%				71,436	71,436	1,376,848,989	82.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670,705,376	100.00%						1,670,705,37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吴相君	260,796,089		0	260,796,089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吴瑞	29,322,006		0	29,322,006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徐卫东	215,250		0	215,250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张秋莲	285,744		71,436	214,308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王蔚	1,507,624		0	1,507,624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赵韶华	465,107		0	465,107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高学东	930,178		0	930,178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刘根武	8,085		0	8,085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周晓林	397,740		0	397,740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合计	293,927,823	0	71,436	293,856,38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5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2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3%	526,775,963	0	0	526,775,963	不适用	0
吴相君	境内自然人	20.81%	347,728,119	0	260,796,089	86,932,030	质押	15,000,000
吴瑞	境内自然人	2.34%	39,096,008	0	29,322,006	9,774,002	质押	8,4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2%	28,653,972	0	0	28,653,972	不适用	0
田书彦	境内自然人	1.42%	23,699,366	0	0	23,699,366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11,859,159	0	0	11,859,159	不适用	0
房卫兵	境内自然人	0.56%	9,302,771	0	0	9,302,771	不适用	0

马云	境内自然人	0.44%	7,381,020	0	0	7,381,020	不适用	0
吴希珍	境内自然人	0.30%	5,085,685	0	0	5,085,685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3,665,800	0	0	3,665,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自然人股东中，吴希珍为吴以岭之姊，吴相君为吴以岭之子，吴瑞为吴以岭之女，吴以岭、吴希珍、吴相君、吴瑞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26,775,963	人民币普通股	526,775,963
吴相君	86,932,030	人民币普通股	86,932,0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653,972	人民币普通股	28,653,972
田书彦	23,699,366	人民币普通股	23,699,3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859,159	人民币普通股	11,859,159
吴瑞	9,774,002	人民币普通股	9,774,002
房卫兵	9,302,771	人民币普通股	9,302,771
马云	7,381,020	人民币普通股	7,381,020
吴希珍	5,085,685	人民币普通股	5,085,6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65,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5,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	上述自然人股东中，吴希珍为吴以岭之姊，吴相君为吴以岭之子，吴瑞为吴以岭之女，吴以岭、吴希珍、吴相君、吴瑞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		

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房卫兵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754,291 股；股东马云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128,46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61,300	0.18%	358,800	0.02%	3,665,800	0.22%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李秀卿	1999 年 01 月 28 日	911301017131804358	中医药临床科研、技术咨询;实业项目的投资、管理和经营（需专项审批的未经批准不得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吴以岭、吴相君、吴瑞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见第四节、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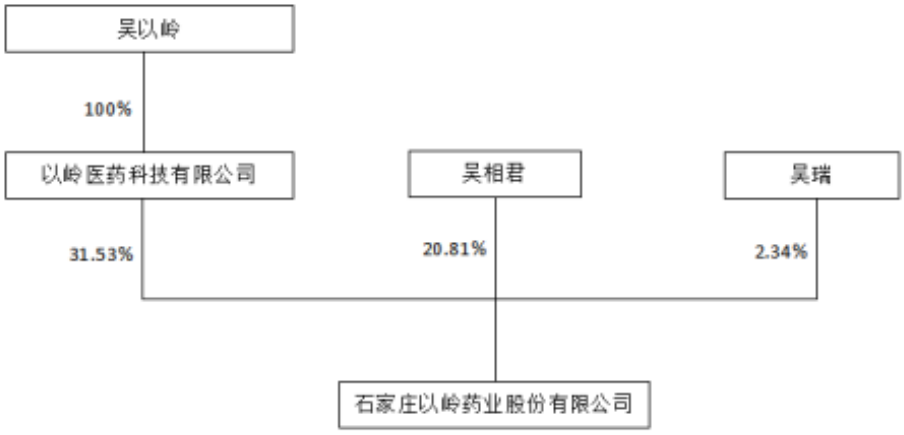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勤信审字【2025】第 07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石朝欣、常素兰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勤信审字【2025】第 0752 号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岭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以岭药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以岭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以岭药业主要从事中成药及保健品的生产和销售。

2024 年度，以岭药业实现营业收入 651,273.45 万元，主要为国内销售产生的收入。

以岭药业对于国内销售的中成药及保健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中成药及保健品发货至客户指定场所并取得客户签收回执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由于收入是以岭药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以岭药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对管理层执行访谈程序，评价并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以岭药业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及客户收货回执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以岭药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和交易频繁的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

（4）获取公司供应链系统中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5）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岭药业存货账面余额为 200,186.35 万元、跌价准备为 25,548.32 万元、账面价值为 174,638.03 万元，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对近效期产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了解并评价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

（3）对公司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存货效期库龄、品质状况等，复核管理层对产品效期、损毁等状况的判断；

（4）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及计提依据，并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进行复核测算，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

（5）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以岭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以岭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以岭药业、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以岭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以岭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以岭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以岭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石朝欣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常素兰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3,034,839.38	940,512,433.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968,611.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
应收账款	1,225,430,236.42	2,401,186,364.09
应收款项融资	164,679,389.78	191,236,561.08
预付款项	52,771,323.79	109,711,768.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9,849,796.08	5,353,425.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46,380,345.14	2,458,692,034.9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805,878.53	227,084,539.35
流动资产合计	4,334,951,809.12	6,543,745,737.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70,541.60	2,481,949.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648,274,986.09
投资性房地产	62,556,648.77	24,822,337.79
固定资产	6,011,503,000.70	5,814,542,211.85
在建工程	1,196,940,326.89	1,470,586,37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6,126,842.32	5,554,078.72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987,315.70	20,533,084.09
无形资产	802,570,427.18	743,520,070.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62,797,369.23	185,466,046.7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09,512,443.40	115,749,171.43
长期待摊费用	4,080,492.20	3,900,18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836,675.85	183,579,72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837,195.32	216,570,57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84,219,279.16	10,435,580,799.21
资产总计	13,319,171,088.28	16,979,326,536.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348,611.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722,789,037.34
应付账款	1,846,575,493.59	2,123,755,217.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2,337,042.06	287,521,441.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3,231,772.77	281,153,708.46
应交税费	76,383,315.75	169,890,234.98
其他应付款	48,476,089.14	43,199,868.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38,049.29	206,616,168.90
其他流动负债	21,447,129.56	11,426,867.23
流动负债合计	2,606,688,892.16	4,446,701,155.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99,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212,904.59	13,014,412.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7,924,740.64	352,373,820.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251,885.18	130,141,948.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0,389,530.41	1,094,630,181.36
负债合计	3,117,078,422.57	5,541,331,336.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0,705,376.00	1,670,705,3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2,780,896.14	2,342,780,896.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20,586.08	-6,613,196.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6,762,403.70	936,762,403.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80,359,642.51	6,506,086,83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23,487,732.27	11,449,722,316.51
少数股东权益	-21,395,066.56	-11,727,116.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02,092,665.71	11,437,995,19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19,171,088.28	16,979,326,536.89

法定代表人：吴相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晨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1,917,433.70	594,980,15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968,611.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
应收账款	2,607,138,603.83	3,846,356,248.77
应收款项融资	67,959,232.26	95,505,339.30
预付款项	45,385,156.83	127,771,055.62
其他应收款	4,077,253,704.95	3,686,105,136.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50,409,094.25	1,161,767,575.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851,798.88	104,843,639.20
流动资产合计	7,975,915,024.70	9,827,297,757.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92,795,385.63	2,082,995,385.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648,274,986.09
投资性房地产	280,482,524.35	300,883,469.64
固定资产	1,278,992,211.27	1,405,086,961.89
在建工程	22,632,898.63	6,947,184.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714,579.88	7,057,791.01
无形资产	186,485,377.89	198,540,414.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74,851,280.17	138,299,102.3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4,424.81	1,676,991.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160,842.09	100,393,35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2,259.82	44,953,497.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6,631,784.54	5,935,109,141.13
资产总计	12,292,546,809.24	15,762,406,89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348,611.0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2,789,037.34
应付账款	1,387,340,819.02	1,696,542,720.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4,073,299.79	255,983,129.01
应付职工薪酬	219,191,878.71	222,186,060.41
应交税费	6,794,880.51	87,960,109.92
其他应付款	306,817,456.76	39,235,085.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98,027.50	202,763,404.80
其他流动负债	19,958,330.56	11,654,937.75
流动负债合计	2,197,774,692.85	3,839,463,096.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9,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510,535.81	4,251,915.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3,569,361.01	133,723,50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82,458.48	10,837,992.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62,355.30	747,913,411.09
负债合计	2,345,137,048.15	4,587,376,507.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0,705,376.00	1,670,705,3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9,637,377.07	2,279,637,377.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6,669,320.19	936,669,320.19
未分配利润	5,060,397,687.83	6,288,018,31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47,409,761.09	11,175,030,39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92,546,809.24	15,762,406,899.0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12,734,471.77	10,318,312,851.48
其中：营业收入	6,512,734,471.77	10,318,312,851.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47,123,381.22	8,719,196,279.82
其中：营业成本	3,244,208,648.07	4,407,809,142.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9,211,877.27	135,127,541.73
销售费用	2,334,704,305.07	2,704,662,350.69
管理费用	600,011,013.30	592,041,815.39
研发费用	826,572,646.79	853,187,332.74
财务费用	22,414,890.72	26,368,096.85
其中：利息费用	29,006,743.88	38,900,732.82
利息收入	8,001,089.51	16,094,073.14
加：其他收益	164,806,751.97	175,282,436.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808,208.41	25,950,35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08.10	-15,063.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53,763.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97,019.75	-23,698,245.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337,301.39	-35,358,052.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487,181.84	-819,304.68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8,895,452.05	1,779,827,529.25
加：营业外收入	10,472,588.05	8,439,586.51
减：营业外支出	121,769,143.83	104,055,756.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0,192,007.83	1,684,211,359.60
减：所得税费用	-66,008,475.57	339,908,683.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183,532.26	1,344,302,675.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183,532.26	1,344,302,675.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515,582.24	1,352,379,242.86
2.少数股东损益	-9,667,950.02	-8,076,567.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7,389.20	604,594.0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7,389.20	604,594.0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7,389.20	604,594.0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7,389.20	604,594.0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4,690,921.46	1,344,907,269.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5,022,971.44	1,352,983,836.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67,950.02	-8,076,567.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337	0.80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37	0.8095

法定代表人：吴相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晨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丽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31,780,309.05	7,401,789,533.49
减：营业成本	1,567,117,727.48	4,040,082,521.81
税金及附加	64,234,374.35	73,994,473.01
销售费用	1,832,150,130.18	2,224,731,113.70
管理费用	271,585,383.05	266,280,367.47
研发费用	574,920,992.33	618,418,422.66
财务费用	25,677,409.82	19,572,113.36
其中：利息费用	28,100,667.46	30,602,094.71
利息收入	5,166,722.44	11,874,260.90
加：其他收益	139,064,752.21	103,726,752.48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344,102,883.18	1,453,530,881.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39,353,763.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48,099.03	-12,512,276.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328,754.69	-7,193,279.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2,869.17	796,215.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768,777,795.66	1,736,412,577.98
加：营业外收入	1,522,410.27	5,829,907.44
减：营业外支出	117,987,650.99	94,523,717.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885,243,036.38	1,647,718,767.46
减：所得税费用	-158,834,018.99	68,916,013.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726,409,017.39	1,578,802,753.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726,409,017.39	1,578,802,753.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6,409,017.39	1,578,802,753.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74,426,224.70	9,181,144,274.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073,709.95	84,495,426.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373,979.78	277,806,66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79,873,914.43	9,543,446,36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7,642,112.51	3,417,237,812.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8,935,181.76	2,226,489,528.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8,333,319.30	1,408,189,360.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950,129.75	2,336,072,23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8,860,743.32	9,387,988,93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13,171.11	155,457,433.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38,400,000.00	3,687,223,373.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404,565.01	37,834,121.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62.62	965,959.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5,824,627.63	3,726,023,454.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0,390,861.80	310,833,993.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3,400,000.00	3,638,122,333.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76,285,002.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3,790,861.80	4,625,241,328.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033,765.83	-899,217,87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0,000,000.00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500,000.00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500,000.00	1,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9,700,000.00	650,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305,427.14	872,771,948.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677,738.58	397,523,03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5,683,165.72	1,920,594,98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183,165.72	-220,594,981.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273.70	326,399.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30,955.08	-964,029,021.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6,634,129.48	1,810,663,151.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603,174.40	846,634,129.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40,689,092.02	5,536,954,194.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700,034.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9,160,160.42	3,932,234,13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9,849,252.44	9,522,888,362.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9,327,849.58	3,505,377,27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7,920,238.61	1,635,793,04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6,966,166.76	825,881,61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4,020,780.74	4,991,496,45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8,235,035.69	10,958,548,37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614,216.75	-1,435,660,013.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38,400,000.00	3,691,336,873.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741,077.32	1,467,104,586.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62.62	558,62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9,159,139.94	5,159,000,082.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208,859.24	77,531,79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3,200,000.00	4,274,922,828.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2,408,859.24	4,352,454,62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750,280.70	806,545,45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0,000,000.00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500,000.00	1,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9,700,000.00	500,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0,568,160.47	865,286,923.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243,801.59	2,623,947.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4,511,962.06	1,368,210,87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4,011,962.06	-168,210,87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647,464.61	-797,325,429.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163,319.36	1,302,488,74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515,854.75	505,163,319.3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342,780,896.14		-6,613,196.88		936,762,403.70		6,506,086,837.55		11,449,722,316.51	-11,727,116.54	11,437,995,19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0,705,376.00				2,342,780,896.14		-6,613,196.88		936,762,403.70		6,506,086,837.55		11,449,722,316.51	-11,727,116.54	11,437,995,19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7,389.20				-1,225,727,195.04		-1,226,234,584.24	-9,667,950.02	-1,235,902,53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7,389.20				-724,515,582.24		-725,022,971.44	-9,667,950.02	-734,690,92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1,211,612.80		-501,211,612.80		-501,211,612.8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1,211,612.80		-501,211,612.80		-501,211,612.8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342,780,896.14		-7,120,586.08		936,762,403.70		5,280,359,642.51		10,223,487,732.27	-21,395,066.56	10,202,092,665.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342,780,896.14		-7,217,790.97		936,770,495.27		5,989,178,389.49		10,932,217,365.93	-1,945,544.25	10,930,271,82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8,091.57		-118,106.80		-126,198.37		-126,198.37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0,705,376.00				2,342,780,896.14		-7,217,790.97		936,762,403.70		5,989,060,282.69		10,932,091,167.56	-1,945,544.25	10,930,145,62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4,594.09				517,026,554.86		517,631,148.95	-9,781,572.29	507,849,576.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4,594.09				1,352,379,242.86		1,352,983,836.95	-8,076,567.08	1,344,907,269.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5,005.21	-1,705,005.2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705,005.21	-1,705,005.21
（三）利润分配											-835,352,688.00		-835,352,688.00		-835,352,688.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5,352,688.00		-835,352,688.00		-835,352,688.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342,780,896.14		-6,613,196.88		936,762,403.70		6,506,086,837.55		11,449,722,316.51	-11,727,116.54	11,437,995,199.9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279,637,377.07				936,669,320.19	6,288,018,318.02		11,175,030,391.28
加：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0,705,376.00				2,279,637,377.07				936,669,320.19	6,288,018,318.02		11,175,030,39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7,620,630.19		-1,227,620,63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6,409,017.39		-726,409,017.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1,211,612.80		-501,211,612.8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1,211,612.80		-501,211,612.8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279,637,377.07				936,669,320.19	5,060,397,687.83		9,947,409,761.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279,637,377.07				936,677,411.76	5,544,641,076.32		10,431,661,24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8,091.57	-72,824.10		-80,915.67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1,670,705,37				2,279,637,37				936,669,320.	5,544,568,25		10,431,580,3

本年期初余额	6.00				7.07				19	2.22		25.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43,450,065.80		743,450,06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8,802,753.80		1,578,802,75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35,352,688.00		-835,352,688.00
1．提取盈余公												

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5,352,688.00		-835,352,688.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												

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0,705,376.00				2,279,637,377.07				936,669,320.19	6,288,018,318.02		11,175,030,391.2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1、公司简要工商信息。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2001 年由石家庄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注册地址：石家庄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天山大街 238 号，办公地址与注册地址相同；股本：人民币 1,670,705,376.00 元；营业期限：长期；法定代表人：吴相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235658OOXC。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通心络胶囊、参松养心胶囊、连花清瘟胶囊、芪苈强心胶囊等。

本公司经营范围：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合剂、小容量注射剂、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的生产；保健食品的生产、销售（许可生产品种以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核准的为准）；饮料（固体饮料类、其他饮料类）的生产、销售(许可生产食品品种以食品生产许可证副页核准的为准)；方便食品的生产、销售（许可生产食品品种以食品生产许可证副页核准的为准）；中药提取物的生产；中药饮片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中药饮片（净制、切制、蒸制、煮制、炒制、制炭、煨制、炙制、炖制、锻制、燀制、水飞），直接口服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家具、家用电器租赁；农产品收购（不含粮食）；初级农产品的批发、零售；糖果制品的生产、销售（许可生产食品品种以食品生产许可证副页核准的为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健康管理咨询服务（诊疗、医疗、心理咨询除外）。（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中

成药、医药保健品、传统医疗器械、西药、生物制品、卫生辅料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53 家，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 2024 年度内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资产减值、存货的计价方法、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附注五（11））、存货（附注五（13））、折旧与摊销（（附注五（15）、附注五（16）、附注五（18）、附注五（19）、附注五（21））、租赁的确认（附注五（28））、长期资产的减值（附注五（20））、收入（附注五（24））、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确认（附注五（27））。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五（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期末余额≥500 万
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核销	单项期末余额≥5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项期末余额≥5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期末余额≥10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期末余额≥5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期末余额≥5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期末余额≥1000 万元或本期单项变动金额≥1000 万元，本期变动金额为本期单项新增在建工程金额或本期单项减少在建工程金额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的收入、净利润或净资产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影响在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项目	单个明细项目年末余额 1000 万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收入、净利润或净资产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影响在 5%以上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以上或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以上或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以上或金额大于 5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

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3）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公司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5）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2）③）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

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近似汇率折算。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年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

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参考“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客户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本组合为资信度较高的商业银行开具的承兑汇票	不计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以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客户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原材料领用和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产成品的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产成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

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5）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3%-5%	4.75%-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年	3%-5%	7.92%-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年	3%-5%	15.83%-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8 年	3%-5%	5.28%-32.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出售或入库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有活跃交易市场，而且本公司能够从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2）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有活跃的交易市场，且本公司能够从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类别	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畜牧养殖业	1-5	20-100
种植业	1-10	10-100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若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1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10-20	直线法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5-1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软件	2-10	直线法	软件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

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

①通过签订合同或协议方式取得对方专利所有权或其他可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有价证件文书等。合同或协议生效后，专利的所有知识产权归本公司所有，由该项目研究开发产生的其他知识产权也主要归本公司独享，以取得对方专利权及知识产权为资本化确认标准；不涉及知识产权转移的，以取得对方的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为资本化确认标准。通过签订技术合作（开发）合同的形式约束并保证合作方的权利和义务，例如由专利提供方协助本公司完成规定的临床研究，完成大生产工艺技术转移和验证，以本公司名义申请并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等，具体金额以合同协议金额为准。

②自研类研发项目，在进行药学研究和药理阶段的研发支出做费用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里的明细分类和管理细则确定不同类型药品的临床期间和临床实验要求确定资本化的标准，将药物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的研发支出进行资本化。

③FDA 审批项目：在美国 FDA 申请的产品多为仿制药的再审批，为成熟产品的美国注册，从开始申请时即进行资本化；在其他国家、地区申请仿制药的研发支出参照 FDA 审批项目的原则执行。

④在 FDA 或其他国家、地区申请的自研创新药物申请的支出参照国内自研类研发项目的政策执行。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排污费、服务费、承包费、装修费和厨房工程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

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主要销售标准包装产品，具体为公司生产的呼吸系统类、心脑血管类等产品，该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45 天-9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部分合同存在合同折扣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境内销售商品收入： 1）客户现款提货，于开出发票账单收到货款且客户提货时确认销售收入； 2）预付款结算的，于收款并发货至客户指定场所获取客户签收回执单后确认收入； 3）按一定账期赊销的，按账期结算，根据客户订单发货至客户指定场所获取客户签收回执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4) 电商平台入仓模式：根据合同约定的对账时间，收到电商平台的结算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 1）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客户委托货物运输代理公司提货，为获取运输代理公司货物交接单时确认收入。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16“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

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4）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对下列情形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涉及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事项。	无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无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涉及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事项。	无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涉及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事项。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涉及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事项。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24、“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三中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1%、3%、5%、6%、9%、13%、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20%、19%、16.5%、17%、2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15.00%
北京以岭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以岭鼎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我就医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岭（嵩县）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州市申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安国市达泽堂中药材有限公司、北京以岭科健大药房有限公司、以岭（通化）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
YILING PHARMACEUTICAL(SINGAPORE)PTE.LTD.	17.00%
以岭（香港）有限公司	200 万港币利润之前企业所得税税率 8.25%；200 万港币利润之后企业所得税税率 16.5%
上海以岭海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大运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石家庄以岭药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区凯旋门大酒店有限公司、故城以岭康养酒店有限公司、以岭健康科技（衡水）有限公司、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以岭万洲（珠海）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岭万洋河北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扬州如泰中药材有限公司、乐陵市厚德润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元氏县瑞草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洛阳寿辉中药材有限公司、巨鹿县晟达中药材有限公司、成都如极中药材有限公司、平山县祥嘉中药材有限公司、重庆至臻中药材有限公司、广西同致中药材有限公司、亳州如虹中药材有限公司、承德仟药兴中药材有限公司、武陟县后稷中药材有限公司、郑州极源堂中药材有限公司、沂源浩丰中药材有限公司、南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衡水市冀州区漳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襄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平邑茂泽中药材有限公司、曹县众心诚中药材有限公司、赞皇平赞中药材有限公司、济宁盛川中药材有限公司、新疆泰康达中药材有限公司、新疆疆上源中药材有限公司	25.00%
YILINGLTD.	19.00%
YiLing Pharmaceutical INC	8.25%、21.00%
以嶺（澳門）有限公司	经营所得 60 万澳门元的免税，超过部分适用 12.00%税率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及批文：

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GR20231300385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经石家庄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1 日享受 15.00%的优惠税率缴纳所得税。

B、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 GR20211100130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备案，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享受 15.00%的优惠税率缴纳所得税；另，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 GS20241100005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备案，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9 日享受 15.00%的优惠税率缴纳所得税。

C、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元氏县瑞草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洛阳寿辉中药材有限公司、巨鹿县晟达中药材有限公司、成都如极中药材有限公司、平山县祥嘉中药材有限公司、重庆至臻中药材有限公司、广西同致中药材有限公司、亳州如虹中药材有限公司、承德仟药兴中药材有限公司、武陟县后稷中药材有限公司、郑州极源堂中药材有限公司、沂源浩丰中药材有限公司、南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襄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平邑茂泽中药材有限公司、曹县众心诚中药材有限公司、赞皇平赞中药材有限公司、济宁盛川中药材有限公司、新疆泰康达中药材有限公司、新疆疆上源中药材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从事中药材种植业务，该业务属于农、林、牧、渔业项目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土元鸡养殖业务属于农、林、牧、渔项目范围，免征企业所得税。

D、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 号文）规定：“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土元收购加工、酸枣加工、榨油业务属于农产品初加工范围，免征企业所得税。

E、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发布的《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性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5 年 1 月 24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延续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3 号），针对财税【2020】31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注册于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报告期内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F、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以岭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以岭鼎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我就医网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岭（嵩县）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州市申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安国市达泽堂中药材有限公司、北京以岭科健大药房有限公司、以岭（通化）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其中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 2024 年 9 月 30 日之后不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2）增值税税收优惠及批文：

A、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第二条第（二）项，免退税办法：不具有生产能力的出口企业（以下称外贸企业）或其他单位出口货物劳务，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予以退还。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以岭万洋河北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岭万洲（珠海）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属于不具有生产能力的出口企业，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B、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属于先进制造业企业，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C、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2008 版）第十五条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子公司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土元养殖、收购加工及销售、土元鸡养殖、酸枣初加工业务，土元鸡养殖业务属“自产农产品范围”，免征增值税。

D、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规定，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以岭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以岭鼎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超市分公司、北京以岭科健大药房有限公司、以岭（通化）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属于小规模纳税人，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E、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第一条第（二十六）条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以上业务需满足以下条件：

a、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是指《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注释》中“转让技术”、“研发服务”范围内的业务活动。技术咨询，是指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等业务活动。与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是指转让方（或者受托方）根据技术转让或者开发合同的规定，为帮助受让方（或者委托方）掌握所转让（或者委托开发）的技术，而提供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且这部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的价款与技术转让或者技术开发的价款应当在同一张发票上开具。

b、备案程序。试点纳税人申请免征增值税时，须持技术转让、开发的书面合同，到纳税人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持有关的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文件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查。

本公司子公司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作为试点纳税人，满足条件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免征增值税。"

（3）其他税种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二条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以岭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以岭鼎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我就医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岭（嵩县）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州市申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安国市达泽堂中药材有限公司、乐陵市厚德润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超市分公司、北京以岭科健大药房有限公司、以岭（通化）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或小规模纳税人，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其中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 2024 年 9 月 30 日之后不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3、其他

（1）YILINGLTD.适用于英国增值税税率为 20%，所得税税率为 19%；

（2）以岭（香港）有限公司适用于 200 万港币利润之前企业所得税税率 8.25%；200 万港币利润之后企业所得税税率 16.5%；

（3）YILING PHARMACEUTICAL(SINGAPORE)PTE.LTD. 适用于新加坡所得税税率为 17%；

（4）YiLing Pharmaceutical INC 报告期内适用于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 21%，马里兰州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25%。

（5）以嶺（澳門）有限公司适用于澳门地区经营所得 60 万澳门元的免税，超过部分适用 12.00%税率。

（6）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故城以岭康养酒店有限公司、以岭健康科技（衡水）有限公司、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以岭（嵩县）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州市申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扬州如泰中药材有限公司、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元氏县瑞草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洛阳寿辉中药材有限公司、巨鹿县晟达中药材有限公司、成都如极中药材有限公司、平山县祥嘉中药材有限公司、重庆至臻中药材有限公司、广西同致中药材有限公司、亳州如虹中药材有限公司、以岭（通化）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承德仟药兴中药材有限公司、武陟县后稷中药材有限公司、郑州极源堂中药材有限公司、沂源浩丰中药材有限公司、南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襄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平邑茂泽中药材有限公司、曹县众心诚中药材有限公司、赞皇平赞中药材有限公司、济宁盛川中药材有限公司、新疆泰康达中药材有限公司、新疆疆上源中药材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缴纳；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2,954.17	503,317.85
银行存款	834,582,979.66	867,944,521.38
其他货币资金	17,868,905.55	72,064,593.88
合计	853,034,839.38	940,512,433.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556,701.52	7,973,411.13

其他说明：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36,431,664.98 元，详见本附注七、2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5,968,611.11
其中：理财产品		205,968,611.11
合计		205,968,611.11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63,382,266.75	2,360,913,786.22
其中：6 个月以内	982,950,036.89	2,046,466,463.90
6 个月-1 年	180,432,229.86	314,447,322.32
1 至 2 年	66,632,554.10	55,171,958.57
2 至 3 年	25,868,241.31	26,083,967.37
3 年以上	27,650,642.37	24,120,106.78
3 至 4 年	27,650,642.37	24,120,106.78
合计	1,283,533,704.53	2,466,289,818.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358,055.36	5.33%	44,000,951.25	64.37%	24,357,104.11	50,290,924.06	2.04%	50,290,924.0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5,175,649.17	94.67%	14,102,516.86	1.16%	1,201,073,132.31	2,415,998,894.88	97.96%	14,812,530.79	0.61%	2,401,186,364.09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1,215,175,649.17	94.67%	14,102,516.86	1.16%	1,201,073,132.31	2,415,998,894.88	97.96%	14,812,530.79	0.61%	2,401,186,364.09
合计	1,283,533,704.53	100.00%	58,103,468.11	4.53%	1,225,430,236.42	2,466,289,818.94	100.00%	65,103,454.85	2.64%	2,401,186,364.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5,475,376.93	5,475,376.93	5,475,376.93	5,475,376.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6,599,944.71	632,902.34	9.59%	预计回款存在风险
客户 3	10,690,361.66	10,690,361.66				
客户 4	34,125,185.47	34,125,185.47	56,282,733.72	37,892,671.98	67.33%	预计回款存在风险
合计	50,290,924.06	50,290,924.06	68,358,055.36	44,000,951.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52,293,643.35	3,468,643.95	
其中：6 个月以内（含 6 月）	978,861,446.97		
6 个月-1 年（含 1 年）	173,432,196.38	3,468,643.95	2.00%
1 至 2 年	50,806,776.72	5,080,677.68	10.00%
2 至 3 年	9,317,191.27	2,795,157.40	30.00%

3 年以上	2,758,037.83	2,758,037.83	100.00%
合计	1,215,175,649.17	14,102,516.8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5,103,454.85	17,678,325.07	7,140,750.34	17,540,794.16	3,232.69	58,103,468.11
合计	65,103,454.85	17,678,325.07	7,140,750.34	17,540,794.16	3,232.69	58,103,468.1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540,794.1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2	货款	10,690,361.66	确认无法收回	经审批程序	否
合计		10,690,361.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5	52,999,947.90		52,999,947.90	4.13%	
客户 6	38,267,614.16		38,267,614.16	2.98%	861,352.28
客户 7	33,171,045.28		33,171,045.28	2.58%	487,673.59
客户 8	29,137,681.22		29,137,681.22	2.27%	181,227.10
客户 9	28,197,477.50		28,197,477.50	2.20%	360,598.25
合计	181,773,766.06		181,773,766.06	14.16%	1,890,851.22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4,679,389.78	191,236,561.08

合计	164,679,389.78	191,236,561.08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39,576,139.78	
合计	1,139,576,139.78	

（3）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91,236,561.08		-26,557,171.30		164,679,389.78	
合计	191,236,561.08		-26,557,171.30		164,679,389.78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9,849,796.08	5,353,425.74
合计	129,849,796.08	5,353,425.7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4,890,836.26	13,182,787.33
暂付款	11,148,375.85	11,580,969.96
应收政府补助	112,977,127.85	
合计	149,016,339.96	24,763,757.2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490,550.49	4,661,975.66
其中：6 个月以内	126,803,394.90	38,163.80
6 个月-1 年	687,155.59	4,623,811.86
1 至 2 年	2,335,521.49	557,815.03
2 至 3 年	438,599.08	2,734,846.96
3 年以上	18,751,668.90	16,809,119.64

3 至 4 年	18,751,668.90	16,809,119.64
合计	149,016,339.96	24,763,757.2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41,205.90	11.10%	16,541,205.90	100.00%		16,581,385.60	66.96%	16,581,385.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475,134.06	88.90%	2,625,337.98	1.98%	129,849,796.08	8,182,371.69	33.04%	2,828,945.95	34.57%	5,353,425.74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475,134.06	88.90%	2,625,337.98	1.98%	129,849,796.08	8,182,371.69	33.04%	2,828,945.95	34.57%	5,353,425.74
合计	149,016,339.96	100.00%	19,166,543.88	12.86%	129,849,796.08	24,763,757.29	100.00%	19,410,331.55	78.38%	5,353,425.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9,581,385.60	9,581,385.60	9,541,205.90	9,541,205.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581,385.60	16,581,385.60	16,541,205.90	16,541,205.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26,803,394.9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687,155.59	13,743.11	2.00%
1-2 年（含 2 年）	2,295,521.49	229,552.15	10.00%
2-3 年（含 3 年）	438,599.08	131,579.72	30.00%
3 年以上	2,250,463.00	2,250,463.00	100.00%
合计	132,475,134.06	2,625,337.9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28,945.95		16,581,385.60	19,410,331.5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3,607.97			-203,607.97
本期转回			44,405.16	44,405.16
其他变动			4,225.46	4,225.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25,337.98		16,541,205.90	19,166,543.8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410,331.55	-203,607.97	44,405.16		4,225.46	19,166,543.88
合计	19,410,331.55	-203,607.97	44,405.16		4,225.46	19,166,543.8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应收政府补助	112,977,127.85	6 个月以内	75.82%	
单位 2	保证金	10,092,000.00	6 个月以内	6.77%	
单位 3	保证金	7,000,000.00	3 年以上	4.70%	7,000,000.00
单位 4	其他	4,632,047.22	3 年以上	3.11%	4,632,047.22
单位 5	其他	1,817,248.22	3 年以上	1.22%	1,817,248.22
合计		136,518,423.29		91.62%	13,449,295.44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111,545.39	93.06%	107,354,766.31	97.85%
1 至 2 年	3,098,900.27	5.87%	2,199,955.80	2.01%
2 至 3 年	480,816.33	0.91%	108,475.65	0.10%
3 年以上	80,061.80	0.16%	48,570.54	0.04%
合计	52,771,323.79		109,711,768.3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费用	8,974,896.34	17.01
供应商 2	费用	4,338,169.10	8.22
供应商 3	费用	4,300,000.00	8.15
供应商 4	货款	3,503,488.15	6.64
供应商 5	费用	3,292,963.51	6.24
合计	——	24,409,517.10	46.26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2,205,581.90	1,329,227.45	190,876,354.45	353,529,998.75	7,872,909.82	345,657,088.93
在产品	703,228,759.54	4,502,526.49	698,726,233.05	836,579,788.38		836,579,788.38
库存商品	794,976,861.47	226,870,100.81	568,106,760.66	1,019,468,952.79	28,778,788.15	990,690,164.64
周转材料	123,550,375.34	1,175,734.10	122,374,641.24	96,286,824.25		96,286,824.25
消耗性生物资产	6,249,675.85	3,301,733.29	2,947,942.56	5,898,410.94	3,803,772.66	2,094,638.28
合同履约成本	1,245,099.96		1,245,099.96	1,123,994.92		1,123,994.92
发出商品	180,407,179.91	18,303,866.69	162,103,313.22	186,259,535.50		186,259,535.50
合计	2,001,863,533.97	255,483,188.83	1,746,380,345.14	2,499,147,505.53	40,455,470.63	2,458,692,034.9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872,909.82	1,329,227.45		7,872,909.82		1,329,227.45
在产品		4,502,526.49				4,502,526.49
库存商品	28,778,788.15	217,187,024.83		19,095,712.17		226,870,100.81
周转材料		1,175,734.10				1,175,734.10
消耗性生物资产	3,803,772.66			502,039.37		3,301,733.29

发出商品		18,303,866.69				18,303,866.69
合计	40,455,470.63	242,498,379.56		27,470,661.36		255,483,188.83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额	129,931,702.61	132,746,077.66
预缴税金	26,085,308.50	93,898,242.66
待摊费用	6,572,433.22	207,737.47
定期存款利息	216,434.20	232,481.56
合计	162,805,878.53	227,084,539.35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河北道地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2,481,949.70				-11,408.10						2,470,541.60	
小计	2,481,949.70				-11,408.10						2,470,541.60	
合计	2,481,949.70				-11,408.10						2,470,541.6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大额可转让的定期存单		1,647,274,986.09
合计	1,000,000.00	1,648,274,986.09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554,453.84			40,554,453.84
2.本期增加金额	42,536,237.48			42,536,237.48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2,536,237.48			42,536,237.4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3,090,691.32			83,090,691.3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732,116.05			15,732,116.05
2.本期增加金额	4,801,926.50			4,801,926.50
（1）计提或摊销	625,785.75			625,785.75
（2）固定资产转入	4,176,140.75			4,176,140.7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534,042.55			20,534,042.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556,648.77			62,556,648.77
2.期初账面价值	24,822,337.79			24,822,337.7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涉县以岭办公楼及生产车间	5,206,886.12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康养庄园	3,516,900.75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11,503,000.70	5,814,542,211.8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011,503,000.70	5,814,542,211.8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34,648,697.87	2,449,512,170.09	33,783,762.52	626,091,346.35	8,544,035,976.83
2.本期增加金额	306,811,056.12	428,026,905.64	8,286,533.73	58,743,388.21	801,867,883.70
（1）购置	2,160,116.72	51,036,352.27	1,782,861.06	31,755,320.02	86,734,650.07
（2）在建工程转入	304,650,939.40	376,990,553.37	6,503,672.67	26,988,068.19	715,133,233.63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5,431,246.35	4,809,325.32	765,129.17	5,599,257.75	56,604,958.59
（1）处置或报废	2,600,287.25	4,809,325.32	765,129.17	5,599,257.75	13,773,999.49
（2）转投资性房地产	42,536,237.48				42,536,237.48
（3）其他	294,721.62				294,721.62
4.期末余额	5,696,028,507.64	2,872,729,750.41	41,305,167.08	679,235,476.81	9,289,298,901.9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07,090,462.15	897,311,090.28	28,438,309.01	357,103,159.31	2,689,943,020.75
2.本期增加金额	276,135,792.58	128,421,667.23	4,361,901.84	155,210,848.15	564,130,209.80

（1）计提	276,135,792.58	128,421,667.23	4,361,901.84	155,210,848.15	564,130,209.80
3.本期减少金额	6,118,980.00	3,784,023.29	737,380.50	5,275,527.17	15,915,910.96
（1）处置或报废	1,942,839.25	3,784,023.29	737,380.50	5,275,527.17	11,739,770.21
（2）转投资性房地产	4,176,140.75				4,176,140.75
4.期末余额	1,677,107,274.73	1,021,948,734.22	32,062,830.35	507,038,480.29	3,238,157,319.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736,570.47	11,652,498.86		161,674.90	39,550,744.23
2.本期增加金额	104,233.17				104,233.17
（1）计提	104,233.17				104,233.17
3.本期减少金额				16,395.75	16,395.75
（1）处置或报废				16,395.75	16,395.75
4.期末余额	27,840,803.64	11,652,498.86		145,279.15	39,638,581.6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91,080,429.27	1,839,128,517.33	9,242,336.73	172,051,717.37	6,011,503,000.70
2.期初账面价值	3,999,821,665.25	1,540,548,580.95	5,345,453.51	268,826,512.14	5,814,542,211.8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衡水以岭宿舍及生产车间	655,419,587.06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国际制剂车间	187,565,508.24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北京以岭办公楼及生产车间	63,445,488.57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连花防护大楼	73,870,549.13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生物工程办公楼及生产车间	15,907,154.55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公共租赁住房	26,923,776.89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涉县以岭办公楼及生产车间	24,562,978.25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茂丰厂区	21,312,904.15	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建筑物
康养庄园	148,239,818.82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万洋化药办公楼及生产车间	307,160,323.34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24,408,08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96,940,326.89	1,470,586,376.30

合计	1,196,940,326.89	1,470,586,376.3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衡水以岭现代中药产业化项目	568,518,683.54		568,518,683.54	902,625,406.26		902,625,406.26
以岭万洋衡水药物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70,944,826.17		270,944,826.17	333,578,110.54		333,578,110.54
以岭药业海南创新中药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244,217,237.52		244,217,237.52	183,895,021.87		183,895,021.87
注射剂车间	72,927,370.37		72,927,370.37	35,023,191.62		35,023,191.62
国际制剂车间	15,371,530.40		15,371,530.40	8,019,322.97		8,019,322.97
故城健康科技消杀防护建设项目	343,805.29		343,805.29	492,477.86		492,477.86
以岭药业新建租赁住房项目（宿舍楼）	19,360,460.08		19,360,460.08	1,370,716.55		1,370,716.55
上海以岭研发大楼项目	1,983,974.97		1,983,974.97			
其他项目	3,272,438.55		3,272,438.55	5,582,128.63		5,582,128.63
合计	1,196,940,326.89		1,196,940,326.89	1,470,586,376.30		1,470,586,376.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衡水以岭现代中药产业化项目	4,358,560,000.00	902,625,406.26	273,784,600.13	607,891,322.85		568,518,683.54	86.56%	79.42%				自有资金
以岭万洋衡水药物研发及产	1,143,200,000.00	333,578,110.54	17,998,153.11	80,631,437.48		270,944,826.17	92.20%	96.73%				自有资金

业化项目												
以岭药业海南创新中药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449,337,560.60	183,895,021.87	60,322,215.65			244,217,237.52	59.79%	55.70%				自有资金
注射剂车间	132,804,000.00	35,023,191.62	37,904,178.75			72,927,370.37	60.40%	60.15%				自有资金
国际制剂车间	695,088,879.69	8,019,322.97	7,352,207.43			15,371,530.40	70.51%	70.2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故城健康科技消杀防护建设项目	258,754,769.93	492,477.86	4,038,911.75	4,187,584.32		343,805.29	84.83%	91.70				自有资金
以岭药业新建租赁住房项目（宿舍楼）	57,634,991.08	1,370,716.55	17,989,743.53			19,360,460.08	36.95%	36.95%				自有资金
上海以岭研发大楼项目	812,550,000.00		1,983,974.97			1,983,974.97	0.27%	0.27%				自有资金
合计	7,907,930,201.30	1,465,004,247.67	421,373,985.32	692,710,344.65		1,193,667,888.34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经济林	连翘	酸枣仁	动物幼仔	土元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71,003.18	8,672,887.72	79,519.69	961,286.74	1,449,799.17			16,634,496.50
2.本期增加金额	7,264,652.41	200,000.00	820,596.08	5,098,849.01	3,278,436.82			16,662,534.32
（1）外购	7,264,652.41	200,000.00	820,596.08	5,098,849.01	3,278,436.82			16,662,534.32
（2）自行培育								
3.本期减少金额	3,430,895.65			2,800,042.86	2,361,885.00			8,592,823.51
（1）处置	3,430,895.65			2,800,042.86	2,361,885.00			8,592,823.51
（2）其他								
4.期末余额	9,304,759.94	8,872,887.72	900,115.77	3,260,092.89	2,366,350.99			24,704,207.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507,788.77			1,159,839.34			5,667,628.11
2.本期增加金额	763,279.88	752,680.80		271,674.41	715,330.00			2,502,965.09
（1）计提	763,279.88	752,680.80		271,674.41	715,330.00			2,502,965.09
3.本期减少金额					1,159,839.34			1,159,839.34
（1）处置					1,159,839.34			1,159,839.34
（2）其他								
4.期末余额	763,279.88	5,260,469.57		271,674.41	715,330.00			7,010,753.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633,317.98			779,471.69				5,412,789.67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3,066,706.85			779,471.69				3,846,178.54
（1）处置	3,066,706.85			779,471.69				3,846,178.54
（2）其他								
4.期末余额	1,566,611.13							1,566,611.1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74,868.93	3,612,418.15	900,115.77	2,988,418.48	1,651,020.99			16,126,842.32
2.期初账面	837,685.20	4,165,098.9	79,519.69	181,815.05	289,959.83			5,554,078.72

价值		5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177,860.46	4,354,764.14	30,532,624.60
2.本期增加金额	17,336,476.12	10,838,677.71	28,175,153.83
（1）新增租赁	17,336,476.12	10,838,677.71	28,175,153.83
3.本期减少金额	19,166,181.28		19,166,181.28
（1）处置或报废	19,166,181.28		19,166,181.28
4.期末余额	24,348,155.30	15,193,441.85	39,541,597.1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080,006.26	1,919,534.25	9,999,540.51
2.本期增加金额	6,577,146.98	3,532,327.05	10,109,474.03
（1）计提	6,577,146.98	3,532,327.05	10,109,474.03
3.本期减少金额	8,554,733.09		8,554,733.09
（1）处置	8,554,733.09		8,554,733.09
4.期末余额	6,102,420.15	5,451,861.30	11,554,281.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45,735.15	9,741,580.55	27,987,315.70
2.期初账面价值	18,097,854.20	2,435,229.89	20,533,084.0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5,203,761.60	120,993,361.05	138,669,171.73	50,778,766.10	1,095,645,060.48
2.本期增加金额	86,706,900.03		9,323,374.52	2,571,193.92	98,601,468.47
（1）购置	86,706,900.03			351,502.65	87,058,402.68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信息化建设				2,219,691.27	2,219,691.27
（5）开发支出转入			9,323,374.52		9,323,374.5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71,910,661.63	120,993,361.05	147,992,546.25	53,349,960.02	1,194,246,528.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2,471,563.41	52,543,541.57	58,059,253.51	47,064,426.42	280,138,784.91
2.本期增加金额	16,676,742.16	8,911,335.51	7,694,201.47	901,311.52	34,183,590.66
（1）计提	16,676,742.16	8,911,335.51	7,694,201.47	901,311.52	34,183,590.6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39,148,305.57	61,454,877.08	65,753,454.98	47,965,737.94	314,322,375.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1,986,205.09		71,986,205.09
2.本期增加金额			5,367,521.11		5,367,521.11
（1）计提					
（2）开发支出转入			5,367,521.11		5,367,521.1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7,353,726.20		77,353,726.2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2,762,356.06	59,538,483.97	4,885,365.07	5,384,222.08	802,570,427.18
2.期初账面价值	662,732,198.19	68,449,819.48	8,623,713.13	3,714,339.68	743,520,070.48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	116,271,409.44					116,271,409.44
合计	116,271,409.44					116,271,409.4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	522,238.01	6,236,728.03				6,758,966.04
合计	522,238.01	6,236,728.03				6,758,966.04

2023 年 4 月，本公司收购博源紫宸（北京）商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对其持有的长期资产产生评估增值 4.65 亿元，并由此在合并报表层面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 亿元，形成合并商誉 1.16 亿元。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实质上即为减少的未来所得税费用金额，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其可减少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亦随之减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此项由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本公司将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逐步转回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截止报告期末，按照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累计确认商誉减值 675.90 万元。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费	1,630,827.07	24,877.60	522,814.69		1,132,889.98
基于网络靶标的药	1,375,000.00		750,000.00		625,000.00

物网络药理学智能和定量分析方法与系统					
金山办公软件协作版授权年度服务费	301,991.17		172,566.36		129,424.81
承包费	469,866.66		125,400.00		344,466.66
装修费	122,500.00	39,266.06	132,316.52		29,449.54
厨房工程改良支出		2,619,736.14	800,474.93		1,819,261.21
合计	3,900,184.90	2,683,879.80	2,503,572.50		4,080,492.20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1,738,682.59	57,257,818.03	127,474,765.54	25,905,500.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29,851,144.47	65,501,930.46	205,395,469.89	40,022,356.04
可抵扣亏损	878,089,837.95	132,004,208.67	239,033,725.97	35,855,058.89
政府补助	204,795,151.50	38,018,514.28	208,677,784.25	37,943,518.67
折扣	100,547,680.14	15,082,152.02	171,768,221.68	26,384,314.59
租赁	26,450,953.88	3,359,560.40	19,185,476.02	4,169,574.57
在途商品	30,406,968.81	5,086,758.48	88,662,656.31	13,299,398.45
公益性捐赠	259,088,124.91	38,866,649.58		
其他	43,313,013.99	10,659,083.93		
合计	2,194,281,558.24	365,836,675.85	1,060,198,099.66	183,579,721.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负债			58,733,138.87	8,809,970.83
固定资产折旧	7,510,229.75	1,126,534.46	8,846,186.87	1,326,928.02
评估增值	438,049,773.64	109,512,443.40	462,996,685.75	115,749,171.43
房屋租赁	27,987,315.70	3,612,907.32	19,760,836.42	4,255,878.63
合计	473,547,319.09	114,251,885.18	550,336,847.91	130,141,948.9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836,675.85		183,579,72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251,885.18		130,141,948.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6,668,771.07	271,591,604.36
可抵扣亏损	478,652,492.60	692,907,862.51
合计	705,321,263.67	964,499,466.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75,602,303.19	2019 年度弥补亏损
2025 年	28,402,724.94	74,490,077.26	2020 年度弥补亏损
2026 年	39,396,997.52	92,969,389.56	2021 年度弥补亏损
2027 年	133,012,825.93	220,914,692.77	2022 年度弥补亏损
2028 年	124,308,257.37	228,931,399.73	2023 年度弥补亏损
2029 年	153,531,686.84		2024 年度弥补亏损
合计	478,652,492.60	692,907,862.51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17,753,593.79		117,753,593.79	213,290,299.53		213,290,299.53
预付研发支出	49,368.20		49,368.20	3,280,280.29		3,280,280.29
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3,034,233.33		3,034,233.33			
合计	120,837,195.32		120,837,195.32	216,570,579.82		216,570,579.82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6,431,664.98	36,431,664.98	保证金及其他	保证金及其他	93,878,303.63	93,878,303.63	保证金及其他	保证金及其他
合计	36,431,664.98	36,431,664.98			93,878,303.63	93,878,303.63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0,348,611.09
合计		600,348,611.09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222,789,037.34
信用证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722,789,037.3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96,484,484.27	1,783,246,102.13
设备款	101,060,745.71	170,073,801.03
费用相关	39,717,602.54	38,031,744.11
工程款	109,240,071.33	132,149,930.47
研发支出	72,589.74	253,640.08
合计	1,846,575,493.59	2,123,755,217.8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6	31,647,266.28	合同尚在履行中
供应商 7	34,888,446.27	合同尚在履行中
供应商 8	13,872,972.63	合同尚在履行中
供应商 9	20,184,067.57	合同尚在履行中
供应商 10	12,121,593.45	合同尚在履行中
供应商 11	10,964,894.57	合同尚在履行中
合计	123,679,240.77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8,476,089.14	43,199,868.56
合计	48,476,089.14	43,199,868.5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763,813.21	17,407,694.13
营销费用	20,840,220.14	18,282,504.17
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2,429,168.73	2,154,270.27
其他	5,442,887.06	5,355,399.99
合计	48,476,089.14	43,199,868.56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72,337,042.06	287,521,441.18
合计	272,337,042.06	287,521,441.18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1,152,038.46	1,838,829,328.01	1,849,879,058.80	270,102,307.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70.00	143,443,649.51	143,445,319.51	
三、辞退福利		49,591,610.63	36,462,145.53	13,129,465.10
合计	281,153,708.46	2,031,864,588.15	2,029,786,523.84	283,231,772.7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1,019,459.53	1,591,262,069.31	1,602,186,175.49	270,095,353.35
2、职工福利费		39,380,762.98	39,380,762.98	
3、社会保险费	832.80	88,911,332.53	88,912,165.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2.80	82,943,887.40	82,944,700.20	
工伤保险费	20.00	5,967,445.13	5,967,465.13	
4、住房公积金	129,206.00	96,399,385.87	96,528,591.8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40.13	22,875,777.32	22,871,363.13	6,954.32
合计	281,152,038.46	1,838,829,328.01	1,849,879,058.80	270,102,307.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00.00	137,995,130.67	137,996,730.67	
2、失业保险费	70.00	5,448,518.84	5,448,588.84	
合计	1,670.00	143,443,649.51	143,445,319.51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389,429.70	102,507,202.26
企业所得税	23,455,936.68	42,449,936.21
个人所得税	8,602,309.26	9,385,916.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5,903.13	7,807,056.51
教育费附加	2,115,951.12	5,576,380.78
印花税	689,201.35	1,966,292.73
房产税	60,098.24	75,083.81
土地使用税	104,455.79	105,008.84
环境保护税	9,858.91	17,185.38
其他税费	171.57	171.57
合计	76,383,315.75	169,890,234.98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117,327.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38,049.29	5,498,841.12
合计	8,238,049.29	206,616,168.90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1,447,129.56	11,426,867.23
合计	21,447,129.56	11,426,867.23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00,217,327.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0）		-201,117,327.78

合计		599,100,000.00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562,905.68	20,215,241.3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11,951.80	-1,701,988.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30）	-8,238,049.29	-5,498,841.12
合计	18,212,904.59	13,014,412.07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2,373,820.38	53,567,500.00	28,016,579.74	377,924,740.64	政府补助
合计	352,373,820.38	53,567,500.00	28,016,579.74	377,924,740.64	--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配方颗粒产业化项目	8,000,000.00			89,794.12			7,910,205.88	与资产相关
专利中药（胶囊剂、颗粒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436,564.64			2,713,587.33			1,722,977.31	与资产相关
以岭医药研究院暨院士工作站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453,574.02			1,592,610.48			1,860,963.54	与资产相关
心血管类固体口服液制剂国际化发展能力建设项目	1,875,378.68			1,000,717.08			874,661.6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连花清瘟	989,220.80			960,730.12			28,490.68	与资产相关
国家创新中药夏荔	666,663.20			666,663.2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芪产业化项目								
16 年新兴产业重大工程（产品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553,855.83			102,250.32			451,605.51	与资产相关
通络药物研制工程实验室	349,513.98			349,513.98				与资产相关
生产基地中药渣综合利用项目	130,156.92			114,999.96			15,156.96	与资产相关
络病理论创新转化全国重点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以岭新建租赁住房	21,594,846.80						21,594,846.80	与资产相关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10,540,410.00			1,500,000.00			9,040,410.00	与资产相关
络病研究与创新中药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补助经费项目	461,538.72			115,384.56			346,154.16	与资产相关
大宗道地药材金银花 GAP 共建共享基地项目	206,768.76			177,230.88			29,537.88	与资产相关
京津冀惠民中药材基地建设工程示范项目	1,952,010.93			309,660.24			1,642,350.69	与资产相关
中药新药夏荔芪胶囊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	65,000.00			30,000.00			35,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络病实验室绩效评估	1,369,230.69			92,307.72			1,276,922.97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区级科技补助资金	533,333.42			133,333.32			400,000.1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引导项目	55,674,742.89			1,190,592.60			54,484,150.29	与资产相关
面向欧美药物制剂研发和生产国际化外包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1,100,436.68			157,205.28			943,231.40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二十条-设备补助资金	39,555,645.83	5,000,000.00		4,813,083.31			39,742,562.52	与资产相关
故城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府关于转发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3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21,870,000.00	3,500,000.00					25,370,000.00	与资产相关
10 万亩连翘野生抚育及产地加工一体化基地建设	7,231,449.17			538,989.96			6,692,459.21	与资产相关
涉县太行山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生产技术示范与应用	1,974,540.04			431,135.04			1,543,405.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	1,493,132.27			172,189.28			1,320,942.99	与资产相关
涉县以岭中药材大健康精品园建设项目	384,654.00			27,683.04			356,970.96	与资产相关
太行山道	91,735.23			42,762.00			48,973.23	与资产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地大宗药材项目								相关
卤蛋车间政府补助	2,062,500.00			125,000.00			1,937,500.00	与资产相关
金蝉-2021 年道地中药材产业集群项目	1,810,416.67			175,000.00			1,635,416.67	与资产相关
茂丰农业园区以岭中药材暨农产品加工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补偿资金	1,566,666.67			100,000.00			1,466,666.67	与资产相关
节水灌溉项目	833,750.00			145,000.00			688,750.00	与资产相关
金蝉养殖基地养殖大棚项目	275,625.00			17,500.00			258,125.00	与资产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开发补偿	10,359,029.80			1,726,504.80			8,632,525.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连花清瘟颗粒生产线智能化改造	5,203,728.88			743,389.80			4,460,339.08	与资产相关
连花清瘟国际注册质量控制关键技术研究	439,422.63			142,515.48			296,907.15	与资产相关
中药连花清瘟颗粒抑制新型冠状病毒的应用研究	307,440.42			46,235.52			261,204.90	与资产相关
中药制剂参松养心胶囊关键技术提升改造示范项目	240,481.03			40,728.24			199,752.79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油气开采项目	3,683,000.00	7,728,500.00					11,411,5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奖补								
年产 1200 万支注射液车间建设项目	58,000,000.00						5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房屋奖励性补贴	797,185.74			99,648.24			697,537.50	与资产相关
扬州智汇水蛭养殖项目	1,250,566.36			154,709.28			1,095,857.08	与资产相关
基于络病理论的中药创新药开发研究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京津冀中药大复方国际注册技术合作平台建设与应用	41,603.68			7,924.56			33,679.12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73,425,820.38	41,228,500.00		20,846,579.74			293,807,740.64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连花清瘟临床研究及国际注册关联技术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类新药苯胺洛芬注射液Ⅲ期临床研究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创新药柴黄利胆胶囊Ⅱ期临床研究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中药苏夏解郁除烦胶囊科技成果转化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侯云龙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医药产业政策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苯胺洛芬注射液进入二期临床研究								
1 类新药 XY03-EA I 期临床试验及作用机制研究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省级工业转型-重大新药产业化和仿制药质量提升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细分型药物研发功能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的临床前研究-百人计划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中药芪黄明目胶囊关键技术与产业化研究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气络学说精气神理论指导衰老模型构建及评价体系研究	960,000.00	1,369,000.00					2,329,000.00	与收益相关
玉屏通窍片治疗变应性鼻炎临床研究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化药 1 类新药促性腺激素释放激素受体拮抗剂 G201 的临床前研究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时钟预测”及生物标记物锚定 AI 辅助“补肾填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精”类抗衰老药物临床前及临床评价								
气络学说指导补肾填精药物八子补肾抗衰老研究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医络病诊断标准化体系研究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气络学说精气神理论的中药抗衰老评价技术及产品开发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体内暴露视角和智能质谱数据处理技术探寻连花清瘟质量控制 Q-Markers 和组方配伍科学内涵	268,000.00						268,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体内真实作用靶点药效物质发现的中药复方制剂质量研究及应用	225,000.00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建设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家庄市复方中药新药技术创新中心绩效后补助经费 2023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图谱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融合网络靶标的抗衰老组方挖掘及治疗骨关节炎中药研发								相关
基于网络药理学分析的线粒体自噬介导骨骼肌细胞衰老在肌少症发病中的作用及八子补肾胶囊干预研究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气道稳态探究 Club 细胞在 COPD 气道黏液高分泌的作用机制及干预研究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芪苈强心胶囊改善射血分数保留心衰的药理作用研究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	20,000.00	1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气络理论指导八子补肾胶囊抗早衰的作用与能量代谢的研究	1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络病理论指导冠脉微血管内皮细胞功能障碍在心律失常中的作用	1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及参松养心胶囊干预研究								
2023 年度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科研计划项目	5,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类新药 XY0206 片 III 期临床研究		5,0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类新药 XY03-EA 片Ⅱ期临床研究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创新药小儿连花清感颗粒 III 期临床研究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线粒体能量代谢障碍的补精益气药干预心脏衰老作用机制研究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材活性组分分析及高效萃取关键技术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研究室的补助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区中药材连翘绿色高效生产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引智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78,948,000.00	12,339,000.00		7,120,000.00		50,000.00	84,117,000.00	
合计	352,373,820.38	53,567,500.00		27,966,579.74		50,000.00	377,924,740.64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70,705,376.00						1,670,705,376.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83,313,885.54			2,283,313,885.54
其他资本公积	59,467,010.60			59,467,010.60
合计	2,342,780,896.14			2,342,780,896.14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13,196.88	-507,389.20				-507,389.20		-7,120,586.0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13,196.88	-507,389.20				-507,389.20		-7,120,586.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613,196.88	-507,389.20				-507,389.20		-7,120,586.08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6,762,403.70			936,762,403.70
合计	936,762,403.70			936,762,403.70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06,086,837.55	5,989,178,389.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118,106.80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06,086,837.55	5,989,060,282.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515,582.24	1,352,379,242.86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1,211,612.80	835,352,68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80,359,642.51	6,506,086,837.55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05,743,925.37	3,238,375,899.97	10,314,828,053.96	4,404,559,474.36
其他业务	6,990,546.40	5,832,748.10	3,484,797.52	3,249,668.06
合计	6,512,734,471.77	3,244,208,648.07	10,318,312,851.48	4,407,809,142.42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512,734,471.77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10,318,312,851.48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990,546.40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3,484,797.52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1%		0.0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926,429.78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3,018,480.35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1,064,116.62	向关联方出租固定资产	466,317.17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990,546.40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3,484,797.52	出租固定资产等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相关业务	0.00	无相关业务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505,743,925.37	扣除其他业务收入后金额	10,314,828,053.96	扣除其他业务收入后金额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72,337,042.06 元，其中，272,337,042.06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98,763.09	40,961,954.55
教育费附加	23,057,801.31	29,710,916.07
房产税	44,611,433.22	40,659,928.15
土地使用税	13,896,651.53	13,752,048.01
车船使用税	54,829.67	54,738.10
印花税	5,319,751.91	9,663,935.05
环境保护税	72,646.54	264,470.35
其他		59,551.45
合计	119,211,877.27	135,127,541.73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236,480,052.97	243,717,375.45
折旧及摊销	175,673,952.64	153,379,899.80
办公费	32,811,747.99	33,847,377.47
车辆及维修费	17,947,980.07	29,503,705.02
业务招待费	10,581,481.61	16,963,735.98
中介咨询费用	10,231,788.35	12,111,318.59
低值易耗	2,971,651.88	9,234,164.30
差旅费	5,162,189.83	7,368,793.89
会务费	2,791,945.67	2,988,064.14
材料报损	23,810,044.51	7,620,230.81
其他	81,548,177.78	75,307,149.94
合计	600,011,013.30	592,041,815.39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活动费、推广及办公费	1,027,642,630.71	1,230,322,421.25
人工成本	952,022,969.59	1,014,074,862.31
广告费	169,832,417.80	257,932,642.66
差旅费	95,504,611.66	102,567,406.57
其他	89,701,675.31	99,765,017.90
合计	2,334,704,305.07	2,704,662,350.69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7,088,614.53	487,247,489.26
科研合作费	204,079,688.52	209,687,050.67
折旧与摊销	27,525,690.70	33,972,850.40
直接材料投入	37,263,730.63	41,529,173.34
注册费	15,276,650.46	13,748,546.60
设计实验费	6,808,036.81	4,738,630.55
其他	38,530,235.14	62,263,591.92
合计	826,572,646.79	853,187,332.74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006,743.88	38,900,732.82
利息收入	-8,001,089.51	-16,094,073.14
汇兑损益	-1,455,523.21	214,879.64
银行手续费	2,864,759.56	3,346,557.53
合计	22,414,890.72	26,368,096.85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8,768,796.42	139,421,624.37
进项税加计抵减	23,885,366.74	34,299,383.79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932,513.95	1,561,428.19
税费减免	220,074.86	
合计	164,806,751.97	175,282,436.35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39,353,763.88
合计		39,353,763.88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08.10	-15,063.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5,00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014,069.46	37,035,715.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46 ,898.35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息	-9,341,351.30	-12,775,298.21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40,807.42	-22,213,309.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3,787.67	-1,484,935.31
合计	-10,297,019.75	-23,698,245.04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1,996,340.19	-26,288,249.01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4,233.17	-7,716,711.30
三、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830,853.75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85,924.91
五、商誉减值损失	-6,236,728.03	-522,238.01
六、其他		2,785,924.91
合计	-248,337,301.39	-35,358,052.07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75,547.05	152,567.87
使用权资产处置	788,365.21	-971,872.55
合计	-487,181.84	-819,304.68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赔偿收入	5,940,448.01	6,552,880.21	5,940,448.01
处理往来款	4,267,149.78	807,793.48	4,267,149.78
其他	264,990.26	1,078,912.82	264,990.26
合计	10,472,588.05	8,439,586.51	10,472,588.05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8,423,604.05	97,698,368.66	118,423,604.0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62,733.38	2,078,015.50	662,733.38
其他	2,682,806.40	4,279,372.00	2,682,806.40
合计	121,769,143.83	104,055,756.16	121,769,143.83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2,138,542.72	235,426,647.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8,147,018.29	104,482,036.09
合计	-66,008,475.57	339,908,683.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0,192,007.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028,801.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84,393.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70,593.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492,923.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206,686.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057,521.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322,168.16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53,944,283.17
其他	
所得税费用	-66,008,475.57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7。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贴款	63,389,958.21	156,772,936.72
收到的利息收入	7,982,903.54	16,829,575.20
收到的保证金等代收代付款	87,001,118.03	104,204,155.39
合计	158,373,979.78	277,806,667.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市场活动、推广、办公费	942,917,275.25	1,100,628,255.96
支付的广告费	121,922,067.29	265,765,805.15
支付的科研费用	252,482,527.19	249,275,223.51
支付的差旅运杂费	70,625,495.99	167,205,443.75
支付的保证金	32,936,988.56	29,208,409.26
支付的其他	193,065,775.47	523,989,095.10
合计	1,613,950,129.75	2,336,072,232.73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大额存单本金	1,555,000,000.00	597,223,373.28
收回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回理财产品	2,083,400,000.00	2,990,000,000.00
合计	4,038,400,000.00	3,687,223,373.2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大额存单		778,122,333.33
购买理财产品	2,053,400,000.00	2,76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购买北京商务股权		676,600,495.22
合计	2,253,400,000.00	4,314,722,828.5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信用证	282,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30,500,000.00	
合计	312,500,000.00	5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信用证本金	782,000,000.00	393,0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7,361,144.12	4,523,033.38
支付股利手续费及代扣代缴个税	1,316,594.46	
合计	790,677,738.58	397,523,03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00,348,611.09	700,000,000.00	454,000.00	1,300,802,611.09		
长期借款	599,100,000.00	170,000,000.00	27,613,951.19	796,713,951.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201,117,327.78			201,117,327.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	5,498,841.12		8,238,049.29	2,756,647.52	2,742,193.60	8,238,049.29
租赁负债	13,014,412.07		19,305,530.66	4,604,496.60	9,502,541.54	18,212,904.59
合计	1,419,079,192.06	870,000,000.00	55,611,531.14	2,305,995,034.18	12,244,735.14	26,450,953.88

（4）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491,170,094.05	1,268,515,245.55
其中：支付货款	891,634,241.29	613,636,358.28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441,503,063.86	630,469,122.67
支付股东股利款	158,032,788.90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4,183,532.26	1,344,302,675.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8,634,321.14	59,056,297.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7,258,960.64	506,370,037.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09,474.03	7,880,918.31
无形资产摊销	34,183,590.66	34,271,631.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03,572.50	947,212.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487,181.84	819,304.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662,733.38	2,078,015.50

“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39,353,763.88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7,551,220.67	38,900,732.82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44,866,293.04	-38,725,657.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82,256,954.56	100,847,80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5,890,063.73	3,634,234.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70,315,349.57	-459,668,361.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38,252,197.66	-700,492,375.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447,299,507.65	-722,762,581.37
其他	25,550,920.26	17,351,31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13,171.11	155,457,433.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6,603,174.40	846,634,129.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6,634,129.48	1,810,663,151.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30,955.08	-964,029,021.6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16,603,174.40	846,634,129.48
其中：库存现金	582,954.17	503,31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8,151,314.68	845,498,73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868,905.55	632,081.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603,174.40	846,634,129.48

（3）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理由
募集资金	69,654,592.42	82,411,252.81	募集资金
合计	69,654,592.42	82,411,252.81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37,372,712.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30,5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21,981,712.71	21,944,120.59	直销保证金
货币资金	3,521,988.14	3,559,800.66	司法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502,542.57	501,670.36	农民工保证金
货币资金	5,557.58		睡眠账户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419,863.98		支付指令冻结资金
合计	36,431,664.98	93,878,303.63	

其他说明：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诉讼被冻结货币资金 3,521,988.14 元，详见本附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384,035.14	7.1884	24,325,798.18
英镑	102,781.05	9.0765	932,892.20
欧元	0.08	7.5257	0.60
港币	63,225.72	0.9260	58,547.02
新加坡元	18,948.70	5.3214	100,833.6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410,420.89	7.1884	24,515,469.5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927,010.25	7.1884	6,663,720.4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8,213.27	7.1884	346,576.27
欧元	13,671.41	7.5257	102,886.9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50,812.50	7.1884	3,240,620.58
欧元	263,808.96	9.0765	2,394,462.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YILINGLTD,	英国	英镑	经营地所使用的货币
YilingPharmaceutical,INC.	美国内华达州拉斯维加斯	美元	经营地所使用的货币
以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
YILING PHARMACEUTICAL(SINGAPORE)PTE.LT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
以嶺(澳門)有限公司	澳门	澳币	经营地所使用的货币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5,714,824.57	
合计	5,714,824.5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9,453,625.49	495,355,085.65
科研合作费	242,808,345.44	249,855,086.25
折旧与摊销	27,666,054.93	40,501,271.52
直接材料投入	37,821,420.09	61,679,767.03
注册费	18,255,884.53	15,586,946.58
设计实验费	43,091,843.09	5,911,114.05
其他	38,762,649.11	66,040,221.44
合计	907,859,822.68	934,929,492.5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26,572,646.79	853,187,332.74
资本化研发支出	81,287,175.89	81,742,159.78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XX03 项目	107,864,210.48	755,379.39				108,619,589.87
XX18 项目	24,045,907.23	30,448,604.58				54,494,511.81
XX19 项目	11,828,413.30	514,230.98				12,342,644.28
其他项目	48,560,501.56	49,568,960.94		9,323,374.52		88,806,087.98
合计	192,299,032.57	81,287,175.89		9,323,374.52		264,262,833.9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XX03 项目	审评阶段		自行生产相应的药物从而获得经济利益	2021 年	进入III期临床试验并通过专家评估
XX18 项目	III期试验		自行生产相应的药物从而获得经济利益	2023 年	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并通过专家评估
XX19 项目	审评阶段		自行生产相应的药物从而获得经济利益	2023 年	经公司评估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带来经济利益流入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XX03 项目					
XX18 项目					
XX19 项目					
其他项目	6,832,985.82		5,367,521.11	1,465,464.71	
合计	6,832,985.82		5,367,521.11	1,465,464.71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以岭万洲（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已注销，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开始将不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的子公司和孙公司于 2024 年成立 14 家新公司，自新公司成立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明细列示如下：

投资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基本信息		
			业务性质	成立日期	纳入合并范围日期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经营，检验检测服务	2024-07-05	2024-07-0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乐陵市厚德润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科学研究、中草药种植	2024-06-28	2024-06-28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元氏县瑞草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巨鹿县晟达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1-04	2024-11-04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平山县祥嘉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重庆至臻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承德仟药兴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0-24	2024-10-24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武陟县后稷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购销	2024-12-25	2024-12-25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郑州极源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南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7	2024-12-27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衡水市冀州区漳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30	2024-12-30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襄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6	2024-12-26
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	孙公司	赞皇平赞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种植、购销	2024-12-24	2024-12-24
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草药购销、种植	2024-03-05	2024-03-05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8,8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药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以岭海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00%	设立
上海以岭海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00%	设立
北京以岭鼎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00%	设立

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1,7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电子商务技术开发	97.79%		设立
河北大运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5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药品批发		97.79%	设立
石家庄以岭药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5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医药及医疗用品零售		97.79%	设立
通心络科（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4,02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8.23%	设立
石家庄高新区凯旋门大酒店有限公司	3,0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住宿和餐饮		97.79%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以岭健康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97.79%	设立
我就医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		97.79%	设立
故城以岭康养酒店有限公司	1,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住宿和餐饮		97.79%	设立
以岭健康科技（衡水）有限公司	5,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医疗用品的生产与销售		97.79%	设立
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	67,5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化学药品制剂生产与销售、市场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YILING LTD	56.85 万英镑	英国	英国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YiLing Pharmaceutical INC	2,260.00 万美元	美国	美国	原料药、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合剂、小容量注射剂，处方药，OTC，保健品、中药饮片和提取物等中药和西药的生产，研发，药品的批发销售，自主进出口		100.00%	设立
以岭万洲（珠海）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西药、西药原料药、西药原料药中间体生产与		100.00%	设立

				销售			
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7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化学药品制剂生产与销售、生物工程技术的开发、研究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以岭万洋河北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9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农业生产与销售、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8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以岭智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医疗器械经营，检验检测服务		51.00%	设立
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4,980.21	邯郸市	邯郸市	药材生产与销售、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以岭（嵩县）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洛阳市	洛阳市	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深州市申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邢台源上中药材有限公司	600.00	邢台市	邢台市	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四川正合本草中药材有限公司	1,000.00	四川省	四川省	中草药购销、种植		100.00%	设立
陇西岭陇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	定西市	定西市	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扬州如泰中药材有限公司	3,911.35	扬州市	扬州市	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安国市达泽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600.00	保定市	保定市	药材批发与零售		100.00%	设立
乐陵市厚德润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山东省	山东省	农业科学研究、中草药种植		100.00%	设立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药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	海口市	海口市	药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以岭（香港）有限公司	1.00 万港元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YILING PHARMACEUTICAL(SINGAPORE) PTE.LTD.	1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新加坡	医药及医疗用品零售	100.00%		设立
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	31,159.29	北京市	北京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以岭科健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药品零售		100.00%	设立
以嶺（澳門）有限公司	2.5 万澳门币	澳门	澳门	医药及医疗用品研究与销售	80.00%	20.00%	设立
元氏县瑞草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5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巨鹿县晟达中药材有限公司	100.00	邢台市	邢台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平山县祥嘉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重庆至臻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重庆市	重庆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以岭（通化）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通化市	通化市	中草药购销		100.00%	设立
承德仟药兴中药材有限公司	200.00	承德市	承德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武陟县后稷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焦作市	焦作市	中草药购销		100.00%	设立
郑州极源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郑州市	郑州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南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南阳市	南阳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衡水市冀州区漳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	衡水市	衡水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襄阳祥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襄阳市	襄阳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赞皇平赞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70,541.60	2,481,949.7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408.10	-15,063.65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12,977,127 .85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3,425,820.38	41,228,500.00		20,846,579.74		293,807,740.6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78,948,000.00	12,339,000.00		7,120,000.00	50,000.00	84,11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2,373,820.38	53,567,500.00		27,966,579.74	50,000.00	377,924,740.64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38,768,796.42	139,421,624.37
合计	138,768,796.42	139,421,624.3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投资风险。公司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证公司必要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金融工具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大中型上市银行和国际主要银行，在正常经济环境下，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客户的赊销信用风险，通过以下管理制度降低赊销信用风险，对于具有一定规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评估后经批准的客户，根据情况给予合理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对于未达到公司信用审批的客户，公司不授予信用额度，采取先收款后发货的方式进行销售。并采取措施，由不同业务部门专人跟踪管理，确保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备用金管理、逐笔款项授权、定期检查、清收管理，确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和信用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变动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附注七、（59）所述。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4、投资风险

投资风险是指对未来投资收益的不确定性，在投资中可能会遭受收益损失甚至本金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同时基金管理公司运行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并购整合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基金亏损的风险。上述投资风险，公司将结合宏观经济走势，密切关注基金管理公司运作情况，通过共同投资人风险的分担，减少公司并购过程中的不确定性，降低投资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票据			164,679,389.78	164,679,389.78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5,679,389.78	165,679,389.78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观察的市场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管理层对公司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根据相关协议的预计收益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并按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确定其公允价值。

（2）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融资按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确定其公允价值，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面余额为 164,679,389.78 元，全部系银行承兑汇票，且剩余期限均小于 12 个月，故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当。

（3）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

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美安生态科技新城美安一街 29 号以岭国际大厦 908 室	中医药临床科研、技术咨询；实业项目的投资、管理和经营（需专项审批的未经批准不得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6,263.40 万元	31.53%	31.5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是 1992 年经批准成立，注册资本 6,263.40 万元，吴以岭出资 6,263.40 万元，股权比例 100.00%，为实际控制人。主要经营业务：中医药临床科研、技术咨询；实业项目的投资、管理和经营（需专项审批的未经批准不得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以岭。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以岭络病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以岭互联网医院（河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以岭德衡医院（衡水）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河北以岭国医堂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城综合门诊部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石家庄以岭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以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注销
河北以岭医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北以岭医院	接受劳务	23,752,222.42	24,000,000.00	否	10,286,520.00
河北以岭国医堂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城综合门诊部	接受劳务				25,300.00
以岭德衡医院（衡水）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10,628.00	1,000,000.00	否	384,496.00
石家庄以岭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6,001.00	500,000.00	否	349,137.06
以岭络病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188.68	500,000.00	否	
以岭互联网医院（河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4,158.42	1,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以岭国医堂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城综合门诊部	货款	503,437.46	300,290.92
河北以岭医院	货款	22,987,044.98	19,468,523.53
以岭德衡医院（衡水）有限公司	货款	157,444.50	67,622.68
以岭络病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236,799.43	273,776.55
河北以岭国医堂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城综合门诊部	餐饮、住宿	23,768.88	25,967.28
河北以岭医院	餐饮、住宿	522,833.45	609,720.53
以岭德衡医院（衡水）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233,459.56	243,445.36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8,936.94
以岭互联网医院（河北）有限公司	货款		29,441.30
石家庄以岭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货款		8,208.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石家庄以岭药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以岭络病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权	2020 年 04 月 0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17,669.49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北以岭国医堂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城综合门诊部	固定资产	9,174.31	9,174.31
河北以岭医院	固定资产	1,054,942.31	457,142.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根据本公司和河北以岭国医堂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城综合门诊部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将位于故城县房庄镇富强大街 108 号康养庄园西北角，建筑面积 580 平的房屋出租给河北国医堂故城门诊部，租赁期间从 2019 年 10 月 1 日到 2034 年 10 月 1 日。

2）根据本公司和河北以岭医院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将位于石家庄以岭药业东北角，建筑面积 575 平的房屋出租给河北以岭医院，租赁期间从 2007 年 3 月 1 日到 2025 年 2 月 28 日。

3）根据本公司和河北以岭医院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将位于石家庄以岭药业东北角，建筑面积 783 平的房屋出租给河北以岭医院，租赁期间从 2023 年 8 月 1 日到 2028 年 7 月 31 日。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149,844.11	18,131,402.3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以岭国医堂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城综合门诊部	3,612,204.16	1,001,083.40	3,482,404.48	330,413.37
应收账款	以岭络病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49,236.07		27,461.42	

应收账款	以岭德衡医院（衡水）有限公司	571,874.17	107,489.95	402,057.79	35,215.65
应收账款	河北以岭医院	17,546,553.49	119,311.09	10,652,490.42	22,343.0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北以岭医院	1,402,328.88	23,882.00
应付账款	石家庄以岭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371.00	63,900.00
应付账款	以岭络病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56,206.35	
其他应付款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无存在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23 年 1 1 月 29 日，本公司子公司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岭万洲国际”）与史达德药业（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史达德”）签订的《经销协议》存在纠纷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了书面仲裁申请；2024 年 5 月 10 日，仲裁庭在上海开庭审理本案；2025 年 1 月 2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了裁决书，裁决史达德支付以岭万洲国际未结算的全部服务费 1,846.4 万元及承担部分仲裁费用。

2）报告期内，山东中盛药化设备有限公司、奥星制药设备（石家庄）有限公司、乐金空调（山东）有限公司、天水二一三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因工程设备供货合同起诉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洋衡水”），以上诉讼案件涉及货款及违约金合计 1,701.91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冻结万洋衡水货币资金 352.20 万元，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报告出具日，公司在 2025 年设立孙公司，具体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洛阳寿辉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洛阳市	洛阳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成都如极中药材有限公司	1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中草药购销		100.00	设立
广西同致中药材有限公司	100.00	玉林市	玉林市	中草药购销		100.00	设立
亳州如虹中药材有限公司	100.00	亳州市	亳州市	中草药购销		100.00	设立
沂源浩丰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淄博市	淄博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平邑茂泽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临沂市	临沂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曹县众心诚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菏泽市	菏泽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济宁盛川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济宁市	济宁市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新疆泰康达中药材有限公司	30.00	喀什地区	喀什地区	中草药种植、购销		100.00	设立
新疆疆上源中药材有限公司	50.00	自治区直辖县级行政区划	自治区直辖县级行政区划	药品批发		100.00	设立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96,616,936.01	3,160,417,290.35
其中：6 个月以内	925,226,911.25	1,628,034,633.98
6 个月-1 年	671,390,024.76	1,532,382,656.37
1 至 2 年	923,158,079.97	634,861,124.89
2 至 3 年	53,679,340.87	43,385,257.40
3 年以上	56,198,468.75	36,245,265.37
3 至 4 年	56,198,468.75	36,245,265.37
合计	2,629,652,825.60	3,874,908,938.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63,404.31	0.99%	15,165,978.49	58.19%	10,897,425.82	20,248,485.26	0.52%	20,248,485.2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3,589,421.29	99.01%	7,348,243.28	0.28%	2,596,241,178.01	3,854,660,452.75	99.48%	8,304,203.98	0.22%	3,846,356,248.77
其中：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439,375,950.82	16.71%	7,348,243.28	1.67%	432,027,707.54	1,191,837,985.64	30.76%	8,304,203.98	0.70%	1,183,533,781.66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2,164,213,470.47	82.30%			2,164,213,470.47	2,662,822,467.11	68.72%			2,662,822,467.11
合计	2,629,652,825.60	100.00%	22,514,221.77	0.86%	2,607,138,603.83	3,874,908,938.01	100.00%	28,552,689.24	0.74%	3,846,356,248.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2			6,599,944.71	632,902.34	9.59%	预计回款存在风险
客户 3	8,686,333.27	8,686,333.27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11,562,151.99	11,562,151.99	19,463,459.60	14,533,076.15	74.67%	预计回款存在风险
合计	20,248,485.26	20,248,485.26	26,063,404.31	15,165,978.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412,136,320.61	1,786,273.53	
其中：6 个月以内	322,822,644.78		
6 个月-1 年	89,313,675.83	1,786,273.53	2.00%
1 至 2 年	20,899,590.48	2,089,959.05	10.00%
2 至 3 年	4,097,184.33	1,229,155.30	30.00%
3 年以上	2,242,855.40	2,242,855.40	100.00%
合计	439,375,950.82	7,348,243.2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552,689.24	7,852,604.50	887,661.70	13,003,410.27		22,514,221.77
合计	28,552,689.24	7,852,604.50	887,661.70	13,003,410.27		22,514,221.7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003,410.2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3	货款	8,686,333.27	确认无法收回	经审批程序	否
合计		8,686,333.2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1,686,282,462.34		1,686,282,462.34	64.13%	
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80,491,693.51		180,491,693.51	6.86%	
河北大运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52,661,543.81		152,661,543.81	5.81%	
石家庄以岭药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9,205,267.37		59,205,267.37	2.25%	
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	44,564,031.60		44,564,031.60	1.69%	
合计	2,123,204,998.63		2,123,204,998.63	80.7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077,253,704.95	3,686,105,136.57
合计	4,077,253,704.95	3,686,105,136.5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3,963,398,501.13	3,685,346,430.07
应收政府补助	112,977,127.85	
保证金及押金	930,079.48	126,956.90
暂付款	4,799,824.65	5,400,421.53
合计	4,082,105,533.11	3,690,873,808.5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8,190,089.29	982,524,844.03
其中：6 个月以内	700,966,415.75	530,269,120.88
6 个月-1 年	387,223,673.54	452,255,723.15
1 至 2 年	800,953,250.58	1,246,641,718.59
2 至 3 年	928,915,120.01	1,038,986,067.18
3 年以上	1,264,047,073.23	422,721,178.70
3 至 4 年	1,264,047,073.23	422,721,178.70
合计	4,082,105,533.11	3,690,873,808.5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51,783.12	0.12%	4,751,783.12	100.00%		4,751,783.12	0.13%	4,751,783.1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77,353,749.99	99.88%	100,045.04	0.00%	4,077,253,704.95	3,686,122,025.38	99.87%	16,888.81	0.00%	3,686,105,136.57
其中：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955,248.86	2.79%	100,045.04	0.09%	113,855,203.82	775,595.31	0.02%	16,888.81	2.18%	758,706.50
组合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63,398,501.13	97.09%			3,963,398,501.13	3,685,346,430.07	99.85%			3,685,346,430.07
合计	4,082,105,533.11	100.00%	4,851,828.16	0.12%	4,077,253,704.95	3,690,873,808.50	100.00%	4,768,671.93	0.13%	3,686,105,136.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4,632,047.22	4,632,047.22	4,632,047.22	4,632,047.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119,735.90	119,735.90	119,735.90	119,735.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751,783.12	4,751,783.12	4,751,783.12	4,751,78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13,134,644.69	1,383.11	
其中：6 个月以内	113,065,489.10		
7～12 个月	69,155.59	1,383.11	2.00%
1 至 2 年	752,692.09	75,269.21	10.00%
2 至 3 年	63,599.08	19,079.72	30.00%
3 年以上	4,313.00	4,313.00	100.00%
合计	113,955,248.86	100,045.0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888.81		4,751,783.12	4,768,671.9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3,156.23			83,156.2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045.04		4,751,783.12	4,851,828.1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68,671.93	83,156.23				4,851,828.16
合计	4,768,671.93	83,156.23				4,851,828.1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554,883,384.74	6 个月以内 94,443,905.46；7-12 个月 90,538,421.59；1-2 年 210,466,661.33；2-3 年 269,145,279.72；3 年以上 890,289,116.64	38.09%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517,047,087.36	6 个月以内 339,485,718.75；7-12 个月 208,819,424.74；1-2 年 430,186,483.85；2-3 年 538,555,460.02	37.16%	
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30,233,606.30	6 个月以内 42,880,000.00；7-12 个月 67,918,516.52；1-2 年 118,143,218.24；	8.09%	

			2-3 年 101,291,871.54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69,373,732.69	6 个月以内 2,000,000.00；7-12 个月 15,000,000.00；1-2 年 40,300,000.00；2-3 年 12,858,909.65；3 年以上 199,214,823.04	6.60%	
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79,185,481.28	7-12 个月 1,598,443.85；1-2 年 800,000.00；2-3 年 7,000,000.00；3 年以上 199,214,823.04	4.39%	
合计		3,850,723,292.37		94.3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92,795,385.63		2,092,795,385.63	2,082,995,385.63		2,082,995,385.63
合计	2,092,795,385.63		2,092,795,385.63	2,082,995,385.63		2,082,995,385.63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北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5,562,236.14						5,562,236.14	
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本部	56,349,641.98						56,349,641.98	
北京以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480,912.29						480,912.29	
涉县以岭燕赵中药材有限公司	49,802,100.00						49,802,100.00	
海南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上海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9,8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以岭商务有限公司	676,600,495.22						676,600,495.22	
故城县茂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9,000,000.00						109,000,000.00	
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	675,000,000.00						675,000,000.00	
衡水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082,995,385.63		9,800,000.00				2,092,795,385.6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41,353,385.65	1,442,951,817.60	5,335,307,387.17	2,106,420,475.81
其他业务	390,426,923.40	124,165,909.88	2,066,482,146.32	1,933,662,046.00
合计	3,331,780,309.05	1,567,117,727.48	7,401,789,533.49	4,040,082,521.81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54,073,299.79 元，其中，254,073,299.7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1,380,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9,372,842.6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014,069.46	36,933,337.3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46,898.35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息	-5,058,084.63	-12,775,298.21
合计	344,102,883.18	1,453,530,881.83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49,915.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317,984.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160,967.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85,155.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633,822.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48,751.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7,526.66	
合计	67,984,091.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4337	-0.43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1%	-0.4744	-0.47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相君

2025 年 4 月 29 日